實用智慧叢書

中國家訓智慧

汪維玲
王定祥 著

●上和下睦，天倫共享，是爲家居一大快事。

●父母要懂養，子女要識孝，當要從教養入手。

●中國家訓的智慧，成就出許多幸福家庭；美好人生的道路，原來就潛藏在傳統的智慧之中。

中華書局

中國家訓智慧

汪維玲
王定祥 著

中華書局

●實用智慧叢書●

□主　編　金良年
□策劃編輯　危丁明
□責任編輯　盧建業
□插　圖　孟石初　錢逸敏

中國家訓智慧

□
著者
汪維玲　王定祥
□
出版／發行
中華書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馬坑涌道5B-5F 2樓
□
印刷
藝光印刷有限公司
香港仔黄竹坑道48號
聯合工業大廈8 & 15樓
□
版次
1992年1月初版
1994年3月重印

© 1992　1994 中華書局（香港）有限公司
□
國際書號：ISBN 962 231 150 4

目錄

一、德爲教育之本
1. 致知格物　誠意正心……1
2. 修身爲本……14
3. 人之初　性本善……27
4. 胎教……38
二、家庭教育
1. 育善在家……47
2. 身自爲率……54
3. 寓慈於嚴……64

4. 先教後罰……74
5. 愛子貴均……86

三、行爲中的道德

1. 以小見大……97
2. 慎獨……102
3. 勤勉……110
4. 三人行 必有我師……122
5. 以謙和待人接物……134

四、生活中的教育

1. 重儀容……141
2. 戒奢侈……149
3. 戒貪欲……162
4. 敬尊長……175

一、德爲教育之本

1.致知格物，誠意正心

「子女教育是社會的基礎。」（柏拉圖）「現今的父母教育子女，就是締造我國未來的歷史，因而也是締造世界的歷史。」（馬卡連柯）這兩段話分別出自相隔二千多年兩位經歷完全不同、志趣各異的名人之口。前者是古希臘著名的哲人，睿智的思想家。後者是蘇聯現代傑出的教育家，也是作家。他們的話從兩個不同的側面揭示了子女教育的根本意義。

千百年來，在家庭教育中應當循行什麼樣的原則，教育的基本點又是什麼，一直是父母們以至社會極爲關心的問題。

明末清初的大學者孫奇逢在《孝友堂家訓》中說得很明白：「教家立範，品行爲先。」意即進行家庭教育，樹立風範，應首先從品德操行入手。這個觀點無疑是正確的。但這種家庭教育觀並不是始於孫氏的。華夏之族崇尚德行的意識歷久彌遠，在先秦典籍裏有許多關於「德」的記述。比如《書・堯典》稱頌上古聖帝堯，說他「功業廣大無所不至，端肅有禮清明治世，文章氣勢浩蕩而含義深遠，德行美好而出乎自然，誠信謙恭能行禪讓（主動把帝位禮讓給舜）」。他的高尚人格、偉大業績，輝煌如日照耀天地四方。指出堯是通過「克明俊德，以親九族」，「平章百姓」，「協和萬邦」，把嘉德美行由自身發揚光大起來，推及家庭、親族、邦國以至天下，使得四海之內相睦，黎民百姓樂善，達到和諧大同的境界。《詩》三百零五篇，其中《周頌》、《魯頌》、《商頌》四十篇及部分《雅》詩都是歌功頌德的作品。像《文王》：「穆穆文王，於緝熙敬止。」「亹亹文王，令聞不已。」就是寫周文王品性行止端莊恭敬，謹愼善良，心地光明，勤勉治國，美名四方傳揚。但是，《詩》中也有不少諷刺、揭露王公貴族醜行敗德的篇章，分佈在十五《國風》及一些《雅》詩中。如《新召》、《南山》分別斥責衛宣公霸佔兒媳，齊襄公私通胞妹的亂倫行爲；

子女教育是社會的基礎。
馬卡連柯
教育詩篇
柏拉圖

《株林》嘲諷陳靈公與夏姬的淫亂；《賓之初筵》昭示貴族飲酒無度，失儀敗德的行爲等等。

先秦的其他典籍如《易》、《禮》、《論語》、《孟子》、《韓非子》等都不同程度地談到「德」的問題，作過不盡相同敍述。

所謂「德」，這個字在古代中國語裏被賦有多種含義。但它的基本含義就是現代人所説的「道德」。它是人的一切美好品行的概稱。古人大致歸結爲仁、義、禮、智、信、忠、恕、孝、悌等等。其中，仁、義、禮、智、信，又稱作「五常」之德，封建在古時被奉爲人性之綱；孝、悌、忠、信，儒家視之爲「四德」。「仁」，作爲道德觀念，基本特徵是指人與人相親、愛人，也就是所謂「愛之理」。「義」，即「事之宜」，或者説是合理、適宜的事。「禮」，是規定社會行爲的法則、規範、儀式的總稱。「智」，指聰明、才能。「信」是誠實不欺。「孝」即敬事父母雙親。「悌」，指弟敬順兄，係兄弟友愛之道。盡心竭力爲國家或爲他人辦事叫作「忠」。胸次寬廣容人容事稱爲「恕」。

道德作爲維繫人與人之間社會關係的行爲準則，具有重要作用，從大處

說，關係到國家民族的精神風貌和安危興衰；從小處看，涉及個人的品行修養與成敗得失。古今人們對此都很重視。

孔子曾提出「德治」的主張，認爲治理國家只靠政令和刑罰不是好辦法，而應當使用道德教化和禮儀整飭的方式。因爲前者使百姓有畏懼感而無羞惡心，有了罪錯只是設法逃避刑罰，沒有真心改惡從善。後者「道之以德，齊之以禮」。百姓受到感化，萌生羞惡之心，「有恥且格」，就可以自我糾正，避免不良行爲的發生。即使有所過失，當會自悔自責，很快改正。

在古代家教中，品德教育居於首要地位。古人認爲，一個人想要養成美好的品德，需從「致知格物，誠意正心」入手。

《禮·大學》云：「致知在格物，物格而後知至，知至而後意誠，意誠而後心正。」

「致知格物」說的是明理的過程。關於這一點，前人解釋不盡一致。漢代鄭玄「以格爲策」，認爲：「致知格物」即接觸事物獲得知識。北宋司馬光則說：「《大學》曰：『致知在格物』。格，猶扞也，禦也。能扞禦外物，然後能知至道矣。鄭氏『以格爲來』，或者猶未盡古人之意乎！」他的意思是：人

能够抵禦外來物俗的誘惑，然後才能「致知」，達到「能知至道」的境界。之後，著名理學家程顥、程頤，朱熹又各抒見解。二程說：「格猶窮也，物猶理也，猶曰窮其理而已矣。」窮理又是多方面的：「或讀書講明義理；或論古今人物，別其是非；或應事按物而處其當，皆窮理也。」朱熹在二程的觀點上加以補充說：「致，推極也。知，猶識也。推極吾之知識，欲其所知無不盡也。」「格，至也。物，猶事也。窮至事物之理，欲其極處無不到也。」程、朱所說的基本意思相近，意即要分析事物，窮根究底，然後才能獲得知識。上述幾種說法儘管立足點不同，側重面相異，但實質是從不同角度來說明明理的途徑。一個人想要正確了解事物，明辨是非，當然不能讓自己的思想爲物質的利誘所蒙蔽；在接觸事物時，應當而且也自會運用自己已有的知識去判斷、分析；如果只是浮光掠影，對事物也就達不到真正認識的地步，因此必須尋根究底，探求事理。惟有這樣，才能全面、準確地把握事物，才可能明瞭道德之至善的所在。

「誠意正心」，是在「格物」「致知」基礎上立德的基本方式和途徑。《禮·樂記》說：「著誠去僞，禮之經也。」意謂：使人的意念誠實，摒除虛

僞，是（作爲規範的）禮的基本法則。司馬光在他的《遼書・三欺》中寫道：「君子所以感人者，其惟誠乎？欺人者不旋踵，人必知之；感人者益之，而人益信之。」這是說，君子取信於人靠的是真誠，欺騙是長不了的。對人保持真誠的人，人們對他就會加深信任。他又說：「《中庸》所謂『誠者，天之道』，言聰明睿智，天所賦也。『誠之者，人之道』，言好學從諫，人所爲也。」這段話意爲：人們聰明智慧是天賦的，但人能不能成材，則在於好學從諫，這是後天人爲努力的結果。誠實不欺，誠心好學，擇善而從，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這是「賢人」成材的重要條件，也是凡人「求益」的重要方面。

古人認爲，心是人身的主宰，是思維和精神活動的發源地及活動場所。《素問・靈蘭秘典論》說：「心者，君主之官也，神明出焉。」《靈樞・邪客》言：「心者，五臟六腑之大主也，精神所舍也。」徐大椿《醫學源流論》解釋說：「心爲一身之主，臟腑百骸皆聽命於心，故爲君主，心藏神，故爲神明之用。」鑒於「心」的地位如此重要，「正心」的必要也就不言而喻。道理很簡單：倘若作爲中樞的心不正，或者說邪僻，那麼就難以指望人的思想、行爲走

在正路上。「立德」也就談不上。

從品德培養的角度看，「致知格物，誠意正心」最終是歸結到「正心」。古人對此瞭然於懷。

明太祖朱元璋是個很有見地的皇帝，他在談到子女教育問題時説：「教子之法最重要的是正心，心能正了，什麼事情都能辦好，心若不能正，各種私欲就會乘虛而入，那就很要不得了。」

以剛毅正直、不畏權貴聞名的明代人楊繼盛，因上書揭露宰相嚴嵩擅權誤國而被害。他在獄中遺書兩個兒子説：「心爲一身之主，如樹之根，如果之蒂，最不可先壞了心。心中若是存天理，存公道，則行出來的都是好事，便是君子這邊的。心裏若存的是人欲，是私意，雖行好事也有始無終，雖欲外面做好人，也被人看破。你如根衰則樹枯，蒂壞則果落，故吾要你休把心壞了。」

「正心」，用今天的話説，叫作端正思想。但在古人，自有他們的理解和表達。宋代司馬光就有：「治心」的説法。他説：「學者，所以求治心也。學雖多，而心不治，安以學爲？」這段話是講學習的目的在於「治心」，提高自身的內在素養（包括道德和學問），如果只是爲學而學，不從根本上提高自

己，那麼學得再多也沒有用處。除了以學「治心」外，還有一種「治心」的形式，即「回心」。所謂「回心」，就是「去惡而從善，舍非而從是。」司馬氏所說的兩點，實際上就是「正心」，只是前者是對一般爲學者而言，後者則對犯有過失者加以指點。

古人認爲，讀書學習可以使人明理，了解「至善」之所在。從而改變人的氣質，使人高尚起來。關於這種思想，古代家教中有明顯的反映。

明人吳麟徵在《家誡要言》中說：「多讀書則氣清，氣清則神正，神正則吉祥出焉，自天佑之；讀書少則身暇，身暇則邪間，邪間則過惡作焉，憂患及之。」他的意思是：多讀書可以使人氣質清純，心神端正，德操也會高尚，避免過失和邪惡，隨之而來的是吉利和祥瑞，這種人能得到老天的庇佑。而讀書少的人則耽於閒暇，這時邪念就易乘隙而入，導至過失，甚至走向邪惡，憂患也就跟着來了。所以他主張子孫後輩「打掃光明一片地，囊貯古今，研究經史」。意即去除蕪雜，潔淨心地，以容貯古今學問，研究經籍史書。吳氏諄諄告誡：「人心止此方寸之地，要當光明洞達，直走向上一路，若有齷齪卑鄙襟懷，則一生德器壞矣。」

在此以前，南宋大詩人陸游在他的《五更讀書示子》詩中寫道：「近村遠村鷄續鳴，大星已高天未明。牀頭瓦檠燈煜爚，老夫凍坐書縱橫。暮年於書更多味，眼底明明見莘渭。但令病骨尚枝梧，半盞殘膏未爲費。吾兒雖戇素業存，頗能伴翁飽菜根。萬鍾一品不足論，時來出手蘇元元。」陸游暮年，壯心不已，依舊手不釋卷，寒夜苦讀至天明。他以自己這種學習精神示教於兒子。告知他們，作父親的嗜學如此，是因爲從書中看到了伊尹、呂望二位大賢的德才與他們的事業，傾心嚮往。他認爲自己的孩子雖然愚直，但靠着薄薄的家產，尚可供他們學習，孩子們也能隨老父儉樸度日，故可望修德立業。末了，這位大詩人既勉勵兒子又抒發懷抱，説：高官厚祿不足掛齒，而應心存天下，有了機會就要幹一番拯救百姓的事業。

對於子女而言，美德的養成有一個學習和漸就的過程，這當中有他們自己對事物的理解和思考。在家庭教育的環節上，父母需要通過環境中所能接觸到的各種事物和現象，根據自己的人生經驗，隨時向子女講明事理，或以適當的行爲方式作出示範，以使子女逐漸明辨是非，確立良好的品性。

漢代名將馬援遠征交趾（郡名，轄境在今越南北部）時，聞知侄子馬嚴、

馬敦譏議他人，交友輕率，遂不顧軍務煩勞，特地寄書，嚴肅又誠懇地告誡侄子們說：「好議論他人長短，隨便評說政令的對、錯，這是我所痛恨的事，寧可死去也不願意子孫有這種行爲。」他要求侄子們向一位名叫龍伯高的人學習，因爲龍氏爲人厚道，行事周密謹慎、語言適當，對人有禮，生活儉樸而有節制，廉潔奉公而有威望。他反對侄子們效法一位名叫杜季良的人，儘管這個人豪俠好義，心存他人，分擔朋友的憂愁，把朋友的歡樂當作自己的歡樂，能辨清濁，朋友衆多。爲了使侄子們明白個中原因，馬援解釋說：「學龍伯高不成，多少還是個恭謹整飭之人。就像常言說：『刻天鵝不成還像隻鴨』；仿杜季良不成，就難免陷爲輕薄子弟，那就叫『畫猛虎不成反像條狗』。」

馬援的高明之處在於他嚴厲地批評了侄子卻顧及了對方的自尊心。他不直指某人和具體差錯，只表明對不良現象決不容忍的態度，他把這種態度的重申比作母親對出嫁女兒的叮囑。這樣，批評雖嚴卻易爲人接受。在侄子欽慕的人和自己推崇的人之間，馬援並不輕率否定前者，而是擺出兩人的優點，作出比較，並以自己的人生經驗衡量，談出傾向，做到以理服人，促使侄輩「去惡而從善，舍非而從是」。

在對待後輩過失，糾偏正心的問題之上，馬援是採用了喻之以理，動之以情，薦之以榜樣的辦法。而明代人彭澤的父親則是另一種作法。彭澤在出任徽州知府時，爲討得父親歡心，令人做了幾十件工藝精美的漆器，專門派一員小吏送回蘭州老家。不料其父見了大怒，說：「吾以澤居官，爲天子愛民節財，乃今數月未聞善政，而以官物來家，即貧不可荆布遺家耶！」將這些漆器全部燒掉，步行數千里來到徽州。彭澤大驚出迎，其父入堂後，杖擊彭澤，揚長而去。彭澤萬分慚愧，自此以後，廉潔奉公，節用愛民，實行善政，受到百姓頌揚。

其實，在家庭教育中，所謂「正心」，說到底，就是把是非善惡的觀念教給子女，使他們具備識別能力，並能指導自己的行動，摒惡留善，去非存是，這種教育既有糾錯的一面，更多的卻是正面的引導。

宋朝有位名叫劉安世的人，是司馬光的門生，爲人正直。司馬光任宰相時，推薦他當秘書省正字。後又被任命爲諫議大夫。他在接到任命時心情很矛盾，因爲擔任這項職務要經常冒觸犯皇帝和權貴的風險，極有可能遭禍甚至被殺，還要拖累老母、家庭，而他又摯愛母親，不願帶給她痛苦，所以想借故推

辭這項官職。母親知道後，說：「不對，朝廷設諫官，就是希望他們做直言相諫的諍臣。你父親生前很想得到這一職位，可是沒得到。你今天有幸，能夠身居言路，就應拋棄一切顧忌，必要時獻出自己的生命也在所不惜。如果一旦得罪權貴，遭到流放，我願跟你一起走，何必害怕呢?!」母親一番慨然之言激勵了兒子，堅定了他的信念。此後，劉安世在朝果然面折廷爭，剛直不阿，作了一名令人敬畏的言官，人們稱之爲「殿上虎」。他先後八次被貶，一度流放邊遠地區，但他謹奉母訓，始終不屈服。

鄭板橋，是清代著名書畫家，「揚州八怪」之一，生性耿介清正，在當縣官時，因得罪豪紳，後棄官賣畫爲生。他在濰縣任上時，曾寄信給弟弟鄭墨，托他代爲教育幼子。在《濰縣寄舍弟墨第三書》中，他抄錄唐代聶夷中《傷田家》、李紳的《憫農》、宋代張俞《蠶婦》等四首短詩，教子「且讀且唱」，銘記於心。使其從小悉知農戶窮人的辛勞、痛苦，以培養孩子的同情心。他還要兒子讀書時尊敬老師，禮待同學，幫助他人。他在信中說：「紙筆墨硯，吾家所有，宜不時散給諸衆同學。每見貧家之子，寡婦之兒，求十數錢，買川連紙釘仿字簿，而十日不得者，當察其故而無意中與之。至陰雨不能即歸，輒留

飯；薄暮，以舊鞋與穿而去。彼父母之愛子，雖無佳好衣服，必製新鞋襪來上學堂，一遭泥濘，復製爲難矣。」

十七世紀英國教育思想家約翰・洛克說：「把子弟的幸福奠定在德行與良好的教養上面，那才是唯一可靠的和保險的辦法。」自古以來，這種以立德爲基礎的教子原則，在中國就是一直被奉行的。而作爲品德教育基本的和最初的環節正是「致知格物，誠意正心」。對於今天的父母們，在家庭教育中抓住這一點是很有必要的。當然，現代的品德標準，內容與古代不盡一致。但是，品德教育無疑是子女成長發展，立足社會、服務社會的最重要的基礎條件。因此，抓住了這一點，也就意味着整個家庭教育向着正途邁出關鍵的一步。

2・修身爲本

《禮・大學》云：「富潤屋，德潤身。」財富能裝飾人的住房，道德則滋潤身心，增益人的風采。但道德的作用遠不止於此。儒家向來倡導「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意謂：培養自我的優良品德，逐步推及家庭、國家乃至天下四

方，使美德不斷發揚光大，就可以使家庭和順康樂，國家禮義昌明，百姓安居樂業，最終使天下太平繁榮，這種「德治」的政治理想是要通過人來實現的，其基本點在於個人的品德修養，也就是所謂「修身爲本」。

「修身爲本」，既需要個人的努力，也離不開家庭，社會環境的作用。一個人的自我品德修行應從那裏起始呢？按東漢大學者鄭玄的見解，叫作「德行立於己志」。因爲「修身」是一個不斷自我完善的過程，一個漫無人生目標、渾渾噩噩打發光陰的人是談不上修身之德的。所以古來人們都很注重立志這個環節。

宋朝理學家朱熹在給外出求學的兒子寫信時，有這樣一段訓導：「但恐志趣卑凡，不能克己從善，則益者不期疏而日遠，損者不期近而日親。此須痛加檢點而矯革之，不可荏苒漸習，自趨小人之域。如此則雖有賢師長，亦無救拔自家處矣。」意思是說：我擔心你志趣卑下平凡，不能克己從善，這樣好朋友會日益疏遠，壞朋友會日益親近。這需要（你）很好地檢點並改正，不可在不知不覺中形成習慣，進入小人行列。如此，即使有好老師，也不能把你挽救過來了。

明清之際的思想家王夫之在《示子侄》詩中說：「立志之初，在脫習氣。習氣薰人，不醪而醉。其始無端，其終無涓。袖中揮拳，針尖竟利。狂在須臾，九牛莫制。豈有丈夫，忍心身試！彼可憐憫，我實慚愧。」這是說，一個人開始立志，道德要擺脫庸俗卑劣的習氣。這種習氣如濃酒薰人，迷人本性，不知不覺把人引上邪路。使他們爲針尖大的利益爭鬥不休，甚至揮拳相向，片刻間狂怒發作，縱有九牛之力也難制止。哪有身爲大丈夫的，忍心嘗試這種胡作非爲！這種人太可憐，我實在爲他們羞愧。

在王夫之看來，這些名利之徒真是不屑一顧，他告誡子侄，修身治己，應力求做到蕭灑安康，光明正大，有了這種境界，讀書，能悟古人真意；立身處世，則入豪傑之境；事奉親人，培養的孩子惟有大志；交結朋友，契合的基礎只會是先賢之義；即使遇到他人越軌的行爲，也能以寬和的態度感化，糾正對方。這樣的人很了不起，就像燈燭輝煌，光芒照人；如同芳菲遍地，馨香飄逸；又似深潭碧波映照，青山披綠凝翠。

在子女教育問題上，使子女確立一定的人生目標，藉以奮發上進，這大概是父母們的共同想法，尚若有所歧見，想來也是在何時立志，如何立志，應立

哪種志向這些具體的環節上。

對於古人說來，「立志」是通向修德的基本途徑。孔子說過：「君子道者三，我無能焉：仁者不憂，知者不惑，勇者不懼。」「智、仁、勇三者，天下之達德也。」要達到這樣的理想人格，不立志進取是難以實現的。《易．乾．文言》說：「君子進德修業」。這種「進德」和「修業」是緊密聯繫在一起的，既是中國哲學「同真善」特點的反映，也是一種教育上的流行觀念。在古代中國，十分强調知識與道德之間的同一性，要求人們在少小之際就擇定遠大的志向，在進修學業的過程中確立並完善品德的修養，以達到「達則兼善天下，窮則獨善其身」的培養目的。所謂「德行立於己志」，實質就是反映了這樣的思想。

教育上的這種觀念，在古代知識分子階層反映得尤爲明顯。戰國時，楚三閭大夫屈原，早年就有報國之志，爲實現遠大抱負，堅持修德勵志，惟恐時不我待：「紛吾既有此內美兮，又重之以修能。」「汨余若將不及兮，恐年歲之不吾與。」在政治上屢遭挫折，壯志難酬的情況下，他不改初衷：「民生各有所樂兮，余獨好修以爲常。雖體解吾猶未變兮，豈余心之可懲。」他終因國勢

破敗，無力回天，憤而自沉汨羅江。東晉陶淵明，其祖陶茂、其父陶逸均任過太守，他亦立定大志，期有作爲，但事與願違，宏圖難展，遂在彭澤令任上，「不爲五斗米折腰」，掛印罷官，回鄉「躬耕自資」，雖「敗絮自擁」，又「何慚兒子」。心性坦蕩而德行昭昭，世人美譽「靖節先生」。又如李白，少秉「濟蒼生」「安黎元」的雄心，後仗劍去國，遨遊四方。在奉詔進京，任職翰林時，因不願「摧眉折腰事權貴」，就自請返鄉，放達山水，詩酒自娛，貧苦不悔。上述三人雖在政治上不得抒展懷抱，但恪守人生準則，光明磊落，不媚世俗，品德高尚，各自在詩歌領域創立超凡卓絕的成就，達到他人難以企及的高度。

當然，在政治上的成功者也有不少，像唐代房玄齡，世承家風，修身治己，立志向上，後追隨李世民，輔佐建立李唐王朝，開創「貞觀之治」大好局面。世稱一代賢相。又如宋代范仲淹，心憂天下，志在濟世，文韜武略，出將入相。戍邊則威震敵膽，在朝則力倡改革，刷新政治，雖高官顯位卻不謀私己。

當今時代，隨着文明的進展，社會價值觀念的變化，人們當然不會像古人

那樣把仕途經濟看成進取的唯一出路，可供選擇的機會很多。不過，競爭的激烈也是有目共睹。在這種情況下，許多父母把對子女教育的關心重點轉到了智能和技能的開發上，而忽視了品德教育，但這恰恰是一種本末倒置的做法。因爲，即使在今天科技發達的西方社會，選擇人才和走向成功之路的根本要素仍在於個人的品德。

美國《幸福》雜誌曾於一九八六年載文介紹一批最有希望成爲美國大公司未來首腦的人物。該雜誌調查了空間與軍火工業、通信業、綜合製造業、能源工業、設備製造業、金融服務業、食品與藥物工業、高技術工業、零售與時裝業、旅行客運業，在十大行業中初步遴選一百五十人的名單，在徵詢四家著名的人才物色公司的意見後，縮減爲三十人（每個行業三人），最終又從其中確定十人（每行業一人）。在嚴格的遴選中，人才專家用以衡量的主要標準大體是：

1. 善於行動，而不是只說不幹。
2. 腳踏實地，潛心變革。
3. 體察人心，善於團結，受人擁戴。

德

4. 多謀善斷，目光遠大，對企業經營方向胸有成竹。

5. 富有責任感，願爲成功付出代價。

上述標準裏面當然含有智能因素，但不難看出，主要的還是品德基準。

美國百事可樂公司前總經理唐納德·M·肯德爾在悟到成功之道時說：「……如果你自己不具備很高的道德水準，那就別指望你手下的工作人員時時處處行事正確。」硅的發明者，著名的英特爾公司和弗爾奇爾德半導體公司的創辦人羅伯特·諾思則說：「我從不相信不道德的人會在商業上取得了不起的成功。」

日本的企業經營理論基礎來源於中國的儒家思想，更注重個人的道德，日立化成工業公司總經理，著名企業家橫山亮次十分推崇「禮」與「和爲貴」的準則，用「愛人者人恒愛之，敬人者人恒敬之」的道德觀來要求自己處好與職工的關係。日立集團的創始人小平浪平（已故）把「和」、「誠」、「言行一致」作爲「社（公司）訓」。

在這種經營思想指導下，日本企業對所選用的人的道德品質十分注重。如全球最大的野村證券交易所（一八八年資產總額已高達三千七百二十億美元，比

美國最大的銀行美國銀行和最大的證券公司美林的總和還多，年盈利二十億美元，是日本獲利最豐的公司；八七年，在二十一個國家設有三十八個分支機構），其錄用職工的標準是「誠實」、「積極性」與「體力」，而選拔董事的標準則是㈠樂觀；㈡意志堅强；㈢又能說又能幹。而另外的如三澤住宅公司和利庫爾特公司選拔行政人員的標準是人品、見識、健康。

再看香港環球航運集團董事長，世界船王包玉剛的用人原則。他自己幾十年不嗜煙酒，生活嚴肅，專心事業，用人同樣嚴格。他的公司先後管轄過四百多條船，他幾乎與每位船長，工程師都談過話。只要發現任何一位船長、工程師酗酒、嗜賭或沉迷女色，不論其技術好壞，立即解僱。他認爲這種不檢點的人都會疏忽職守，可能造成無可彌補的巨大的損失。

上述事實說明，即使高科技的現代社會，只有智能、技能而品德低下的人仍然不被社會歡迎。因此，父母們在子女教育上必須清醒地意識到：在各種教育當中，品德的教育是決不可忽視的。當然，智能和技能的教育是需要的，但品德的教育是第一位的。故此應當把家教的立足點轉過來。

明人《孝友堂家訓》說：「父母於赤子，無一件不是養志。」所謂「養志」

包括引導子女確立志向和促成其志向的實現。

說到立志，這是指一個人對某種事業某項人生目標的傾向的自我確定，是希望和信念結合的產物。它不是靠父母一時心血來潮的訓誨，也不是全部依據只是父母願望的那種計劃來確立的。

但是，在子女立志的問題上，父母並不是無所作爲的。父母可以根據子女幼時表露出來的興趣去發現子女的希望所在，盡力把它導向有益的方向。當然，也可以有意識地培養，使子女對某類事物發生興趣。不過，最重要的是父母應不斷地言傳身教，把生活中美醜是非的觀念正確地教給子女，培養其誠實、正直、善良、負責、進取、不畏困難、自我克制等等的品格。這一切的日漸積累，潛移默化，可以使子女在跨入青少年階段時，初步形成較正確的人生觀、價值觀和判斷力，而這正是子女們在立志時最重要的依憑。

一般地說，具有良好品德的人才會樹立高尚的目標，目標的高尚則促使行爲高尚，這又反過來使道德水平進一步提高。

但是，這並不等於說：一個人只要立下了高尚的志向，他的品德就臻於完善。因爲，從樹立目標到目標的實現是一個漫長的過程（有的甚至要窮畢生精

力，更有的努力一生都沒能達到最終目標），這是一個磨煉過程，或者說「修身」過程。品德的不斷完善就是在這樣的礪煉中實現。

亞里士多德——這位古希臘著名的哲學家認爲「道德是人類幸福的唯一源泉」。他把道德分爲精神的和智力的兩個方面，並指出「精神上的道德來源於磨煉」，「智力上的道德來源於學習」。

其實，學習——爲不斷提高自身素質而進行的——鍥而不捨的學習，又何嘗不是一種磨煉？前人所謂「書山有路勤爲徑，學海無涯苦作舟」。又說讀書修業是「十年寒窗」之功。

勤苦學習的事例在古代有許多，戰國時期的辯士蘇秦，因遊說六國連橫爲盟，共同對付秦國而聞名一時，以致於「掛六國相印」。他早年苦學，爲防止讀書時打瞌睡，用繩子繫在樑上，並把頭髮繫在下垂的繩子上，一打瞌睡就扯痛頭皮，他還拿錐子扎自己的大腿，以驅趕睡意。南北朝有名的教育家顏之推在他的《逸學》文中說到一個名叫朱詹的人，因家貧，有時竟靠吞食紙團來充饑。冬天寒冷，没有鋪蓋，只好抱着狗睡覺，狗也因飢餓而外出盜食，呼喊牠也不回來，哀傷的叫喊聲驚動了鄰里。可就在這樣的困境中他仍堅持學習，終

於學有成就，受到孝文帝的禮遇。他們正是通過艱難的學習，磨煉了自己，形成了勤奮、刻苦、堅韌不拔的優良品性。

在人們實現人生目標的路途上，磨難是多種多樣的，有時是非常嚴酷的。但是，這也恰恰是鍛煉品德、意志的關鍵時機。漢代，司馬遷秉承父親遺教，立志撰述《史記》，正當他收集材料，草創未就時，不幸因李陵案受到牽累被下獄。在面臨死亡和腐刑的選擇中，爲了完成父親的遺命和自己的人生志向，他忍辱苟活，接受了腐刑。此後，他懷着無限悲憤，「發憤著書」，前後十餘載，終於完成這部偉大著作。正因爲如此，他本人也成爲千古不朽的人物。

正因爲道德的完善需要經過磨煉，古今有識之士在教育子女時，就有意促使他們接受鍛煉。

三國時著名的政治家、軍事家諸葛亮，就曾督令自己的養子（又是侄子）諸葛喬與其他將士一起到深山押運糧草以供軍用。爲此他還專門寫信給喬的生父諸葛瑾（諸葛亮之兄）說：「喬本當還成都，今諸將子弟皆得傳運，思惟宜同榮辱。今使喬督五、六百兵與諸將子弟於谷中。」

當今世界聞名的提琴大師、音樂教育家耶胡迪·梅紐因從小愛上音樂，他

的父母在專意培養他的同時，也把家庭生活的重擔壓在他稚嫩的肩上（父親原是一所猶太學校的校長，母親是希伯萊語教師，爲培養兒子而特意辭職），這位大師在十一歲到二十一歲之間，「作爲孩子的全部經歷都與養家聯繫在一起」，承受着「就其年齡而言相當令人感到畏懼和難以承受的責任」。通過這樣的礪煉，他不僅成爲音樂大師，還成爲一名意志堅定、富有仁愛精神和正義感、勤奮工作、熱愛生活的長者。除了提琴，他還致力於世界和平、慈善事業，積極培養青少年音樂人才。人們認爲他「既像一個在什麼時候都可能碰到的普通人，又像一個完善而又聖潔的超凡人物」。

3．人之初，性本善

人生教育應從何時開始？北齊文學家顏之推在他那部被人推崇備至的《顏氏家訓》中明確地說：「當及嬰稚，識人顏色，知人喜怒，便加教誨。」十九世紀初，瑞士教育家裴斯塔洛奇也說：「兒童生下來的時刻，就是對他進行教育的最早時刻。」而另一位教育家井深大更堅決表示：「幼兒教育應從出生的

瞬間開始，」

我們知道：嬰幼兒時期是人生最純真的階段，也是可塑性最强的時候，把握這個良機，施以正確的引導，把美與善的種子播入其心田，這是父母們至高無上的責任。

中國現代著名教育家陳鶴琴說過：「幼稚期（自生至七歲）是人生最重要的一個時期，什麼習慣、語言、技能、思想、態度、情緒都要在此時期打下個基礎，若基礎打得不穩固，那健全的人格就不容易建造了。」

古人是十分注重早期教育的，有一種歷來盛行的教育觀念，叫作「人之初，性本善」。這個觀點來源於孟子的「性善說」，本來只是哲學思辯，是其「仁政」學說的理論基礎。孟子認爲，人性善是先天的，他說：「惻隱之心，仁之端也；羞惡之心，義之端也；辭讓之心，禮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端，就是萌芽。「四端」擴而充之，就是仁義禮智「四德」。他說：「仁義禮智根於心」，「非由外鑠我也，我固有之也。」由於人心生來就有仁義禮智的內在素質，是天賦人性，人人一樣。所以，後天的教育、培養也就是對上述內在素質的擴充。但孟子並不輕視後天的教育、培養的作用。他認爲，

如果後天環境不當，如果不努力培養、擴充，善端就難以發展，甚至可能失去，淪爲不善。

爲使這種與生俱來的善端得到保持和發展，教育自然是越早越好。而且，「人生小幼，精神專利」容易調教，「長成以後，思慮散逸」，教育難度增加，故顏之推强調「固須早教，勿失機也」。

古代早期教育的內容包括生活常識、禮儀、經學詩文等，十分注重品德教育。如宋代司馬光《居家雜儀》規定：兒子初生時，如果要爲他請乳母，必須選擇品行端正、溫文謹慎的良家婦女，否則會對孩子的品行產生不良影響。兒子能吃飯時，鼓勵他自己動手，並教他如何用右手拿筷子。兒子能說話以後，教他自己的姓名，以及唱喏等，稍懂點事兒，就給他講恭敬長上的道理，發現他不辨尊卑長幼，說話沒大沒小，就立刻加訓斥，不要縱容。六歲時，教他唸數目字和方位名稱。七歲，教他男女不同席、不共食的規則，並讓他開始讀《孝經》、《論語》。七歲以下的孩子，都稱爲孺子，早睡晚起，飲食無時，均是允許的。八歲以後，就不能隨隨便便了，出入門戶，即席吃飯，必須懂得謙讓長者，父母要教之讀《尚書》。九歲，讀《春秋》及諸史，父母要耐心講

解，使他通曉其中的「義理」。十歲以後，可以外出投師，並允許在外面住宿。此後，只要回到家裏，父母就要給他講仁、義、禮、智、信，和忠、孝、悌、恕的道理及規範，使兒子從理性的高度對「三綱五常」等倫理道德觀念有深切的領悟。

瀏覽史書，我們常常可以看到一些關於早教的事例。《畜德錄》記載了張浚受教的情形。張浚是宋代大臣，漢州綿竹（今四川境內）人，徽宗時進士，曾任川陜宣撫處置使，先後兩知樞密院事，紹興五年（一一三五年）任宰相，後封魏國公。他力主抗金，重用岳飛、韓世忠、吳階等將領。紹興八年（一一三八年），金使以招諭爲名南下議和，他不顧自己遭貶永州的不利處境，連上五十疏，表示反對。

張浚之父曾任職華州（今陝西華縣），英年早逝。其母計夫人時年廿五歲，矢志苦守，孤兒寡母，度日惟艱。但計夫人端正平直，治家有方，善於教子。張浚剛會說話，母親就讓他誦讀父親生前寫的文章，到他能記事，就告訴他父親的言行，「無頃刻失教」。故張浚幼年行止端然，目不斜視，走路腰板挺直，坐着身不歪斜，說話不打誑語。這全是母親教育的結果。他二十歲剛行冠

禮，就進了國子學，母親送他遠行時哭泣着說：「門戶寒，賴爾成立，當以爾祖爾父之業爲念。」意思是說，我們孤兒寡母，門戶寒微，靠你成才立業，你應把你祖父和父親的事業時刻掛在心上。母親還手書數十條誡語送給兒子。張浚一生中能夠不斷進取，愛國重賢，注重個人德行，政治上有所作爲，與母親早年教育以及後來的種種教育確實是分不開的。

近代革命家，辛亥革命時與孫中山齊名的重要人物黃興幼年也受到良好的家教。黃興原名軫，字廑午，一八七四年生於湖南善化一個塾師家庭。其遠祖爲明末官僚。他一家念念不忘大明天下，對清朝統治極爲仇恨。黃興幼時，受家庭尤其是祖母灌輸的反清復明故事影響至深。祖母曾爲之講武當山王鐵匠手持竹竿槍，率百姓反抗外族統治的故事。黃興當下大叫：「我也要做王鐵匠，長大造朝廷的反。」祖母執其手說：「要恨在心裏，古語道：猛犬不吠啊。」黃興七歲隨父就讀，父親黃筱村亦是一位愛國知識分子，對國家滿目瘡痍憂心如焚，對清廷喪權辱國深惡痛絕。常於夕陽西下，攜子漫步城郊，指點江山，講解勝迹，論古道今，感慨萬端。在父親薰陶下，黃興愈加崇拜岳武穆、文天祥等古代英雄。他最愛讀《通鑒輯覽》和《天崇百篇》，讀到激動處，常潸然

淚下。在明末諸名士中，他最欽佩以身殉國的黃淳耀，最鄙視苟且偷生的叛臣吳梅村。在家庭引導下，他在刻苦治學的同時，開始注重體魄鍛煉，拜師學拳，迅速成長爲一名「體貌魁偉」、「富於膽智」的少年。一八九八年戊戌維新時他肄業於西湖書院。他在書院期間，「時從院試經史中闡發時事，文似東坡，字工北魏，最爲院長梁鼎芬所推許」。黃興日後在辛亥革命中叱咤風雲，成爲一名重要的領袖，正是因爲幼年的家教在他心中埋下的火種，激勵他走上了一條不平凡的道路。

對於一個人來說，早期教育是奠定一生的基礎，將會在他（她）的靈魂深處留下不可磨滅的影響。現代的父母們同樣地重視早期教育這個環節，比之古代，這種教育已經在更多的家庭開始實施，而從條件的優越，設施的先進來說，恐怕古人做夢都想像不到。但是，在此同時，許多家庭的早期教育卻走向了重智輕德的方向，一些父母切盼子女成材，不惜讓幼小的孩子淹沒在大量的智力訓練和技能演習當中。這不能不說是另一種形式的拔苗助長。

曾在五十至七十年代擔任過日本皇太子和兩位皇孫教師，後又在聖心女子學院中學任教師的著名教育家濱尾實，在他寫作的《怎樣教育你的女兒》一書

中明確指出，早期教育中「心靈教育優先於其他教育」。這位有四個女兒、一個兒子的父親說：「人們對早期教育的認識，往往存在着兩個很大的錯誤。首先，入學以前以早期教育爲名對幼兒實行的大部分教育都只限於有關技術進步方面。例如：小提琴、鋼琴等樂感教育，或是英語、漢字等語言教育。的確，樂感教育和語言教育在幼兒期間對孩子起着很大的引導作用，我也認爲它重要。可是，作爲一個人生存的根本條件，小提琴、英語等這些東西並不是幼兒階段絕不可少的。相反，更重要的是歷來被稱爲教養的心靈教育。這種可以左右人一生的教育，在現代早期教育上是很欠缺的。」他認爲：「從幼兒時期起，……在家庭裏進行的這方面教育正是培養孩子成材的基本條件。」

美國芝加哥大學教授，當代著名的心理學泰斗布魯姆曾對一百二十五名在三十五歲前就聞名世界的超級巨星做過調查。結果發現，這些人的專長雖各不相同，但成長的歷程卻一樣——他們幾乎都有着機敏、開明、絕不揠苗助長的父母，提供他們理想、適當的環境，再經過自己多年興趣的培養和奮鬥，終於嶄露頭角。對此，台灣教育家吳武典指出：有名望的人，除了小部分來自天賦外，家庭的影響，個人的長期努力和環境的配合，是成就一個名人的重要因

素。其中，家庭的影響最具關鍵。

那麼，家庭應給予年幼的孩子什麼樣的影響呢？我們當然不必照搬古人那一套程式，也不反對適度的智力開發和體能鍛煉，但原則不應忘懷，那就是——品德教育是基礎的第一環節。

美國匹茨堡大學語言學教師斯特娜夫人以成功地對女兒維尼夫雷特實施早期教育而聞名，她主張：「家庭應像古代歌詞中説的那樣，對孩子來説應是世界最美好的地方。」因爲這有利於孩子的身心健康。父母們應當努力創造和保持一種和諧、愉快、互相尊重的家庭氛圍。孩子會因此感到溫暖、愉悅，得到愛心薰陶，這將萌發他的自信心，並從這裏開始學着愛人和尊重人。相反，如果家庭中衝突不斷，氣氛緊張、動盪，孩子就會有一種驚恐不安、無助的感覺，他會因而膽小、怯懦，甚至產生反向逆轉，埋下冷漠和暴戾的禍種。所以教育家井深大一再告誡：「我反覆地説過，孩子三歲以前的家庭環境對孩子的將來有着決定性意義。大人間的問題，夫婦間的問題也不例外。夫婦之間的糾紛，如果認爲孩子還不太會説話，不懂事，那是大人容易犯的一種錯誤……孩子雖然還不太懂用語言表達情感，但是他從這種氣氛中會感到痛苦和不安。」

品德的培養，從某種意義上說是習慣的培養。別林斯基說：「兒童的年紀越小，越是應當向他進行直接的道德教育；也就是說，越是不應當教訓他，而應當使他習慣於良好的感情、嗜好與品行，其基礎大多建築在習慣上，而不是建築在觀念的過早的，因而也就是不自然的發展上。兒童從直接的形象、習慣中取得的東西，是一切人類情感的意識發展的最牢固的基礎；兒童的智慧與悟性的活動就在這時開展。」這段話告訴我們，對孩子進行品德教育不是靠道德詞彙的灌輸，主要的是直觀的示範，從生活習慣、語言態度、行爲舉止各個方面都應表現出良好的素養，這既是對子女的教育，更是對父母自身的教育。與此同時，習慣的培養也是一個漸進的過程，不可能一蹴而就，必須有足夠的耐心。但是，良好的習慣一旦養成，就表現爲好的精神風貌，措置得體，待人有禮，並富有自尊心。

發現和培養子女的興趣，這是家庭早期教育中重要的一環，父母不妨盡可能地讓子女擴大眼界，留意他們對於各種事物的態度，發現其興趣所在；或者以嬉戲玩樂的形式，引導孩子愛上某項事物。然後給以愛心和耐心的教導，根據力量，爲他們提供一定的環境幫助和物質支持。這樣做的目的是通過興趣的

培養，引導子女的自覺意識，促使他們進取。在這個過程中父母可以不時給予鼓勵，有能力的更可以直接指導。但是，父母們假如一開始就抱着造就一個神童的目的，那種願望多半可能落空，而且對於子女的發展未必有利。父母的職責應該是最初的引導和適度的督促，以及力所能及的物質保障，他們只要把進取的意識傳給子女就是最大的成功，發展潛力應當由子女自己來進行。想要硬拖着孩子往前跑的父母，不僅不能使孩子拿到獎牌，很有可能會把孩子絆倒在半路。布魯姆的忠告是值得聽取的，他希望那些熱衷於要孩子成名的父母明白：教育孩子成爲一個有成就的「業餘愛好者」，比成爲專家式的名人也許更幸福。

人是會犯過失的，父母們面對孩子的過失採取什麼態度，這也是品德教育不可忽視的一點。陳鶴琴先生主張，對孩子的過失「應當重責其事，輕責其人」。對於孩子說謊這樣的行爲則應加以制止，不予姑息。別林斯基認爲：「嚴厲的神色、冷峻的客氣態度、委婉的責備……拒絕帶他散步，不讓他聽講小說和童話，使兒童獨自禁閉在房間裏一些時候——這就是處罰。這樣的處罰，如果適合兒童的過錯，用得恰到好處，就會使他懊悔、覺悟、流淚並且改

過自新。」

毫無疑問，對孩子的過失是不應縱容的。但是，在教育他們的時候不宜奚落，不可責罰過重，尤應避免傷害他們的自尊心。要使孩子明白，犯了過失應有決心改正，有錯不改才是最大的羞辱。

斯特娜夫人說：「孩子的心是一塊奇怪的土地，播上思想的種子，就會獲得行爲的收穫；播上行爲的種子，就能獲得習慣的收穫；播上習慣的種子，就能獲得品德的收穫，播上品德的種子，就能獲得命運的收穫。」

要想獲得豐碩的收成，就應當播下最好的種子。

4．胎教

中國古代有胎教之法，顧名思義，胎教就是對未出世的胎兒實施教育。它要求婦女在確知自己懷孕後，就要別處靜室，閉門而居。從此直到胎兒出生，孕婦目不能視邪形惡色，耳不能聽淫聲，口不能言穢語，進食也只能是酸、甜、苦、辣的「正味」。也就是說，胎教之法要求婦女在懷孕之後，要用更嚴

格的禮儀來節制自己的起居飲食，據說只有這樣才能產下「生而聰慧」、秉性正氣、長相端正的嬰兒。傳說周文王的母親太任在懷文王時就實行了胎教，太任本身已有「端一誠莊，唯德之行」的美名，有娠之後，「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淫聲，口不出傲言」，因而文王生而明聖，異常聰明，「太任教之，一而識百」。後來，周文王的后妃懷成王時，行坐姿態端正，即使獨處也不失其儀，儘管有怒亦不吐罵詈之語，故而成王生來賢明正直，能繼承祖宗基業。胎教之道，總在一個正字，孕婦「席不正不坐，割不正不食，非正色目不視，非正聲耳不聽」，凡事皆正，則生下的嬰兒不但貌正，而且性正。古人認爲胎兒能感受母親的氣性，由於感受的氣性不同，成性也有善惡之別。若母親爲「五常之性」，胎兒感受後也有「正性」；若母親遭惡物邪氣，胎兒感受後也邪而不正。所以，古人相當重視胎教之法，凡是行之有效的胎教經驗，都要寫在玉版（當時的一種高級書寫材料）上，保存在祭奠祖先的宗廟裏，以便後世奉行。

粗粗看來，古代的這種胎教有點故弄玄虛，甚至近乎巫術。胎兒在母腹中孕形之時，無感無知，母親的行爲何由影響胎兒？平常所說的婦女在懷孕期間要注意飲食、情緒，似乎只關係到胎兒的正常發育，與胎兒的秉性、聰慧、貌

美並無關係。然而，近年科學的發達，卻證實了胎教確實有其獨特的功效。

現代醫學、心理學研究者和教育家認爲，所謂對胎兒實施教育，其實是刺激胎兒的感覺器官，促使其迅速發育成熟，增進對事物反應的敏感性。母腹中的胎兒至三個月時，人形已基本「塑造」成功，各器官，包括大腦和神經系統已分化形成，對母親的情緒波動和外界的刺激已具有反應。有位孕婦在作B型超聲波檢查時（通過B型超聲波顯像儀可以觀察到胎兒在子宮內的活動情況），聽醫生説她的胎兒有危險，立即驚慌失措地痛哭起來。這時，腹中胎兒先是比較緩慢地，接着是吃驚般的動作，後來頭部、胸部和腹部抽動着，出現了奇怪的動作，也曾出現輕微的痙攣，最後全身抽搐起來。

胎兒長到七個月時，腦的主要溝回都已出現，皮層細胞已有六層，與成人的相似，這時的胎兒已具有記憶力。加拿大有位著名的交響樂指揮博利頓·布羅特曾經回憶説：「在我出生之前，音樂已經是我的一部分了。在我年輕的時候，當我發覺自己有異常的天才時，我感到疑惑不解。初次登台就可以不看樂譜指揮，大提琴的旋律不斷地浮現在腦海裏。不翻樂譜，就能準確地知道下面的旋律。有一次，我向拉大提琴的母親訴説了此事，母親問我腦海裏浮現的是

什麼曲子時，謎被解開了。原來，我初次指揮的那支曲子就是我還在母腹內時她經常拉奏的那支曲子。」無獨有偶，蘇聯有一位提琴家，反覆練過一支新樂曲，並由臨近產期的妻子伴奏，這支曲子僅在音樂會上演奏過一次，也沒有灌成唱片，他的兒子在四歲學會拉提琴後，竟奏出這支他出生後從未聽過的樂曲的旋律。這類例子說明了胎兒具有感覺和記憶能力，他能感知母親的性情，母親經常性的活動和外界的刺激能在中後期的胎兒大腦裏刻下記憶的印痕。

鑒於胎兒的這種特性，如果孕婦有良好的情緒，有利的環境，這些良性刺激在胎兒成長時無形中留存在他的神經細胞、組織細胞中，就會生下所謂「天性」良好的嬰兒。因此，木村久一在他的《早期教育和天才》一書中說：「應使孩子具有愛美、愛正義、愛真理、愛善行的精神。爲此，在懷孕期間，應看好書、想好事情、聽好的音樂、欣賞大自然的美和藝術作品，並且要作好事。」日本著名學者阿部順一教授據此胎教理論，曾對一百二十七名青年孕婦進行專門的胎教指導，每日按照他的要求做體操，排演由他編寫的短劇，按他的指定有計劃、有選擇地讀書、看電影和電視、聽音樂、玩橋牌等，結果這些孕婦所生孩子中有百分之七十一的幼兒智力超常。美國的婦產科專家凡德宣於

一九七七年創辦了一所專門對懷孕五個月的婦女進行胎教指導的學校，接受過他的胎教指導的婦女，生下的孩子大多與衆不同，有的剛出生時，就會用手輕輕拍打母親的臉，有的才四個月就會說簡單的句子。

現代胎教方法的成功經驗，證明了傳統胎教的合理性。如果我們再追溯一下古代胎教的指導思想，就會發現，它予以我們的啓迪還不僅僅在於此。

《大戴禮記・保傅》中曾經這樣說明胎教的出發點：「端正本原，萬物有序，差之毫釐，失之千里，因此君子注意讓事物有良好的開端。《春秋》之所以特別記載王公的元年，《詩》所以要把詠后妃之德的《關雎》作爲首篇，《禮儀》所以要把冠禮、婚禮放在前面，《易》所以要首列代表天地而生萬物的乾坤，就是這個意思。有了良好的開端，才會有好的結局。因此，子孫娶妻嫁女，必須謹慎選擇世代行義的良善之家，有了父、母、妻族的善行薰陶，子孫後代方能具備慈愛孝順之德，而不會沾染淫暴惡行。鳳凰天生就有仁義之德，虎狼的貪暴之心並不是後來才學會的，兩者之所以一生下來就有如此巨大的差別，原因就在於父母的不同。君子們，要當心啊！不要去育成虎狼，牠們長大了會成爲天下的禍根。」

以《周易》爲中心的傳統思想肯定事物的變化，要求人們順應其變化而決定自己的行爲。當一種傾向尚處於萌芽狀態時，力量弱，可塑性强，在這一時機進行導向和塑型工作，省力而效果顯著。胎教就是這一思想方法在子女教育上的具體化。順着這個思路再推衍下去，當嬰兒稍具知覺之後，家長就應該盡早對之進行教育。古代的太子，剛生下，其父母就選天下的端士、孝悌、博聞有道術者在其左右，輔翼他，使太子見正事，聞正言，行正道，左右前後，都是正人，常與正人在一起，不能不成爲正人，這猶如生長於齊國不能不會齊國的語言一樣。可見，這是胎教的延續，或者説，胎教是早期教育之初。

古代的胎教主要着眼於品德教育。在這一點上，今人的觀點有分歧。有些望子成龍的家長熱衷於向嬰孩灌輸知識，認爲現時代出現的高智商「神童」有一大半得益於早期教育。但也有一部分教育家認爲，早期教育的目的並不是向幼年的嬰孩灌輸知識，大量統計資料表明，許多偉人在嬰幼兒期並沒有表現出特別聰敏，主要的是要使嬰孩較早學會正確的思維方法、做人的基本準則和培養忍耐、毅力、自信心、自制力等非智力心理品質。換言之，非智力心理品質的培養應該早於知識的傳授。在現今知識爆炸的時代，一個人窮一生的精力，

也只能掌握全部人類知識的一小部分，用這把尺子來衡量提早三四年教授文化知識，這個「提前量」就顯得很微不足道了。而且，學習中還有一個有趣的現象：一定量的知識如果與正確的方法、較好的非智力心理品質相結合，知識將會以幾何數飛速增長。舉認數的例子來説吧，孩子認數先認識一至十，接着是從十至一百，再以後老師就不是一個一個數字教了，而是告訴孩子們，由百到千，由千到萬，由萬到億，都是這樣從較低的位置成十地向上進位。這樣一來，孩子們不再是一個一個具體地數數，而是成批地掌握數了，以致以後不管出現多大的數字，只要掌握這一原則，又有舉一反三的能力，即使以前沒有認過這個數字，也可以確認它們在數字序列中的位置。這個典型的例子説明，方法和技能的學習比知識的學習更重要。有的兒童教育家還提出，幼兒的非智力心理品質的培養尤爲重要，有的「神童」之所以特別聰敏，與其具有濃厚的求知興趣，在學習中有特强的耐心、專心、毅力、自信心和自制力等非智力心理品質有關。所以，有相當一部分教育家强調，不要過早地勉强幼小的孩子死記硬背，早期教育重在技能和方法的培養，其中尤爲重要的是，應該使孩子們從小養成正確的人生態度和非智力心理品質。這一點，現代教育家的思想又一

次與古代教育家的主張交會重合。《顏氏家訓．教子》中說：「孔子指出：『少成若天性，習慣如自然。』所以，當幼兒能識別長輩的容貌臉色，知道長輩的喜怒哀樂時，便應每天教誨。如果幼小時不加訓導，到驕惰任性成習時再糾正，已很難糾偏，這樣的孩子長大後，很可能是個品德敗壞的人。」因此，明代吳麟徵的《家誡要言》說：「人品須從小作起。」

現代社會中，人們也越來越多地把希望寄托於自己的下一代，希望他們將來青出於藍而勝於藍，那麼，究竟應該如何才能在孩子「爲人之初」就教育好他們呢？古人的經驗告訴我們，從胎教開始吧！

家庭教育

1．育善在家

古人早已注意到兒童教育問題上，家庭教育與師長授業之間的不同作用，所謂「發智在師，育善在家」，即是說，師長重在啓迪、開發孩子的智力與智能，授以學業；而培養良好的道德品行主要依靠家庭環境的薰陶與父母的傾心教育。

古代父母對子女的育善，就是使子女的思想行爲符合儒家所倡導的道德規範，諸如爲人恭敬、寬恕、信實、敏慧、智勇、忠孝、仁義等等。

歷代思想家和教育家都尤其重視從小培育孩子的善行。孔子有言：「性相

近，習相遠。」意指人出生之時，天性基本相近，並不因家庭的富貧貴賤而有所區別；但是在孩子成長過程中，常常因父母家教各異，周圍環境不同，而有「習於善則善，習於惡則惡」的差別。孔子以後的各家儘管在人性本源是善、是惡、還是善惡共存問題上聚訟紛紜，莫衷一是，然而在育善的必要性上則持同一觀點。如孟子認爲「人之初，性本善」，但若不加以後天的育善，人原有的善性就會被泯滅，只有通過教育，才能保持固有的善心。荀子是「性惡論」的代表，他說：「人的本性是惡的，要使人性轉爲善，必須通過人爲的誘導，曉以禮義之道，使之合乎道德規範。」他舉例說：曲木必須通過蒸熱矯正後，才會直；金屬必須通過磨礪，才會鋒利；人天生的性惡，必須通過訓導，才會從善。揚雄主張人性善惡共存，並且說：「發展人性善的一面，則爲善人；發展人性惡的一面，則爲惡人。」漢代的王充也認爲人性有善有惡，强調人性的善惡可由環境和人的教育去改變。他以染絲作比喻，用藍靛染絲則爲青色，用朱丹染絲則爲紅色，幼兒的品行也是如此，以善薰陶則爲性善，以惡薰染則爲性惡。

對子女的育善應該從何時開始？古今中外的教育家、思想家大多認爲對子

女的育善應從其落地之日開始。明代吳麟徵的《家誡要言》說：「人品須從小作起。」孩子幼小時形成的習性品德，將打下終身的烙印。近代英國著名教育家洛克曾著有《教育漫話》，他在這本書中說：「我們幼小時所得的印象，哪怕極微極小，小到幾乎覺察不出，都有極重大極長久的影響。正如江河的源泉一樣，水性很柔，一點點人力便可以把它導入他途，使江河的方向根本改變……。」這形象地說明了對子女早期教育的決定性力量，而對孩子早期影響最大的則是家庭。

嬰兒呱呱出世以後，家庭是他們對周圍世界的第一個接觸點，也是他們踏上人生歷程的第一個起點，孩子最初的活動大多宥於家庭範圍，接觸最多的是父母，在此期間形成的道德品質主要依賴於家庭環境和父母的教育。所以，人稱家庭是孩子的第一所學校，父母是子女的第一任教師。中國歷來有重視家庭教育的傳統，《周易・家人》曾言：「教先從家始。」家喻戶曉的「孟母三遷」的故事就是一個重視家庭育善的典例。據載孟子小時候，其母很注意培育他的德行。開始，孟子家住墳地旁，孟子常見人來埋葬築墓，就學做這類遊戲，孟母覺得如此對兒子的影響不好，就遷家於市鎮上。不料，市鎮是商人聚集之

地，孟子耳濡目染，又玩做生意的遊戲，孟母認爲這對兒子不利，又移家至學舍旁。在濃厚的讀書氛圍影響下，孟子也讀起書來，並見學舍裏揖讓進退等儀式，也學做類似的遊戲。孟母見了，認爲這樣可以培養兒子的道德品行，大喜道：「這個地方可以住了。」孟母殺豬教子守信的故事也頗有意義。有一天，一家店裏宰豬，孟子見了問母親；「東家爲什麼殺豬？」孟母順口說：「殺了豬，給你吃」。過後，她自悔失言，自責欺騙了兒子，是教他撒謊。她馬上去買了一塊肉，燒給孟子吃，以示做人須誠實守信用。後來，孟子成爲一個有道德修養並學識淵博的人，與孟母的言傳身教不無關係。

子女幼小時，都不能辨善惡，主要靠父母的引導，教其善則善，教其惡則惡。古時的「咬奶頭」故事就是一則反面例子。這個故事是說，從前有一個三歲的孩子，到鄰家去拿了一雙筷子回來，他的母親看見了非常高興，稱讚他說：「寶寶多麼乖，多麼能幹，會拿筷子了。」小孩子原本無意識的行爲，經母親的讚揚，就以爲拿別人的東西，是一件可稱讚的事。過了幾天，他又到鄰家偷偷地拿了幾個銅錢，拿到家裏，他母親看見了，又誇獎他說：「寶寶真能幹，現在會拿錢了。」後來，這個孩子看見人家的東西就順手牽羊拿回家來，

送給他母親。到了二十來歲，這個孩子變成一個青年人了，力氣大了，智力强了，膽子也大了，貪欲之心也更强烈，偷盜劫掠成習。一天，他正做惡時，被官兵捉住，被判死刑。臨刑時，他說：「我只有一個請求，就是要見一見我的母親。」法官派人請來他的母親，他一看到母親，就眼淚汪汪地哭訴：「娘啊，我就要離開這個世界，離開您了，心裏非常難過，您辛辛苦苦養了我二十多年，我没有什麼東西可以報答您。現在就要離開您了，可否再讓我吃一口奶，做一個紀念。」他母親看他這樣可憐的情形，聽他這種動情的請求，就解開衣襟，露出胸脯讓他吸，他低下頭，一口咬下母親的奶頭，並說：「我三歲的時候，拿了人家的東西回來，你不但不打我罵我，反而誇獎我。假使那時你嚴厲地禁止我，好好地教育我，到了今天我也許成爲一個有爲的青年，不至於殺頭了。這都是你害我的。」這個動人的故事啓發我們深思：小孩生來本不知道善惡好壞，當小孩第一次作惡時，父母應該嚴厲禁止，引導其從善，絕不能姑容，甚至誇獎，否則小孩的惡習將越演越烈。

我們不妨將道德高尚的孟子與「咬奶頭」的强盜作一比較，他們小時候都是天真爛漫，不辨善惡，以後之所以走上不同的道路，是因爲兩位母親的家教

不同，賢明的孟母教孟子行善，而那個咬奶頭强盜的母親爲貪小利，教孩子做惡，結果自食惡果。

所以，有遠見的父母大抵都將子女的道德品行的培育放在首位，反映在古代家訓中，則是將道德規範和準則作爲家訓的主要內容，以便使後輩遵行。如明代《龐氏家訓》中有訓蒙歌曰：「幼兒曹，聽教誨，勤讀書，要孝悌，學謙恭，循禮義，節飲食，戒遊戲、毋誑言，毋貪利，毋任情，毋鬥氣，毋責人、但自治，能下人，是有志，能容人，是大器，凡做人，在心地，心地好，是良士，心地惡，是兇類，譬樹果，心是蒂，蒂若壞，果必墜，吾教汝，全在是，汝諦聽，勿輕棄。」其中的孝敬父母，友愛兄弟，謙虛恭敬，遵循禮義，不講假話，不貪利，不抱怨等等都是龐尚鵬對子女的品行訓蒙。最後他指出，做人的關鍵在於心善，心就如樹上果實的蒂，蒂若爛了，果實就要落地。

同時，歷代許多父母時時事事不耽於對子女的育善，不僅子女幼時如此，子女成年後依然誨之諄諄，使之固善摒惡，持以恒久。史書記載的田稷退賄便是一例。田稷是戰國時期齊國的相國，其母教子甚嚴，要求田稷爲官不貪錢財，廉潔奉公。一次，田稷的下屬送他兩千兩黃金，田稷接受了這份厚禮，並

原封不動地送給母親。母親奇怪地問：「你任職不過三年，俸祿不至於這麼多，這些金子是哪裏來的呢？」田稷如實以告，母親聽後，沉着臉說：「一個有知識的人，應該處處注意自身的品德修養，潔身自好，一絲不苟，決不能享受本份以外的好處。現在，你竟利用職權，接受賄賂，這種行爲離忠臣的標準甚遠！」田稷聽了母親這番話，羞愧至極，趕緊退回這份賄禮。

「育善在家」的教子傳統在現代社會仍被遵行。中國現代兒童教育家陳鶴琴曾在他的力作《家庭教育》中，臚列許多條家庭育善的原則與內容，如要教育子女愛人，對長者有禮貌、體恤病人、顧慮別人的安寧、從小勤勞，以及不准打人、不准作僞、不准對下人傲慢等等。尤其耐人尋味的是，陳鶴琴在書中提出的家庭育善的方法，與傳統家訓所訓示的基本吻合。他提出，家庭育善的方法：一是創造良好的家庭環境；二是父母的時時教誨；三是父母在道德品行上爲子女做出榜樣。前兩種方法，本文已談及，關於最後一種方法，請見下一節「身自爲率」。

2．身自為率

古人言：「教者必己正」。古代不少教子有方的父母都深信此理。膾炙人口的「曾子烹彘成教」的故事，講的就是曾子以自身的講信用教育兒子。據史書記載，有一天，曾子的妻子要上街去，兒子也要跟着去，不答應便哭鬧，母親無奈，哄騙孩子說：「你回家吧，等我回來以後，把家裏的豬殺了，燒肉給你吃。」曾子的妻子從街上回到家裏時，看見曾子正捉豬，準備把牠殺掉。她連忙制止丈夫說：「我只不過哄哄孩子的，你怎麼當真了呢？」曾子回答妻子說：「對待孩子，可不能隨便哄騙他啊！孩子年紀小，不懂事，好模仿，而且聽信父母之言。現在你這樣欺騙孩子，實際上是教孩子學會欺騙。如果我也跟着你欺騙孩子，那麼從此他就不信任你我了。這不是教育子女的正確方法。」說着，就把豬殺了。又如《後漢書》記載當時的大臣范遷，官至三公之位，家中卻只有數畝房宅地，田不足一頃，後又給了侄兒。他的妻子曾勸他說：「君有四子而無立錐之地，可餘奉祿，以為後輩之用。」范遷則說：「我身為大臣

而積蓄錢財，謀取私利，給後輩留下什麼榜樣！」《隋書．鄭善果母傳》也載有善果母言傳身教的故事：善果官至三品後，其母仍堅持每天紡紗織布，直到夜分時才睡。善果說：「我封侯拜爵，位居三品高官，俸祿足以養家，母親為何還辛勤紡織呢？」他母親聽後，教育兒子道：「唉，你年已長，我原以為你已知天下之理，今聞此言，才知你並不懂理。照你如此，怎能奉行公事呢？現在這些俸祿，是皇帝對你父親以身殉職的報答，應當散開用以贍養親屬，作為你父親的恩惠，做妻子兒女的怎麼可以獨享其利，獨得富貴呢？再說紡紗織布，本是婦女的事，上自王后，下至士大夫之妻，各自都有自己紡織之事。如果不做這些事，就是驕奢淫逸。我雖然不知禮數，難道可以敗壞自己的名分嗎？」善果母親勤勞儉樸的品行對善果影響很大，善果為官時，清廉不奢，克己奉公，被譽為清官。隋代的齊州別駕趙軌也曾以「還椹教子」。這個故事是說趙軌家的鄰居種有桑樹，桑椹掉落到他家院子裏，趙軌派人把桑椹全部揀起還給桑樹的主人，並告誡兒子們：「我不是要以還人桑椹來求取好名聲，我是不願意佔有不是自己的東西，不想損害別人的利益，你們要以此為戒。」趙軌以自己的行為給兒子們作出了行為準則。上述古代的曾子、范遷、善果母和趙

韌，都可稱得上以自身的道德品行，言傳身教於子的表率。

從現代心理學的視角看，古人重視子女教育中的父母表率作用是符合科學道理的。一般地說，孩子對父母都有一種崇敬的心理，尤其是兒童期的子女。常見小孩子對別人說到：「這是我爸爸說的，」或「我媽媽就是這樣做的」之類的話語時，情不自禁地流露出一種驕傲的神態。此時，在他（她）幼稚的心目中，父母的言行被當作權威的象徵，具有不容置辯的正確性，可以拿來炫耀，並作爲向人挑戰的武器。儘管他（她）的崇拜幼稚而盲目，但他（她）的感情是真摯的，因爲，這種崇敬來源於血緣上的親近和無條件的信賴。這種幼年的崇敬心理是子女教育的一個極好的契機。如果作父母的本身具有良好的素質，加以正確的引導，言傳身教，就會獲得理想的效果。

而且，據現代兒童心理學家的研究，孩子的模仿能力特强，他們大半的言語舉止都是從模仿中獲得的。他們模仿的對象首先是與自己朝夕相處，關係最密切的父母。父母的言語舉止、待人接物、生活方式都成爲孩子模仿的張本，起着潛移默化的作用。所以有人比喻說：「子女是父母的鏡子，父母的形象往往從子女身上反映出來。」父母若要培養子女成爲一個有道德品行的人，先要

修煉自己的德行，事事謹慎，時時留意爲子女作出好的示範。

「身自爲率」的教子原則，是古代教育家的教育思想，實施於子女教育上的一個原則。孔子說：「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行。」此語原義針對君臣的關係而言，君主賢明，良臣得附，政令行於天下；君王無道，羣奸得志，政令不爲百姓所實行。這種「身自爲率」的思想，推而廣之，在上司與下屬之間，師長與學子之間，乃至父母與子女之間都得到體現。

「身自爲率」的教子思想仍具有現實意義。現代兒童教育家陳鶴琴先生在《家庭教育》一書中，曾舉一個事例頗能說明問題：有一位父親最喜歡賭博，有時候他的兒子站在桌邊看他賭，看得熟了，又覺得好玩，就模仿着用蠶豆作籌碼玩賭博遊戲。到了新年，孩子有了壓歲錢，就拿壓歲錢來賭。漸漸長大了，賭博的興趣也日益濃厚，天天與人賭博，他父親覺得不妙，禁止他賭，但他根本不把父親的話放在心裏，照賭不誤。這種現象，恰可借用洛克的一段高論：「你不願意他去仿效的事，你自己便決不能在他的面前做，倘若某件事情，你認爲他做了是一件過錯，你自己卻不當心做了，那麼，他便一定會以你的榜樣爲護符，他有了這道護身符，那時你再想用正當的方法去改正他的錯誤

就不容易了。假如他看見你自己做了某件事情，一旦他做了你又去加以懲罰，你的嚴厲是因愛護他，望他改過的意思，但他是不會知道的；他一定以爲你是倚仗父親的地位，無理專橫，自己有自由，有快樂，卻毫無理由地不許做兒子的人去獲取自由和尋求快樂。若是你覺得你之所以放隨便一點是年歲較大的人的特權，這是一個孩子所不能夠明白的，你這種想法便反而可以使得你所做出的榜樣增加新的吸引的力量，反而使得他更想照樣去做。」

父母的不良品行不僅會被子女模仿，而且日久，這類父母也會被子女所輕視，以致對父母產生不滿的情緒，甚至對立的態度。請聽聽孩子們的心聲吧：某小學四年級的一個小男孩在擬題《假如我是爸爸》的作文中這樣寫道：「我爸爸和同學們的爸爸一樣，很關心我的學習。我考得好，他獎給我五元錢；我考得不好，他就罰我。每天放學回家，他把我鎖在房裏，規定不做完作業不許吃飯，不許睡覺，他自己卻到隔壁打麻將。我做完一科作業，多麼想玩一下，可是門鎖着；我遇到了難題，多麼想問問爸爸，可他不理我……我幾次同爸爸講理，他總是說，你是我們全家的希望。如果你考不上大學，就不是好孩子！像我爸爸這樣的爸爸，不够資格當爸爸，不是好爸爸！假如我是爸爸，在下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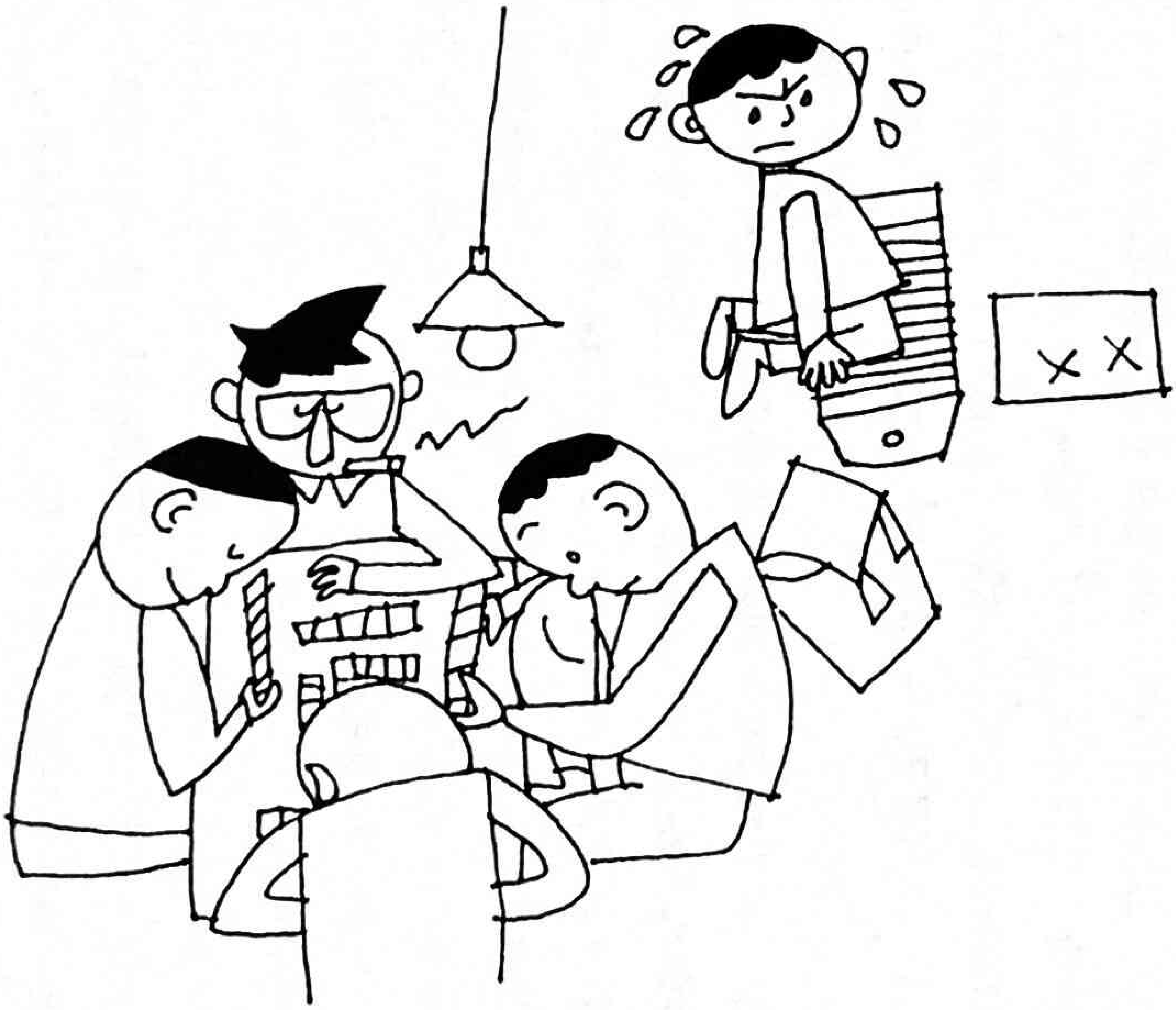

後，我一定輔導孩子做作業，幫助孩子解難題；孩子做完作業，就領他做遊戲，給他講故事，或者讓他打開電視機看少兒節目，聽『小喇叭』廣播……假如我是爸爸，我決不打孩子，罵孩子。孩子考得不好，也不罰他，我要向老師了解情況，回家輔導，幫孩子把成績趕上去。我希望爸爸像我這樣做爸爸。」老師閱完這篇作文，非常激動，說：「他的作文反映了一個普遍的現象，說出了同學們的心裏話。」做父親的自己玩樂，卻要求兒子用功讀書，兒子怎能服氣！這就如古人所說的：父母自己沒有好的德行，卻要想以道德倫理去規範子女的行爲，恐怕也未必奏效。另一方面，子女明白事理後，對於父母的劣迹敗行當然也不會給以贊同。所以，馬卡連柯在《兒童教育講座》中指出：「父母對自己的要求，父母對自己家庭的尊敬，父母對自己一舉一動的檢點，這是首要的和最基本的教育方法！」

父母在教育子女中，自己的榜樣作用比喋喋不休地叮囑子女，效果要好得多。中國有句俗語：「身教重於言教」，指的就是這個意思。「教」，《說文解字》解釋爲：「上所施，下所效也。」通俗地說，教就是上行下效。在家庭教育中，作爲教育者的父母與被教育者——子女之間，這種上行下效的作用尤

爲明顯。有一幅漫畫頗爲耐人尋味。漫畫的畫一是，男孩哭鬧，父親給他一巴掌；畫二是，這個男孩的妹妹在哭鬧，男孩上前就甩了一巴掌，而父親在旁乾瞪着眼。漫畫標題：「上行下效」。這幅漫畫用幽默的形式告訴人們，子女是以父母的言行爲範例的，也證實了洛克下列論斷的正確性，即「沒有什麼事情能像榜樣那樣够溫和地而又深刻地打進人們的心裏。」

身教重於言教，爲子女樹立行爲範例的教子法在古今中外曾爲無數的父母所採用。明代開國君主朱元璋曾給太子的信中寫道：「自古以來，創業的君主經歷了千辛萬苦，通達人情事故，所以處理事情比較妥當。守業的君主生長在皇帝家裏，從小富貴，如果不是平時磨煉得通達事情，很少有不荒謬的。所以，我特意命令你每天都到朝廷接觸羣臣，學習我是如何聽取和決斷各官署奏報上來的事情，以練習執掌國家政權。只有仁愛，才能不失於粗暴；只有明察，才能不惑於邪佞；只有勤懇，才能不貪圖安逸；只有專斷，才能不牽累於成文法。凡此種種，都須通達權變，又都應取決於作爲思之官的自心。我自從奪取天下以來，未曾有過閒暇和安逸的時候，對於所有事務的處理，都擔心有一絲一毫的失誤，……。每天天不亮就上朝，到半夜時才就寢，這都是你親眼

見到的。你能對我的這番訓迪身體力行，即就是我朱家天下的福份了。」朱元璋讓太子來朝廷學習他是如何處理政事，並且在處理政事中，朱元璋非常注意爲太子作出好的榜樣，這是很有遠見的。清末林則徐爲吏清廉、體諒民情、剛直不阿的耿耿銳氣，也正是淵源於父母的榜樣作用。據林則徐自述，他的父母同情貧民疾苦，常常急人所難。雖然自己家境貧寒，但遇親友或窮人疾病死葬之事，總是竭力相助。此外，「不妄與一事，不妄取一錢」，也是林則徐父母的做人之道。一次，有個土豪爲了保送文童，擬用重金賄買做教師的林父，被林父拒之門外。父母的這些品行像無聲的春雨一樣，澆灌着林則徐稚嫩的心田，對其日後的品行起着極爲重要的影響。近代教子有方的曾國藩也頗重視子女教育中長輩的榜樣作用，他在致歐陽夫人的家信中說：「吾夫婦居心行事，各房及子孫皆依以爲榜樣，不可不勞苦，不可不謹慎。」在英國家庭中，父母也往往有意識地用自己的榜樣作爲子女行爲的範例。英國大多數家庭有一個習慣：每逢週末，家庭與家庭之間的成員互相拜訪。在互訪中，孩子們學到了父母禮待客人的行止和拜訪他人的禮儀。

這些古今中外的父母，以身教重於言教，爲子女樹榜樣的教子法，頗得英

國教育家洛克的贊同，洛克在《教育漫談》一書中精闢地分析說：「在各種教導兒童以及培養他們的禮貌的方法中，其最簡明、最容易而又最有效的辦法是把他們應該作或是應該避免的事情的榜樣放在他們的眼前；一旦你把他們熟知的人的榜樣指給他們看了，同時說明了它們爲什麼漂亮或醜惡，那種吸引或阻止他們去模仿的力量，是比任何能夠給予他們的說教都大的。用各種的說話與理論使他們明白何謂德行、何謂邪惡決不如使他們看看別人的行動，由你指導他們去觀察，叫他們看看那些行動的優點或劣點。採用這種看看別人的榜樣的辦法，則兒童對於具有禮貌的漂亮，沒有禮貌的醜惡，必能懂得更清楚，印象更深刻，這是任何規則或教訓所做不到的。」俄國大文豪托爾斯泰也曾說過：「全部教育，或者說千分之九百九十九的教育都歸結到榜樣上，歸結到父母自己生活的端正和完善上。」在家庭中，子女的小眼睛就像一架攝影機，把父母的一言一行都攝進了童稚的腦海，並作爲日後言行中的準則。難怪人稱「孩子是父母的翻版」，「子女是父母的影子」。由此可見，父母的榜樣表率作用是不可低估的，在家庭中扮演榜樣主角的父母也必須要自愼。

3・寓慈於嚴

寓慈愛於嚴格教育之中，父母教子不失愛心，愛子不忘嚴教，這是古代教育家所推崇的教子法。《顏氏家訓・教子》中說：「父母威嚴而有慈，則子女畏慎而生孝矣。」這種寓慈於嚴的教子法是符合現代兒童教育理論的。現代教育家都頗爲强調子女教育中，父母之愛的作用，夏丏尊在亞米契斯《愛的教育・譯者序言》中曾以池與水的關係揭示了教育子女中父母之愛的重要性：「好像掘池，有人説四方形好，有人又説圓形好，朝三暮四地改了個不休，而作爲池的要素——水，反無人注意。教育上的水是什麼？就是情，就是愛。教育没有了情愛，就成了無水的池，任你四方形也罷，圓形也罷，總逃不了一個空虛。」愛，是教育子女的基礎，只有愛孩子才能教好孩子。蘇聯的兒童教育家馬卡連柯在《父母必讀》中從反面説明了子女教育中没有父母之愛的危害：「没有父母的愛所培養出來的人，往往是有缺陷的人。」一些社會調查表明，從小缺乏父愛或母愛的兒童，往往性格孤僻，缺乏自信心與自尊心，更甚者，

對人冷漠無情，對事漠不關心，不懂得愛人，也不會愛人，這是很不幸的。孩子需要愛，尤其是需要父母的愛，愛帶給孩子溫暖，給孩子幼小的心靈以安慰與依靠，喚起孩子的博愛之心。美國作家賽珍珠的小說《聖誕節的早晨》就是以此爲主題思想的。小說主人翁鮑勃兒時與父親同住一個農場，十五歲的鮑勃每天凌晨與父親一起早早起床，給奶牛擠奶，給牛添草等。一天，他無意中聽到父親對母親說的話。

「瑪麗，我討厭老是那麼早就叫醒鮑勃，他身體長得那麼快，需要睡眠。我真想把擠奶的事全包了。」

「可這不行呵，亞當」，鮑勃聽到母親的聲音傳出來，「他已經不是孩子了，該學着幹點事了。」

「這我知道，可我實在不忍心叫醒他。」

在這一刻，鮑勃深深感受到父親的厚愛，他非常感激父親的愛，從此，他再也不在父親叫他早起時，鑽在被窩裏磨時間了，而且父親的愛喚醒了他的愛心，他總想找機會向父親表達自己的愛。聖誕節快來臨了，他打算送父親一份珍貴的禮物。在聖誕之晨，鮑勃一早就起床了，躡手躡足來到牛棚，給牛添了

草，給奶牛擠了奶，並將牛棚打掃乾淨。當父親來到牛棚時，一切事都幹完了，鮑勃把這份凝聚着無限愛的禮物獻給了父親。父親激動得緊緊地摟住了他。「爸爸，我想要你知道——我真想成爲好榜樣的！」這是從鮑勃心底裏冒出的話，他不知再說什麼好，可心裏卻充滿了愛。

由於父親的愛，鮑勃變得懂事，體貼人，有愛心，而且知道如何去愛人。幾十年後的一個聖誕早晨，他又爲愛妻精心製作了一份美好的禮物。能够愛人的人是幸運的、幸福的。在世上並不是每一個人都能愛人，都會愛人。蘇聯的馬爾庫沙曾調查受父母嚴厲鞭笞的兒童的心態，絕大多數孩子都透露：在挨打時，心裏充滿了怨和恨，甚至想尋機報復，做壞事蠢事，以宣洩心頭的不平和憤怒。由此可見，父母是滿懷愛心去關心、幫助、教育子女，還是以無愛的嚴酷手段去對待孩子，這對孩子的性格、品行、以及待人處世的態度影響頗大。

其實，愛子女本是父母的自然天性，這種天性若不受理智的約束，父母把愛流溢於言表，任憑孩子爲所欲爲，就會滑向極端，流於溺愛。中國古代有的父母溺愛子女，養成子女驕橫無理，以致爲社會和世人所不容而名毀身亡的事例很多。梁元帝時，有一位學士，聰敏有才，爲父所寵，失於教義。孩子口出

一句妙語，其父就將其遍傳里巷，終年稱譽；而孩子有壞的行爲，就爲他掩飾。待孩子長大後，品性暴戾傲慢，後因言辭狂妄招來殺身之禍。又如齊武成帝的兒子琅邪王，是太子的弟弟，他生而聰慧，成帝和帝后都篤愛他，將其衣服飲食的標準等同於太子，不分禮數，任意寵愛。太子即位，是爲後主。琅邪王因從小失教，不與諸王一樣守禮份，而僭越過分。年十幾歲，驕恣無節，見臣下向後主進獻新冰、早李，也欲索取，索取不得，就怒罵：「尊兄已有，我何意無。」琅邪王的驕橫無度，爲後主所忌，終於被後主所殺。這兩個歷史上發生的故事都被顏之推寫進他的《顏氏家訓．教子》之中，他以此例告誡後輩不能溺愛子女。他分析説：在人世間，父母對於子女一味慈愛而不注重教育，每每流於溺愛。在生活上任子女所欲，而不加以限制；孩子做錯了事本該訓誡，反而給以獎勵；孩子説錯了話應當責備他，如果一笑置之，不加教誨，長久以往，就養成了驕慢之習。

　　顏之推還指出，有的父母在孩子幼小時寵愛失教，至孩子惡習已生，又以鞭笞捶撻的嚴厲手段去制服他，孩子因從小嬌寵慣了，即使嚴厲鞭打，也難以壓服，反而既降低了父親的威望，又聚增了兒子的忿怒，父子反目，形同路

人，到孩子長大成人後，往往成爲一個品德敗壞的人。「英雄所見略同」。宋人袁采對此也有相似的見解。《袁氏世範》說：「人之有子，多於孩子幼小時溺愛，而不糾正孩子的錯誤言行，任憑放縱孩子的所作所爲。孩子無故哭號，不知禁止，而責備保姆。孩子欺淩別人，不知約束，而歸咎於他人。有人說是其子不對，父母則庇護道：『孩子還小，不能責備他。』如此，孩子的壞品行與日俱增，日漸月積，遂養成了惡習，這是父母溺愛所致。等到孩子漸漸長大，父母的愛心漸疏，孩子有一點過失，就抓住不放，在別人面前歷歷陳數。」袁采認爲溺愛子女和管教過嚴的教子法都失之偏頗，比較好的教子法是在孩子幼小時愛而不忘嚴教，孩子長大後嚴教而不薄愛，對孩子的教育應始終是寓慈於嚴。

有些人在行事之中，往往容易走向極端，在子女教育問題上也是如此。有的父母溺愛子女，有的父母則嚴教而失愛，有的父母在孩子幼小時寵愛失教，而孩子長大後又嚴教而薄愛。這兩種極端的傾向都不利於培養子女的性格和品行。魯迅先生曾對這個家教問題作過考察和評論，他說：「中國中流的家庭，教孩子大抵只有兩種法。其一，是任其跋扈，一點也不管，罵人固可，打人亦

無不可，在門內或門前是暴主，是霸王，但到外面，便如失了網的蜘蛛一般，立刻毫無能力。其二，是終日給以冷遇或呵斥，甚而至於打撲，使他畏崽退縮，彷彿一個奴才，一個傀儡，然而父母卻美其名曰『聽話』，自以爲是教育的成功，待到放他到外面來，則如暫出樊籠的小禽，他決不會飛鳴，也不會跳躍。」

溺愛子女固然不當，但無愛的嚴教也屬不妥。對子女終日驅使訶責，父母問一言，子女答一言，叫他立則立，讓他坐則坐，喚他進則進，驅他退則退，這樣會使子女精神頹唐，失去活力，將本該天真活潑的孩子馴養成木雞一般。而且，子女看見父母，猶如小鬼見閻羅王，小孩覺得與父母在一起乏味，父母也不覺得與子女在一起有樂趣，父母不慈愛子女，子女也不知愛其父母，父母與子女之間竟無感情可言。

中國古代社會尤重倫常禮儀，君臣、父子、夫婦、兄弟、朋友等「五常」關係中等級森嚴，均要遵守一定的禮儀規範，不能逾越。在「五常」之中，父子關係僅次於君臣關係而居第二位，可見古代的社會非常重視父子之間的禮儀，强調子女在家要絕對服從父母，這樣將來在社會上爲人臣時才會絕對服從

於君王。家庭的專制服務於國家的專制，成爲國家專制的基礎，而國家專制則是家庭專制的依靠。父親猶如家中的君主，對子女不言感情，而講服從。這種專制式的家教，其結果是子女或養成唯唯諾諾的奴隸性格，或學得虛僞，或引起其逆反心理，適得其反。在父母的威嚴之下，子女會暫時屈服，佯作服從，但怨心和逆反的意識已悄悄潛藏於深心，在馴服的背後是不平與不滿。一旦脫離了父母的管束，就會變本加厲。現代兒童教育家陳鶴琴先生曾將一例這類教育的後果作了入木三分的分析：舊時有一位錢老先生，他對待兒子很嚴厲，動輒棍棒藤條交加，他的兒子非常懼怕他。有一天，他的兒子在賭場上看賭，被他知道了，他立刻叫人找回兒子，叫他自己脫去衣服跪在灶司面前。錢老先生舉起可怕的藤條猛抽其子，他的兒子不敢涉足賭場了。豈料過了十幾年，這位錢老先生去世了，兒子就大賭特賭。這是爲什麼呢？因爲錢老先生雖兇狠地抽打了兒子，兒子懾於父威，一時不敢再去賭場，但因錢老先生未對其講明道理，兒子不知父親禁他去賭場是出於愛護之心，所以一旦擺脫了管束，不但去看賭而且還賭博。可見這種無愛的嚴教方法並不得法。

在中國家庭中，另一種較爲典型的家教模式是嚴父慈母型。父親往往失之

君
臣
父
子

過嚴，母親往往失之溺愛。司馬光《家範》說：「爲人母者，不患不慈，患於知愛而不知教也。」作爲母親，大都具有深厚的母愛，如果只知愛不知教，母愛就會走向溺愛，韓非子「慈母有敗子」之言就是這個意思。而且，父母施教方法之懸殊，教育原則不統一，子女就會無所適從，父母的教育作用也因而相互抵消。

從上所述可見，正如顏之推和袁采的家訓所說，父母對子女愛而不教或教而失愛的家教方法均有弊端，比較理想的教子法應該是寓慈於嚴。

寓慈於嚴的教子思想，在歷代教子有方的家長的言行中都有體現。宋代大思想家朱熹提出「愛子以正」，他說：「父母愛其子要有正確的方法，若愛之無窮，任憑其所欲，則子女的品行將不正。」告誡父母愛子女要注意方式，掌握尺度。清代書畫家、文學家鄭板橋在其一封家信中的有段話，也體現了寓慈於嚴的教子思想。他說：「我到五十二歲時才有兒子，哪有不疼愛兒子的道理呢?然而，疼愛兒子必須遵循教育孩子的法則。即使在孩子遊戲玩耍的時候，也務必培養他心地忠厚、待人誠篤的品德，不能讓他爲人刻薄、行爲暴躁。」明確提出「愛子女以其道」的教子思想。近代的曾國藩長期在外爲官，他經常

寫信給子女，嚴格教育他們，在他給子女的一百四十餘封家信中，字裏行間都蕩漾着愛的溫流。他的寓慈於嚴的教子法，確實收到明顯的效果。曾國藩的子女們長大後，都成爲品行端正、學有所長、有所作爲的人。

寓慈於嚴的教子法是符合兒童的特性和兒童教育思想的。子女幼小時，不明事理，若任其自流，不加嚴教，就會養成任性的壞品行。所以子女幼小時，就嚴加管束，該做的就應做，不該做的就禁示，使他們敬畏父母，養成良好的品行。待子女漸漸長大，父母要多與子女親密相處，多施説理教育，當子女感受到父母嚴教之中充滿了愛心時，就會對父母產生敬愛之心，對父母的教育願意接受，父母與子女的關係和諧，感情融洽，成爲最好的、最可靠的朋友。現代兒童教育家陳鶴琴先生就是這樣教育子女的。他平時對兒子的管教甚嚴，有點小過失就及時糾正，不允許兒子任性等，但他也常和兒子作伴遊戲玩耍或散步，兒子對他既敬又畏。一天，母親帶他去野外玩，玩的時候他要撒尿了，那裏離家很遠，來不及回家，他母親讓他在草地上撒，他對母親說：「撒勿得格，爸爸看見要罵的。」可見，陳先生對兒子教育得法，兒子對他非常敬畏，很願聽父親的話。

十七世紀的英國教育家洛克提出的兒童教育理論中，也涉及這個問題。他説：子女幼小時要嚴格管教，使其柔順服從，安易服從管教，到子女長大後，自尊心日强，不願意時時受到父母的斥責與冷淡，希望得到自由，且這時他們能够運用理智，有自己的判斷力，所以父母應該漸漸放鬆對子女的管束，父母的和顏悅色，能使父母與子女之間的距離漸漸地縮短。即使是對父母以往的管教也可以增加子女對父母的敬愛，因爲這時子女們懂得了以往的管教原來是愛護他們。

4·先教後罰

漫漫幾千年來，中國的許多家庭中，父母都以懲罰子女，尤其是體罰子女作爲教育子女的主要手段。據《説文解字》解釋，「父」這個字的本義就是「家長率領者，從又舉杖」，再現了父親體罰子女的形象。

父母體罰子女的教育方式，可追溯到遠古時代。在原始社會中，部落首領對於部衆的生殺、處罰權力，從實質上説，就是家長對子女的處罰權力，因爲

當時的部落，本身就是一個血緣團體。儘管後來，隨着國家的建立，家長和君主不再集於一身，父與君已有了區別，但從倫理道德上和社會觀念上仍認爲父母對子女操有生殺權和懲罰權。如秦始皇死於出巡途中，跟隨出巡的秦始皇次子胡亥私改詔令，賜大將軍蒙恬和秦始皇長子扶蘇死，不明真相的扶蘇奉「父詔」說：「父而賜子死，尚安敢復請。」

大約到漢時，父親不能隨心所欲地殺子女，但子女仍要無條件地服從家長的意志，不可論是非，只能逆來順受。如宋人袁采的《袁氏世範》立家規說：「子之於父，弟之於兄，猶卒伍之於將帥，胥吏之於官曹，奴婢之於僱主，不可相視如朋輩，事事欲論曲直。若父兄言行之失顯然不可掩，子弟止可和顏幾諫，若以曲理而加之，子弟尤當順受而不當辯。」對於家長的責罰，不論是否得當，子女皆須忍受。《金華鄭氏家範》說：「卑幼不得抵抗尊長，其有出言不遜、制行悖戾者，姑誨之，誨之不悛者則重箠之」；「子孫受長上訶責，不論是非，但當俯首默受，毋得分理」。對於情節特別嚴重的，家長還可以「會衆箠之以示恥辱」。《顏氏家訓》更將父母懲罰子女，比之於國有刑法：「笞怒廢於家，則豎子之過立見；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治家之寬猛，亦猶

國焉。」所以，中國古代的法律也寬待和保護家長的這種懲罰子女的權力。以《唐律》爲例，其雖對家長毆詈子孫列有種種苛細的處罰規定，卻無限制；若家長毆詈子孫致傷，可較之毆詈他人減刑。《清律例》規定：家長責罰子孫時，無論捶撻如何重，子孫也不可自衛，只有承受，決不可執械抵擋，否則就是與家長互毆，這在法律上是極重的罪，情節嚴重的甚至要判死刑。

這種體罰子女的教子法，是以專制社會爲背景的，體現了與專制君主制相適應的專制家長制。家庭是培養子女個性的主要場所，在專制家長制下教育出來的子女必然是缺乏個性，逆來順受、奴性十足、保守僵化的人，這正是專制社會所需要的社會人格。現在，雖然專制制度被鏟除了，但這種「棍棒教子法」仍影響着現代家庭教育，許多家長信奉「棍棒底下出孝子」、「不打不成器」的觀點。

「棍棒教子法」是否合情合理有效應呢？這在古代，就有哲人提出質疑。孔子認爲，懲罰並不是教育子女的最佳手段，善教人者，要先教後罰。孔子的先教後罰思想，最初是針對統治者——君主與被統治者——百姓的關係而言的。孔子的弟子子張曾問孔子：「何如斯可以從政矣？」孔子答道：「尊五

美，屏（摒）四惡，斯可以從政矣。」……子張又問：「何謂四惡？」孔子說：「不教而殺謂之虐。」意即統治者必先施教，教若不從，然後才罰，若不先用教化而即用刑殺，是殘酷的虐政，這是一惡。其二惡是：「不戒視成謂之暴」，爲君主者見民不善，當先告誡之，告誡不聽，然後責罰，若不預先告誡，坐視其罪惡已成而驟罰之，是暴戾之政。孔子提出，統治者若「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大意是，統治者若用法制禁令限制人民，用刑罰使民順從，民即便順從，也僅能免於刑罰，尚不知羞惡。而若能開導民之德性，教化民以禮義，則民不僅能恥於爲不善，而且能至於爲善。主張統治者對於被統治者要以教爲先。孟子也說：「善政不如善教之得民也。善政民畏之，善教民愛之；善政得民財，善教得民心。」善政是指用刑法禁令防民作惡，這只能使民畏懼而被迫服從；善教意指用教化說服去改革民心，使民樂於爲善。善教比善政更能使民從善。所以，古代賢明君主「莫不以教化爲大務」。

古代先教後罰的教育思想，也貫徹於家庭教育之中，孔子在教子時就是遵循這一教育原則的。他循循誘教兒子的「鯉庭之教」傳爲千古佳話。孔鯉是孔

子的獨生子，但孔子對他管教甚嚴，其管教的方式是以誘導教化爲主。有一天，孔子獨自站在庭中，孔鯉過庭見到父親，孔子問道：「你學了詩沒有？」孔鯉答道：「沒有」。孔子便開導說：「不學詩，就不善於用言辭來表達自己的意見。」孔鯉聽從父訓，專心學習詩歌。又有一天，孔子又一人站在庭中，孔鯉過庭見到父親，孔子問：「你學了禮沒有？」孔鯉回答：「沒有」。孔子便教導他：「不學禮，就失去了立足社會的依據。」於是孔鯉又去學禮。可見，孔子的教子方法重在隨時隨地教誨與誘導。這種教育方式是符合兒童心理的，是孩子們樂意接受的。

小孩初到人世間，幼稚無知，父母對孩子負有教化和曉以事理的重任。儘管如此，兒童的稚氣，有時會趨使他們幹出一些在大人看來是莽撞或令人難堪的事。如小孩在家裏玩皮球，皮球落在桌上，把碗碟撞落到地上，摔得粉碎；善良而寡言的孩子從大肚魚缸裏撈出一條小金魚，並把鱗剝掉，媽媽責罵孩子太殘忍，孩子委屈地說：「要知道天氣多熱呀！我已熱得脫了襯衣，小金魚熱得張大了嘴，我幫助他剝了鱗……。」這些都是兒童時期所具有的幼稚而闖的禍，幹的傻事，而不是孩子本身所固有的過失，父母的責任是對他們講明事

理，如果立即大聲責罵，甚至拳棍交加，小孩不免太委屈了。

現代兒童心理學家認為，兒童愛聽好話和具有榮譽感是其特有的心理。例如讓三歲的小孩學刷牙，小孩不願意，你就打他罵他，他就更不情願了。你若對他說：「天天刷牙，牙齒會變得又白又漂亮的。」這樣，孩子就願意刷牙了。刷完牙，還會咧着嘴，露出牙齒，讓你瞧瞧。這時，你稱讚他：「真白，真漂亮，以後天天刷牙，牙齒永遠這麼白。」如此，孩子以後就會主動刷牙了。

兒童天性愛玩，愛做遊戲，父母有時也不妨以遊戲式的方法教誨誘導子女。十七世紀英國教育家洛克說：「我們教導兒童的主要技巧是把兒童應做的事也都變成一種遊戲似的。」現代兒童教育家陳鶴琴先生在《家庭教育》一書中傳授他的教子經驗說：「一天下午，我讓妻子把女兒放在搖椅裏，預備給女兒拍照，這時，兒子一鳴捷足先登，爬到椅子裏去，也要我替他拍照，我再三勸告，他總不肯。後來我笑嘻嘻地對他說：『一鳴，你聽着，我叫一、二、三。我叫三的時候，你就爬出來，爬得越快越好。』他看見我同他玩，也很高興地答應了。我就喊『一、二』，說到『三』的時候，他一隻腳踏在椅子的坐

板上，兩隻手挨在椅子的邊上，目光閃閃地朝我看着，等到我説到『三』的時候，他就一躍而出，以顯出他敏捷的樣子。」要若兒子不肯出搖椅，陳鶴琴先生就駡他打他，那麼他也會無奈地出來，只是弄得孩子和父母都没趣。

可見，現代兒童教育家繼承了孔子以教爲主，先教後罰的教子方法，並且根據兒童的特點，提出教育子女要採取循循誘導、曉之以理、讚揚激勵、遊戲式等積極的教育方式。這種種教育方式在子女幼小時就應開始，在這一點上，古人的觀點與今人的觀點又相吻合。《顏氏家訓》説：「當及嬰稚，識人顏色，知人喜怒，便加教誨，使爲則爲，使止則止，比及數歲，可省笞罰。」在子女剛剛作了不規矩的事情時，就採取説理的方法加以矯正；子女初次表現出邪惡的傾向時，就進行教育阻止。這樣，防微杜漸，子女養成了良好的習性，就很少用得着懲罰這一手段了。如果從小疏於管教，過於縱容，讓其過失滋生蔓長，就像莠草那樣，到了根深蒂固時，只有深入土中才能鏟鋤。而且，子女幼小失教，突然加以責罰，一時往往難以壓服，於是只得重責嚴罰。

對於嚴罰，尤其是過重的體罰，在孔子看來是不義之舉。史載孔子的弟子曾參，一次在耘瓜田時，不小心鏟斷了瓜根，其父一怒之下，操起棍子將他打

昏。曾參蘇醒過來後，滿不在乎，鼓琴而歌，就像未挨過重打。孔子聽說此事，告訴門人說：「曾參來了，不要讓他進我的門，父親輕打兒子，兒子應當承受；父親重打兒子，做兒子的應當逃走，否則就是陷父親於不義，這不是孝子之舉。」這則故事雖然是譴責作爲人子的曾參，但也反映出孔子對曾父過重的體罰非常不滿。

孔子的這一教育思想不無道理。據現代兒童心理學家研究，兒童與成人一樣，具有恥辱感和自尊心。蘇聯作家馬爾庫沙曾讓挨過打的小孩談談當時的感受，有位十六歲的孩子說：「每次打我的時候，我都感到特別委屈。這對我簡直是一場災難。就單說挨打所受的侮辱，使我幾年之後想起來都會渾身發抖。有時我這樣想；要是他們現在再打我，我就立刻離開家，在外面幹上幾件驚人的蠢事，說不定去犯罪。」過重的體罰，會挫傷子女的自尊心，孩子一旦失去自尊心，失去恥辱感，那麼他什麼壞事都會幹了。關於這點，斯特娜夫人曾頗有見地地說：「自尊心是一個人品德的基礎。若失去了自尊心，一個人的品德就會瓦解。人之所以變成醉漢、賭徒、乞丐和盜賊，都是由於失去了自尊心的結果。」

古代的酷父，不僅對有過失的子女施以重笞，而且還「會衆箠之以示恥辱」。這種當衆宣佈子女的過失，顯露你對子女的厭惡，這在孩子受肉體疼痛之外，更加上一層比肉體疼痛更令人痛苦的精神上的屈辱，和更令人難堪的人格上的侮辱。使受笞的子女無地自容，感到失望，心灰意懶，自認自己是個壞孩子，不受人喜愛，以致喪失進取心，連企圖提高別人對自己評價的信念也更加淡薄了。斯特娜夫人尖銳地批評這類酷父：「在他人面前揭露孩子短處的父母，不配作父母。」

有的父母連孩子錯在哪裏，都没讓孩子明白，就施以棍棒。有個孩子自述：「有兩三次我被打得很厲害。挨打時的第一個念頭就是：爲什麼？爲什麼？我當時覺得整個世界都變得漆黑一團。我對父母恨透了，真想從家裏逃走，死掉……可後來，一切都過去了，而且還相當快地過去了。就連爲什麼挨打，挨打時想了些什麼都漸漸地忘掉了。」孩子在皮肉受苦之際還莫名所以，當然怨憤由此而生，進而變成對立情緒。此時，再告以挨打原因，他就不易接受，或者表面接受，而心實非之，還有的孩子甚至會產生報復念頭。這一點被馬爾庫沙的調查所證實。據他調查，大多數孩子被父母挨打時，首先想到的是

恨，是報復。一個孩子說：「我挨打的時候，總想報復。」另一個孩子說得更直露：「我挨了打，也不會變得更聰明、更好，而只會變得更兇。真想拿誰出出氣，把本兒撈回來。」而且，體罰的弊端還在於使子女容易減輕內疚。有的孩子認爲我犯了一次錯，你打我一次，一對一，正好抵消，父母的體罰成爲他自我解脫的理由，很易重犯舊錯。如此，家長的笞罰不僅無實際效應，而且還使子女破罐子破摔。

「不打不成器」。古今以往，都有一些家長以體罰作爲督促子女學習的手段。這是非常不明智的。明代教育家王陽明曾說：「近世之訓蒙稚者，日惟督以句讀課倣，責其檢束，而不知導之以禮，求其聰明，而不知養之以善。鞭撻繩縛，若待拘囚。彼視學舍如囹獄而不肯入，視師長如寇仇而不欲見，窺避掩復以遂其嬉遊，設詐飾詭以肆其頑鄙，偷薄庸劣，日趨下流。」他指出以鞭撻繩縛逼迫孩子去學習，只會增益孩子的厭惡情緒和仇視心理。現代兒童心理學家提出，兒童具有强烈的逆反心理。父母以棍棒高壓逼迫子女學習某事，孩子就會遷怒於此事，更不情願去接受或學習此事。就如有的家長讓孩子學彈鋼琴，孩子的興趣容易轉移，不願長時間一遍遍地彈那個枯燥的指法練習，而父

母常常操之過急，要求子女像成人一樣自覺地不間斷地練習，這樣衝突就不可避免了，孩子不想練了，而父母要求孩子繼續練，否則就惡言惡語，或舉起棍子。這時，孩子就會認爲是因爲鋼琴而使他遭此不幸的，於是將仇恨轉向鋼琴，更加不願練琴了。

凡此種種，可見體罰不僅不能使子女辨清是非，而且還會造成孩子心靈上的恐懼或痛苦，弄成説謊、虛僞、欺驕、報復、遷怒等壞品行，或使孩子逆來順受，無所作爲。所以，當子女犯有過失時，父母們不能簡單地求助於棍棒，而要先施以教。當説理教誨不能使他改過時，應根據兒童的心理特徵而採用多種多樣的合理懲罰。如對孩子進行感情上的冷靜處理，讓他們在孤獨中反思悔過；或暫時停止孩子使用最心愛的東西以及「剝奪」最珍貴的自由權利，讓他們在內心疼痛中改過自新等等。在實施這些懲罰之前，應讓孩子知道爲什麼要懲罰他，使他們真正懂得懲罰的含義，以便日後不再重犯。

俄國一位頗有才華的作家赫爾岑説過：「人們有時用鞭笞折磨孩子，甚至是大孩子，這是不是由於孩子難以教育，而鞭笞是最容易的呢？是不是因爲我們自己無能而懲罰孩子呢？」作父母的，請靜思前人之言！

5．愛子貴均

在基督教徒的聖經《舊約全書》中記載最早的兇殺是該隱殺死他的弟弟艾貝爾，其起因是上帝偏愛他弟弟的天資，而沒有看中他的，所以引起了該隱對弟弟的妒嫉，以致殺死弟弟艾貝爾。傳說雅各的媽媽也特別優待雅各，幫助雅各得到他父親的祝福，引起了其哥哥以掃的不滿，兄弟不睦，以掃欲殺雅各，雅各逃離家園，藏匿於異鄉，才倖免死於哥哥以掃的手中。後來，雅各又特別寵愛兒子約瑟夫，約瑟夫的哥哥們嫉恨他，商量着把他扔到井裏，後來約瑟夫的哥哥們改變了主意，把他賣給在沙漠中路過的商人，讓他終身爲奴。這一幕幕骨肉相殘的悲劇的發生，起因均爲父母愛子不均等，這些雖是宗教傳說，但反映出當時西方社會上父母愛子不均，引起兄弟之間的嫉恨，以致互相殘殺的現象。

類似的悲劇在中國史冊上也屢見不鮮。春秋時，鄭武公娶申國姜氏，不久，姜氏生莊公和共叔段兩個兒子。姜氏生長子莊公時，因難產，吃了不少

苦，爲此姜氏不喜歡莊公，而偏愛次子共叔段。姜氏多次請求武公立共叔段爲繼承人，武公不同意。莊公即位後，姜氏爲共叔段向莊公請求制這一地方，莊公認爲制地是險要之地，不能給弟弟。姜氏又爲共叔段向長子莊公請求京這一地方，莊公答應了。姜氏與次子共叔段在京地擴充力量，準備裏應外合襲擊莊公，後被莊公擊敗，共叔段逃亡到共國。據《漢書》記載，漢高祖時，已立呂后的兒子劉盈爲太子，因太子性格懦怯，與漢高祖的性格迥然相違，高祖不太喜歡他。後來，戚夫人得寵，生下一兒子，取名如意，封爲趙王。如意性格酷似父親漢高祖，高祖非常寵愛他，戚夫人見狀，就日夜在高祖面前啼泣，要高祖改立如意爲太子。由於當時大臣護佑太子劉盈，改立之事才未得逞。漢高祖去世後，嫉恨在心的呂后囚禁戚夫人，毒死了趙王如意，如意死後，呂后更是殘忍地截斷戚夫人的手足，去眼煇耳，報奪愛和欲奪太子之位的仇恨。東漢時，鎮南將軍、荊州牧劉表有兩個兒子：劉琦與劉琮。開始，劉表因長子劉琦長相像自己，非常寵愛他。後來，次子劉琮娶後母蔡氏的侄女，蔡氏就偏向劉琮，而偏憎劉琦，常在劉表面前稱讚劉琮而詆毀劉琦，劉表漸漸聽信蔡氏的話，喜歡劉琮而討厭劉琦，使得兄弟不和。劉表去世後，兄弟爭權，被曹操逐

個擊敗。又如冀州牧袁詔，有袁譚、袁熙、袁尚三個兒子。其中袁尚很小且英俊，袁紹後妻劉氏偏愛袁尚。袁紹突發病死，未來得及定嗣，三兄弟爲了爭位，互相攻打，後來，袁譚被曹操所殺，袁熙、袁尚到遼東投奔公孫康，均被殺。這一系列因父母愛子不均，偏愛一子，又偏憎一子，從而引起諸子間的互相殘殺的史實，使顏之推非常感慨，他總結了前人的教訓，爲使子女以史爲鑒，他在《顏氏家訓‧教子》中寫道：「人之愛子，罕亦能均，自古及今，此弊多矣。賢俊者自可賞愛，頑魯者亦當矜憐，有偏寵者，雖欲以厚之，更所以禍之。共叔之死，母實爲之。趙王之戮，父實使之。劉表之傾宗覆族，袁紹之地裂兵亡，可以靈龜明鑒也。」

中國古代禮儀中有兄友弟悌之禮，要求兄對弟友善，弟對兄尊重，兄弟團結友愛，是鞏固家業的根本保證。清朝史晉臣的一段話很能說明兄弟友愛的重要性。他說：「兄弟不睦，則子侄不愛；子侄不愛，則羣從疏薄；羣從疏薄，則僮僕爲仇敵。如此，則外侮一至，誰禦之哉。」劉表、袁紹諸子相殘，從而被逐個攻破的史實也正說明了兄弟不和的弊端。而劉表、袁紹諸子的不睦，正是因爲父母愛子不均而造成的。

父母因爲某一個孩子特別賢明聰慧，就偏寵他，原以爲是厚待他，實際上是給他招惹災禍。尤其是位居君主的父母，愛子不均，更會帶來重大的災禍。由於中國古代的皇位繼承一般是傳給嫡長子或嫡長孫，但有時也因父王的偏寵而立其他兒子爲太子，爲了爭奪王位，諸王子之間的兵燹之災就不可避免了。唐朝初期的「玄武門之變」就屬這類兄弟爭王位的「家庭內戰」。隋朝末年，中國北部動亂，太原留守李淵，擁有幾萬大軍，他的次子李世民勸他乘機起兵。李淵聽了世民的話，在世民的策劃主持之下，果然爭得天下，做了唐朝的開國主——唐高祖。唐高祖做了皇帝後，立長子李建成爲太子，封李世民爲秦王，世民的弟弟李元吉爲齊王。因李世民頗有才幹，在打天下時勞苦功高，唐高祖很器重他，委以重任，這招來太子李建成的猜忌，唯恐弟弟李世民危及自己的太子地位，便和齊王李元吉聯合，欲謀殺李世民。李世民得知後，先發制人，率軍伏於玄武門（長安太極宮北面正門），發動政變，李世民以箭射死了哥哥李建成，其部下又殺死世民的弟弟李元吉，李建成、李元吉的兒子們也被斬草除根。唐高祖改立李世民爲太子，兩個月後傳位於李世民，是爲歷史上鼎鼎有名的唐太宗。這一幕骨肉相殘的慘劇，不能不歸咎於庸懦的唐高祖，他既

不能教子兄友弟悌，又不能愛子均一，使得諸子之間，由妒嫉而至大動干戈。

現代兒童心理學家指出，父母愛子不均，對子女的品行和性格的形成非常不利。受寵的子女，往往恃寵而驕橫，目中無人，在家對同胞兄弟姐妹無禮，日久成性後，就會養成專橫跋扈的惡習。而失寵的子女，父母不公正的對待，會在他們的心靈上投下不平等的陰影；父母長期的冷淡，使他們失去人間的溫暖，久而久之，就會造成一種變態心理，產生強烈的妒嫉心。實際上，這一點古人也早已意識到。除了世稱家訓之祖的《顏氏家訓》中提到愛子不均有很多弊病外，被推爲《顏氏家訓》之亞的宋代《袁氏世範》更明白地告示後輩：「父母愛子貴均」，「父母均其所愛，兄弟自相和睦。」明代嘉靖年間的楊繼盛，臨終遺囑兩個兒子：「你們的母親是個最正直不偏心的人。你們兩個要孝順她，凡事依她，不可說你母親向哪個兒子，不向哪個兒子，向哪個媳婦，不向哪個媳婦。」告誡兩個兒子不要互相猜忌，鬧得家庭不和睦。

在現代家庭中，父母愛子不均的現象依然存在，造成父母愛子不均的因素很多，且古今中外的家庭，在這方面也有共同之處。其中，後母偏愛自己的孩子，而偏憎丈夫前妻的孩子，或後父偏愛自己的孩子，而偏憎妻子前夫的孩子

的現象較爲突出。中外童話和歷史傳說中常以此爲題材。如老幼皆知的德國格林兄弟的童話故事《灰姑娘》講的就是後母虐待灰姑娘的故事。灰姑娘的母親死後，父親續娶了後母，後母帶來兩個女兒，後母處處袒護兩個女兒，經常給自己的女兒買新衣；而灰姑娘不但沒有新衣，整天穿着一件灰褂子，而且還常常遭到後母和兩個姐姐的欺負，她們讓灰姑娘整天幹活，自己則吃喝玩樂，因此，兩個姐姐在母親的寵愛下，養成了懶惰、驕橫的惡習。由於後母或後父的偏愛偏憎，同母異父，或同父異母兄弟姐妹之間最易產生矛盾，在這方面，古人也已覺察到。南北朝時的文學家陶淵明原配夫人去世後，繼娶翟氏，五個兒子不是同一母親所生，陶淵明臨終前擔心兒子們將來鬧不團結，寫下了《與子儼等疏》，勉勵孩子們說：「你等雖不同生，當思四海兄弟之義。春秋時的鮑叔和管仲不是兄弟，當時管仲很窮，與鮑叔合夥經商，分財物時，管仲多要了一些，鮑叔不認爲管仲是貪財，無猜疑之心。後來管仲遇難被囚，鮑叔仍向齊桓公推薦管仲，管仲因而被齊桓公起用，輔佐齊桓公成霸業，最後鮑叔與管仲都成爲齊國的大夫。他們不是兄弟，尚能分財無猜忌，遇難相扶，何況你們還是同父異母兄弟呢。穎川人韓元長，漢末名士，兄弟同居，直至老死；濟北人

汜稚春，晉時有操行人，七世同財，家人無怨色，你們兄弟等行要以至誠的心崇尚他們，學習他們的高尚道德。」從這番教子話中，可見陶淵明已意識到同父異母兄弟之間易生不和，故嚴教兒子們要互相團結。

其次，父母重男輕女的觀念也會導致家庭教育行爲上愛子不均的現象。在中國傳統家庭中，認爲只有兒子才能繼承祖業，所以重男輕女的觀念較濃，在這樣的家庭中，往往偏愛兒子。據報載，有一對夫婦，生有兩女一子，父親視子如掌上明珠，兒子恃寵常欺侮兩個姐姐，父親不但不責訓兒子，反罵兩個女兒。兩個姐姐對弟弟既妒又恨。一次，兩個姐姐又受弟弟的欺侮，只能忍聲吞氣，悶悶不樂。待弟弟入睡後，兩個受委屈的姐姐想，你不過多了那麼個玩意兒，就這般受寵，仗勢欺人，越想越憤憤不平，於是兩人商量着，拿來剪刀剪下了弟弟那玩意兒。待父親發現後，一怒之下，打死了兩個女兒。這一家的災禍源於何?正是由於父親的偏愛所致。

再次，有的父母喜歡容貌美麗的孩子，而憎惡難看的孩子，或寵愛資質聰明的孩子，而討厭資質魯鈍的孩子。孩子的外貌與資質是天生的，由此而遭受父母的不公平待遇，當然是難以接受的。由此，他們將氣與恨轉嫁於同胞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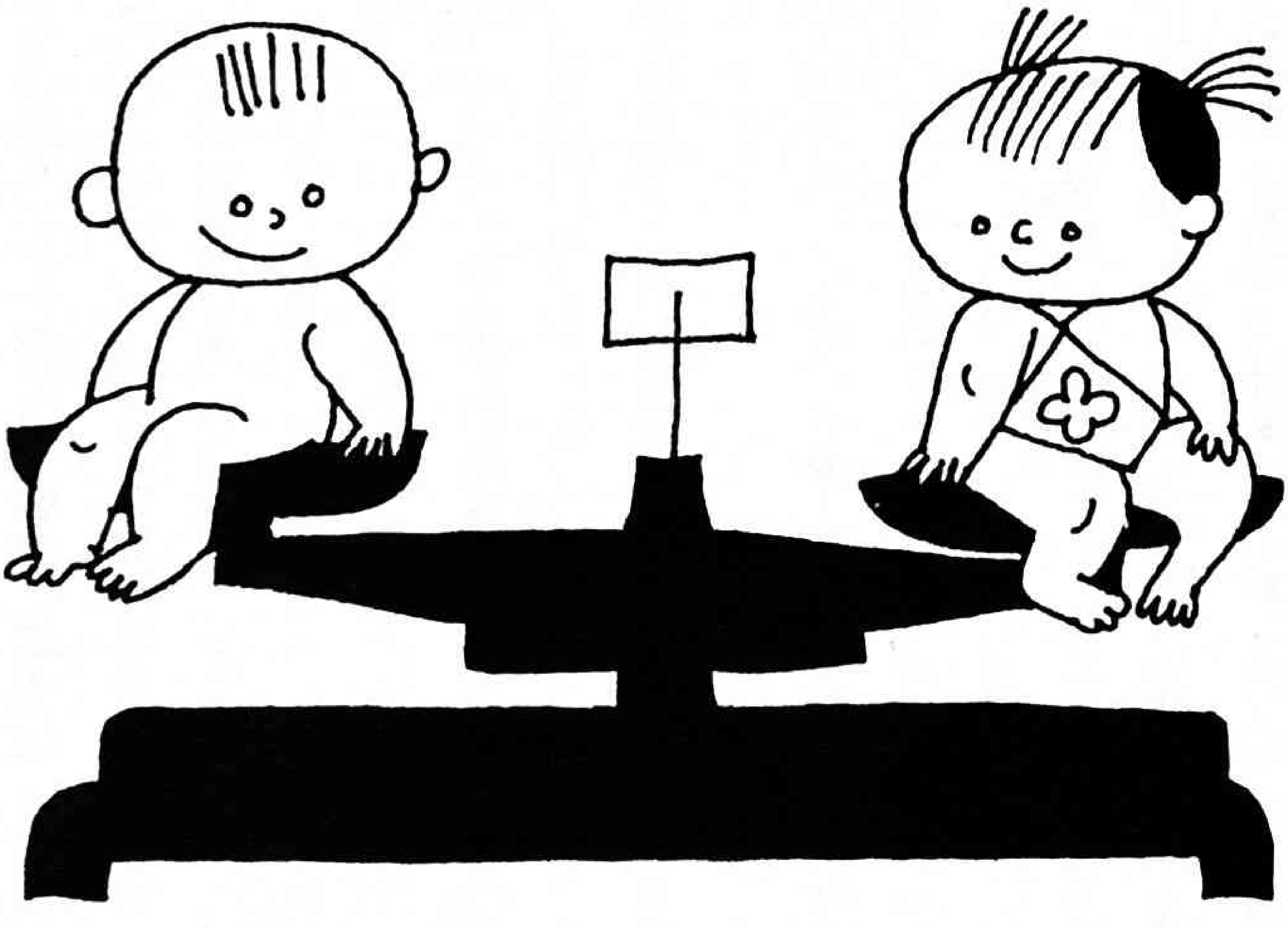

足，於是，姐妹如同路人，兄弟如同仇人，家庭風波不斷。

有的父母偏愛的原由非常離奇，蘇聯的馬爾庫沙所著《家庭教育的藝術》一書中引用了一位母親的自述：「兒子酷似他爺爺，我一見兒子的長相，痛苦的心靈裏又浮現出多年來與公公不和睦的情景。於是，將不滿的情緒發洩在無辜孩子的身上。」顯然，這位母親應該去治療一下變態的心理了。

針對古今家庭中種種愛子不均的現象，現代兒童教育家陳鶴琴先生說：「父母偏愛子女，適足以害子女，做父母的真正愛子女，不應當偏愛子女，不應當偏憎子女，須以公平正直的的手段對待子女。」父母應以怎樣的公平正直手段對待子女呢？

首先，父母應糾正自己的變態心理，克服偏愛的心理，不論是男孩還是女孩，不論子女容貌的妍媸、資質的敏鈍，都應該一視同仁。

其次，即使父母對子女一律公平地獎勵，或平等合理地懲罰，孩子們還是不會感到滿足的。據兒童心理學家觀察，幼兒總是想做媽媽唯一的「心肝寶貝」，這一願望往往是孩子產生妒嫉的根源。幼兒受着這種願望的支配，他不能容忍任何競爭對手。當弟弟或妹妹出生後，他爲了能獨享父母的愛，便和弟

弟或妹妹進行競爭。這種競爭可能是公開的，也可能是隱蔽的。在弟弟或妹妹出生前，他們公開宣稱不歡迎這個「入侵者」，弟弟或妹妹出生後，他們會冷不防地請他（她）吃拳頭。作爲父母不能簡單地進行懲罰，以致他們越加遷怒於弟弟或妹妹；也不能一味遷就，讓他們隨心所欲。應告訴他們：哥哥或姐姐應保護和友好自己的弟弟或妹妹，弟弟或妹妹會成爲你的小伙伴，爸爸媽媽不會因此而忽視你的。這種方式比起懲罰和遷就更有助於消除孩子的妒嫉心。

愛子貴均，這是古今父母教子的方法之一，望今天的父母仍能繼續效法。

三、行爲中的道德

1．以小見大

劉備、關雲長、張飛「桃園三結義」的故事在中國家喻戶曉。三結義之首的劉備是東漢遠支皇族，幼年家貧，與母親販鞋織席爲業，據《三國演義》稱，劉備心地慈善，爲人寬厚溫敦，頗有德行。東漢末年，軍閥混戰，他投軍從戎，從弱到强，曾謙恭下禮，三顧茅廬，終於得到諸葛亮的鼎力扶助，採用諸葛亮聯孫拒曹的主張，大敗曹操於赤壁，赤壁之戰爲劉備立足蜀地奠定了基礎。公元二二一年，劉備在成都稱帝，國號漢，史稱蜀漢，與曹魏、孫吳形成三國鼎立的局面。劉備稱帝不久便病倒，他臨終彌留之際，曾以自己爲人處世

的經驗，遺詔訓誡兒子劉禪：「勿以惡小而爲之，勿以善小而不爲……。」

古人認爲，任何事物都是從小發展到大，從量變到質變的。對子女品行的小惡不禁止，聽之任之，小惡日積月累，發展下去，子女就會作大惡，造成不堪設想的後果。中國的成語：「千里長堤，潰於蚊穴」、「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指的都是這個意思。所以，明代吳麟徵在《家誡要言》中教子：「其過甚小，而積之甚大，愼之，愼之。」並且，子女幼小時，初有細微的惡行，這些小惡看似微不足道，但若不加以糾正，則會由此而產生邪心，養成惡習。正如吳麟徵在《家誡要言》中所言：「惡不在大，心術一壞，即入禍門。」就如小孩少時將別人的東西拿回家，若不讓他馬上將原物還給別人，並作道歉，而是睜一眼，閉一眼，甚至誇獎他能幹，那麼，小孩還會一次次地去拿別人的東西，漸漸遂養成這種順手牽羊的習慣，生成貪婪之心。小時順手拿小物件，大時貪婪之心膨脹，就想要貴重東西，也會順手牽羊地去「拿」，如果不能如願以償，膨脹的貪婪之心就會驅使他想方設法將覬覦之物「拿」到手。這時的「拿」實際上已是偷竊行爲，小時順手牽羊的習慣也發展成偷竊成性。又如子女幼小時打人，若只顧原諒，日久養成以暴力欺負人的惡習，到人長大，力氣

壯大時，就會習慣以暴力欺壓人。古代的有識之父母早已明曉這個道理，他們往往從大處着眼，從小處着手，養成子女良好的習慣和德性。晉時陶侃的母親就是這樣教子的。陶侃年輕時曾作管理魚梁的小官，有一次，他趁工作之便，托人帶回一些魚孝敬母親。母親將魚退回，並寫信責備兒子說：「你爲官，拿公家財物送我，不僅不是對我的孝敬，反而增加我的憂慮和擔心。」陶侃拿了一些公家的魚送母親，雖是小事，但陶母意識到這種行爲若不防微杜漸，就會養成貪污的惡習。現在是管理魚梁的小官，就拿公家的魚，以後做了大官，貪婪之心也會膨脹，以致鑄成不可估量的後果，怎能不引起她的憂慮和擔心呢？

中國人常將修身成善比喻爲走上坡路，將學壞喻之爲走下坡路，這是很形象的比喻。因爲小孩學壞很快，猶如滑下坡，而成善則要一步步向上攀登。人的高尚品德，就是從細小的行爲中一點一滴地培養起來的。中國歷史上少有的明君唐太宗就是很善於從大處着眼，從小處着手，培養子女的德行的。據載，唐太宗李世民見太子坐在飯桌前準備吃飯，就問他：「你知道飯從哪裏來的嗎？」接着，唐太宗因勢利導，對兒子說：「種植收割莊稼都是很艱苦的事，要出人力，要不誤農時，才能收穫到莊稼，才有飯吃。」暗示太子長大繼位

後，不要在農忙時徵賦稅，要體恤農民的艱難與苦衷。一次，太宗見太子騎馬，又問道：「你知道馬嗎？」「馬用來替代人力，要時時注意讓馬休息，不要讓馬竭盡力氣。」以告誡凡事都需要休息養生。唐太宗見太子泛舟，又教他道：「你知道舟嗎？有人將舟比作君主，將水比作百姓，是因爲水能載舟，也能覆舟，猶如百姓能助君主治理國家，也能推翻君主。所以，你若爲君主，就要時時爲百姓着想。」唐太宗見太子休息於一株曲樹之下，又啓發教育他：「你知道此樹嗎？這株樹雖長得彎曲，但若用繩矯正，就可使曲樹變直。爲君主者即使無道，若能虛心接受勸諫，就能明聖。」太子將來就是一國之主，所以，唐太宗凡事都從大處着眼，從小處着手，嚴教太子。在現代日本家庭中，父母長輩也很重視從小處教育、培養子女的品行。美國文化人類學家本尼迪克特在《菊花與刀——日本文化的諸模式》一書中曾引日本杉本夫人的一段回憶：杉本夫人十四歲訂婚後，雖然從未見過未來丈夫的面，因爲他在美國，她在日本，但在母親與祖母的關注下，杉本夫人每天要親手燒煮哥哥所說的丈夫松雄愛吃的菜餚，丈夫的食案就放在她的食案旁邊，她總是安排在自己之前先給丈夫的食案上端飯。祖母和母親總是如同松雄在場那樣說話，杉本夫人則如同丈

夫真在房中那樣注意自己的衣著和舉止。這樣，杉本夫人便漸漸地尊重起丈夫。在此，杉本夫人的母親教女學會爲未來的丈夫燒菜、端飯雖是小事，但養成尊重人、關心人、爲他人服務的習慣與品行卻是大事。烏申斯基有一段話說得很好：「良好的習慣，是人存在他的神經系統中的一種道德資本，這種資本在不斷增長中，因此它的利息是人終身取用不盡的。」

在中國現代家庭中，尤其是獨生子女的家庭，有的父母溺愛子女，對子女的小過失視而不問，總以爲這些無關宏旨的小事，不必大驚小怪，對這些父母，應重複一下棱倫的答覆：「不錯，但是習慣卻是一件關係重大的大事情啊。」中國現代革命家惲代英也曾向這類父母指出：「今人每好於小處溺愛兒童，及其失德既大，乃有非體罰無以制之。實則使其慎於小過，自無此大過之發生也。」

任何事物，都是在處於萌芽狀態時容易去除，或泯滅。父母教育子女去小惡，猶如農夫割除莠草。莠草萌芽時不割除，待到小草長大，草根蔓延，要割除就很費力；而當莠草剛萌芽時，毫不費力，就能絕其本根，使它不能繁殖。而對於子女的善行，即使是一言一行，也要及時鼓勵，否則會自生自滅。父母

不能從小事上培養子女的德行，也就無法想像可以教育出有道德品行的子女。就如清朝張楊園《訓子語》所說：「善不積，不足以成名；惡不積，不足以認身。」當今的天下父母，不要忘記古人的訓子語，時時教子女棄小惡，爲小善，使子女達到認惡習，成善性的境地。

2．愼獨

愼獨，意指獨處無人注意時，自己的行爲也要謹愼不苟。愼獨，是先秦思想家提出的重要的品德修養之一。春秋時被視爲「初學入德之門」的《大學》曾兩處談到愼獨：「治國先齊其家，齊家先修其身，修身先正其心，正心先誠其意，所謂誠其意，就是不自欺。猶如討厭醜惡的東西，喜歡美好的東西一樣，表裏如一，所以君子一定要愼獨。小人獨居時，什麼壞事都做，一見君子，自知行爲不善，遮遮掩掩地把不善的行爲掩蓋起來，把好的地方顯露出來，可是在別人看來，好像看見他的肺肝一般，早已明白，這樣遮掩又有什麼好處呢？這就叫做『誠於中，必形於外』，心不正，意不誠，也必形於外，所

以君子誠意正心，才能慎獨。」

宋明以後，理學家將慎獨作爲重要的道德修養方法之一。宋人詹體仁小時從學於大理學家朱熹，就是「以存誠慎獨爲主」。古人近人對子女品德修養的要求都是源於古近思想家的教育思想的，「慎獨」這一品行也成爲古今父母培養子女操行的重要內容。近人曾國藩在遺囑中昭示兩兒每夜相課的四條之首就是慎獨。

培養子女慎獨的品行，是基於教子處世謹慎之上的。古人認爲立身處世，要處處謹慎。《淮南子．人間》曾說：「聖人敬小慎微，動不失時。」朱熹在給其長子的一封信中，將做人之道歸結爲「勤謹」兩字，他說：「以上所叮囑的做人的規範，你應當遵守不殆。這些規範歸納起來，大體不出『勤謹』兩字。倘若遵循這兩字，好事接踵而來，若違背這兩字，壞事就會接踵而來。」

古人教子謹慎處世，主要體現在言語行爲上要謹而慎之。古人有「三緘其口」之戒，俗話說：「禍從口出。」言語原是傳達人們思想情感的工具，但如果信口雌黃，或月旦人短，便會招來種種麻煩和災禍，所以，古人常教後輩慎言。東漢馬援在《誡兄子嚴敦書（信）》中便說：「吾欲汝曹（汝曹即你們）

聞人過失，如聞父母之名，耳可得聞，口不可得而言。好議論人短，妄是非正法，此吾所大惡也。寧死，不願聞子孫有此行也。汝曹知吾惡之甚矣，所以復言者，施衿結縭，申父母之戒，欲使汝曹不忘之耳。」宋初名臣范質於後唐長興四年中進士，曾在後晉、後漢、後周都任過官職，宋初又封爲魯國公，他歷經幾代官場，深知官場內況。他的侄兒當時任校書郎，寫信要他在朝廷活動活動，替他請求調職升官，范質深感後輩不明事理，遂寫《誡兒侄八百字》的詩一首，詩中向侄兒提出了立身處世須遵循的「六戒」，其中一戒即「戒爾勿多言，多言者衆忌。苟不慎樞機，災危從此始」。

在舉止行爲上，古人也要求子女「三思而行」，恭敬謹慎。史載三國時期，吳國國君孫權將侄女嫁給當時吳國丞相顧雍的外甥，顧雍父子和顧雍的孫子顧譚都出席婚禮，顧譚此時任選曹尚書，職高任重。在婚宴上，孫權極爲歡悅，顧譚也喝多了酒，興奮得三次離席起舞，舞起來又不知適可而止。對他的酒醉失態，舉止輕妄不謹慎，顧雍心中很惱怒。第二天，顧雍派人叫來顧譚，訶責他道：「臣下應以恭敬謹慎爲節操。從前蕭何、吳漢都是立有大功的開國元勛。蕭何每次見到西漢高祖劉邦，好像不會講話似的；吳漢事奉東漢光武帝

劉秀，也信守謹慎之道。你對國家有什麼汗馬功勞可言，只不過靠着我家門戶的資本才受到寵愛和任用，怎麼可以在君王面前舞蹈，而且不知適可而止呢？如此不謹慎，將來敗壞我家的必定是你了。」

爲何要處世謹慎？明代吳麟徵在《家誡要言》中一語點破：「一念不慎，敗壞身家有餘。」爲了子女後輩長大後能保全身家，立足於世，古人總不忘告誡子女要處世謹慎。

慎獨，强調獨處時，仍能謹慎行事，其關鍵在於培養表裏如一、誠實不欺的品行。孔子言：「謹而信。」意謂謹慎而誠實。古人常教育子女，誠實是做人的基本條件。晉羊祜《誡子書（信）》中說：「恭爲德首，慎爲行基，願汝等（你們）言則忠信，行則篤敬。」這裏的「信」，也意指誠實不欺。

在現代家庭，父母也將誠實作爲導引孩子的金鑰匙，教育子女不作假，不說謊，表裏如一，做一個誠實的好孩子。在中國大陸的《家庭教育》雜誌一九八九年第三期上曾刊登一則父母教子女誠實的事例。文中說有個小孩，父母讓他去繳水費，途中他看見漂亮的「花仙子」黏紙，就用繳水費的錢買了黏紙，回家對媽媽說已付了水費。兩天後，催水費單被送到家裏，父母才知孩子未繳

水費。對於孩子的不誠實，父母大爲惱火。爸爸暴跳如雷，母親比較理智，她溫和地教育兒子說：「你喜歡黏紙，可以告訴媽媽，媽媽會認真考慮你的要求，但不能說謊，要做一個誠實的孩子。」斯特娜夫人曾經說過：「說謊是萬惡之源，……要注意矯正。因爲從無意的說謊，到欺騙他人的撒謊，它們之間只差一步。」小孩初次說謊作僞，若不及時糾正，長此以往會產生說謊作僞的心理定勢。因此，現代兒童教育家陳鶴琴先生說：「做父母的須禁止小孩子作僞。……像這種地方，做父母的斷不可姑息小孩子的。」

在現代家庭中，父母也教育子女在人前人後要一樣遵循道德準則，表裏如一，不作「兩面人」。在小孩子的心目中，父母是他們的「君長」，是懲罰他們的「法官」，有的孩子幹了壞事，總怕被父母知道後挨罵挨揍。不知你注意到沒有，孩子們常這樣互相提醒：「爸爸媽媽看見了要罵的，快跑吧！」「爸爸媽媽知道了又要生氣了，別告訴他們！」有這種心態的孩子習慣以父母的喜怒爲喜惡好壞的標準。他們觀察父母的臉色及眼神往往要比父母觀察子女時更敏銳，更仔細。他們懂得父母的喜表示讚賞，怒表示反對。爲了博得父母的讚揚，他們在父母面前努力表現得好些。當父母不在場時，他們就認爲什麼都可

被媽知道會打
的，快逃吧！

以幹，反正父母看不見。久而久之，就會養成孩子虛僞、作假，人前一套，人後一套的不良品行。而且，今日欺騙父母，來日也會欺騙別人；今日在家中扮演「兩面人」角色，來日在社會上也會扮演「兩面人」角色，爾虞我詐。所以，兒童教育家們提出，父母要及早告訴孩子善惡好壞的是非準則。當孩子做了壞事錯事時，不只是簡單地施以臉色，應耐心解釋錯在哪裏，防止孩子再犯。當孩子做了好事善事時，不僅要嘉獎他們，還要對他們說明這事好在哪裏。孩子有了評判是非的標準後，就不會以觀察父母臉色行事。當父母不在身邊時，他們也知道什麼該做，什麼不該做。

然而，從兒童具有的特性來看，只告訴孩子善惡好壞的標準和行事的規則，孩子是很難一一記住的。關鍵在於父母要以這種是非標準和行事規則訓練子女，養成良好的習慣，以致習以爲常。那麼，不管別人看見，看不見，子女都會按這種良好習慣行事。

孩子是很難駕馭的。有時，孩子明明知道此事不該幹，但由於某種欲望的驅使，也會去幹。據心理學家研究，人自出生後就有種種欲望，欲望有合理的、可以達到的欲望，也有非理性的、不能容許的欲望。若孩子自小就無羈

縻，不能克制欲望，長大後就會成爲一個隨心所欲、不能自制的人，成爲害己害人的害羣之馬。因此，父母要培養子女克制欲望的能力。宋代理學家朱熹所說「去人欲，存天理」也就是這個意思。十七世紀英國教育家洛克也認爲：「一切道德與價值的重要原則及基礎在於：一個人要能克制自己的欲望，要能不顧自己的傾向而純粹順從理性所認爲最好的指導，雖則欲望是指向另外一個方向。」洛克將能自我克制欲望作爲心理健强的標準，中國現代教育家們也提出培養孩子自制力强等非智力心理品質比培養孩子的智力品質更重要。具有較强自控能力的孩子，往往父母不在場，獨處無人注意時，也能自覺按照道德準則行事，表裏如一。這樣的孩子能得到別人的信任，長大後，在社會上取信於人，有利於事業的成功。因此，《早期教育和天才》一書說：「孩子另一個重要的品德就是自制能力。有這麼一句古話：『幸福的人並不是能隨意支配金錢的人，而是能隨意支配自己的人。』亞歷山大征服了全世界，但不能節制自己，因而夭折了。因此，培養孩子養成自制的習慣，這也是使他們將來幸福的保證。」望天下的父母，聽取古今中外教育家們的忠告，教育孩子處世謹慎，爲人誠實，表裏如一，培養子女的自制能力，使子女達到古人所說的「慎獨」的道德境界。

3．勤勉

雨過杏花寒食節，秣陵春色也依然。
遊閒不是兒家業，大好歸來學種田。

這是明代戲曲家、文學家湯顯祖的《望耆兒》詩。明神宗萬曆三十八年（一六一〇）七月，湯顯祖的長子蘧在南京死去，他讓次子大耆赴南京（秣陵）料理喪事，並入太學。可是，大耆一去半年多不歸，於是湯顯祖寫了這首詩寄懷教子。詩中寫到春臨家鄉杏花帶雨的美景，比之秣陵春光毫不遜色，召喚遊子回歸家鄉，指出年青人不應遊閒在外，理當珍惜光陰，乘春光正好，趕緊回到家鄉學習耕耘，辛勤勞作，做一個自食其力，有所作爲的人。

在中國古代家教中，父母都很重視教子戒惰逸而勤勞。明代人龐尚鵬在《龐氏家訓・遵禮度》中告誡子女「不許縱容驕惰」。同時代的嘉靖進士、西浙運使史桂芬性情耿直不阿，爲官清廉正直，他也要求子孫要勤苦勞動。他在《與言兒稽孫》的家訓中說：「陶侃運甓，自謂習勞，蓋有難以直語人者。勞

則善心生，養德養身咸在焉；逸則妄念生，喪德喪生咸在焉。吾命言兒稽孫不外一「勞」字——言勞耕稼，稽勞書史。汝父子其圖之！」家訓開首以陶侃運甓自勵爲例，開導子孫要以勤勞養德養身。陶侃爲東晉人，曾任荆州刺史、廣州刺史、征西大將軍、荆江二州刺史、都督八州等職，《晉書·陶侃傳》記他在廣州時，「朝運百甓（音皮，意爲磚）於齋外，暮運於齋内」。旁人問他爲何如此辛勞，陶侃答道：「我們將要渡江北伐，收復中原，現在過於優閒，戰時恐怕承擔不了大事。」史桂芬認爲陶侃運磚不僅是爲了鍛煉身體，以適應將來戰爭的艱辛，而且還有難以直語人者，即勞則善心生。勤勞能培養人的善心，培養品德；而惰逸則使人產生邪念，道德淪喪，身體羸弱。中國有句古語道：「勞則善心生，佚則淫心生。」這種教育思想與近現代的家教思想頗爲吻合。美國的兒童教育家斯特娜夫人曾經說過：「勤懇是孩子必須從小養成的一種好習慣。因爲勤懇是一個人最主要的品德，是幸福的源泉，而怠惰則是萬惡之源。」陳鶴琴先生在其名著《家庭教育》中將孩子不勞動的弊端歸納有三點：第一，剝奪小孩子肌肉發展的機會。小孩子愈動作則他的肌肉愈能夠發展，反之則他的肌肉就要退化了。有些紈袴子弟，王孫公子，起居飲食，出入進退，

都有人服侍，所以他們的身體孱弱無力，見風就生病，見太陽就發痧。不特人類如此，就是螞蟻也是這樣的。蟻王住在房裏，食物都是別的小螞蟻拿來給牠吃的；所以到後來，牠的兩個鉗就退化了。不幸有意外之事，牠只好坐以待斃。做父母的倘使不明白這個道理，只懂去愛惜孩子，不讓孩子勞動，那麼孩子的肌肉也要像蟻王一樣退化了。第二，不讓孩子參加勞動會養成小孩子懶怠的習慣。小孩子的事情樣樣由他父母替他代做，那他以後就不會親自動手了。長大在社會上做事，也成爲不盡職務的人。第三，易養成小孩子不識世務，不知勞苦的習性。不親自勞動，則不知勞苦，不知世務的艱難。一班少爺公子只知道驅使人們去勞作，一不稱心則鞭撻勞動人們，慢慢便成爲不知世故人情的人了。若讓孩子從小參加勞動，比如讓他們澆花，小孩提着滿滿一壺水，一株株地澆花，很費力，且又親眼目睹花兒是怎樣一點點長大的，就會很愛護花木，不會隨便摘花折木。難怪清人鄭板橋在教子的五言絕句中有「耘苗日正午，汗滴禾下土；誰知盤中飧，粒粒皆辛苦」之句，教導子女糧食是以辛勤勞動換來的，得之不易，要愛惜糧食。孩子若親自參加農田勞動，知道個中艱辛，也就自然愛惜糧食，尊重勞動人民了。

勤勞能養德致善，還能鍛煉孩子的意志與承受力。孟子曾說：「故天將降大任於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爲，所以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在艱苦中磨煉出來的人，意志堅定，承受力强，將來才能擔當大任。中國現代史上赫赫有名的宋氏三姐妹的父親宋耀如就是這樣培養其女的。還在宋耀如的長女宋藹齡蹣跚學步時，宋耀如就給孩子買來一箱皮球，讓她踢球鍛煉。藹齡踢球摔了跤，宋耀如總是笑着鼓勵她：「爬起來，再踢。」並且在前面踢着或拍着球逗引她。藹齡長大一點，宋耀如又選擇風雨之日，帶着女兒經受風雨的洗禮。有一次，正當父女在雨中冷得顫抖時，忽然發現，年僅四歲的次女慶齡也悄悄地來到他們身旁，身上已經被淋得透濕，宋耀如趕忙把她抱回屋裏。小慶齡冷得瑟瑟發抖，小臉上卻泛着微笑，媽媽心疼地吻着她說：「我的好寶貝，媽還以爲你膽小，你真勇敢！」從此，小慶齡也參加了訓練。宋耀如常帶她們徒步野外，女兒們累得步履踉蹌，還咬着牙堅持到底。在宋耀如的訓練下，宋氏三姐妹都養成了吃苦耐勞與自制、堅韌的性格。

古人說：「民生在勤，勤則不匱。」勤能豐家，衣食不匱乏，勤勞是立家

的根本。歷代父母大都告誡子女，立身處世，要精於一業，勤奮不倦。《顏氏家訓》說：「人生在世，會當有業，農民則計量耕稼；商賈則討論貨賄；工巧則致精器用；使藝則深思法術；武夫則慣習弓馬；文士則講議經書。」人要立足於社會，須當學會一藝，以自立，以維生，及至豐家致富。

中國古代父母教子「勤」的內容，基本集中體現在「勞耕稼」、「勞書史」兩方面，即勤勞於耕種田地和勤奮攻讀書史。教女「勤」的內容體現在勤於家事女紅。

中國自古是一個農業國，因此家長特別要求子弟學習耕作，勤於農事。宋代著名詩人陸游的《示兒》詩中就有「時時語兒子，未厭用鋤犁」之句，要求兒子不要厭惡務農。本文卷首的《望耆兒》詩也是示意兒子「歸來學種田」。

對於女孩，父母則教其勤於家事女紅。曾國藩在給其長子曾紀澤的家信中提到：「新婦（指曾紀澤之妻賀氏）初來，宜教之入廚作羹，勤於紡織，不要因其爲富貴子女，不事操作。大二三諸女兒已能做大鞋否？三姑一嫂，每年做鞋一雙寄來，各表孝敬之忱，各爭針黹之工，所織之布，做成衣襪寄來，余因得察閨門以內之勤惰也。」家信言詞中透溢出教女勤於廚房之事、紡織之事和

針黹之事等。

中國古代自從實行科舉制後，學而優則仕，以科舉達到爲仕，是人們追求的目標，許多家長要求子女學業優秀，而優秀的學業則來自於勤學。唐宋八大家之首的韓愈曾教誨給在城南讀書的兒子韓符，說：「木之就規矩，在梓匠輪輿。人之能爲人，由腹有詩書。詩書勤乃有，不勤腹空虛。欲知學之力，賢愚同一初。由其不能學，所入遂異閭。兩家各生子，提孩巧相如。少長聚嬉戲，不殊同隊魚。年至十二三，頭角稍相疏。二十漸乖張，清溝映污渠。三十骨骼成，乃一龍一豬。……問之何因爾？學與不學歟。」這首以詩歌形式寫就的家書勉勵其子；要成爲有用的人材，就要具備淵博的知識；而知識要通過勤奮學習才能獲得。人之初生，原本沒有愚笨和賢能之分，韓愈舉鄰家兩個孩子爲例，這兩個孩子幼小時靈巧相似；到十二、三歲時，氣質和才華顯露出一些不同的地方；二十歲時，差別懸殊猶如清溝與污渠之別；到了而立之年，一個賢能如龍，一個愚笨如豬。這是爲什麼呢？原因就在於前者勤奮學習，而後者不學無術。韓愈深有感觸地說：「業精於勤，荒於嬉」，勸勉子弟不要耽於閒逸嬉樂，而要勤苦學習。

古人教子勤學的故事頗多。如顏之推在他兩個兒子——思魯、敏楚三、四歲時，就教他們讀書。開始，孩子們對讀書還有興趣，但是時間一長就坐不住了。一天，孩子們問他：「有些人不讀書照樣過日子，讀書有什麼用呢？」顏之推覺得孩子提出的問題很重要，就耐心地給他們講道理。他說：「你們年紀還小，不懂的事太多了。世上飽食終日，忽忽無事，以此消磨日子的人是有的；因承襲父輩的封爵，得一官半職，便覺得心滿意足的人也是有的。但是他們到了重要關頭，商議大事時，卻在一旁張口無言；碰到宴集，大家談古說今，寫詩作賦，他們卻在那裏低頭不語，羞愧至極，無地自容。他們爲什麼會這樣呢？因爲沒有知識。知識不是生來就有的，而是讀書得來的。」孩子聽了，又說：「父親，您說的很有道理，書是不可不讀的。但我們還小呢，等長大了再讀可以嗎？」顏之推教訓他們說：「讀書不是一天兩天的事，要從小到老讀一輩子。你們現在正是記憶力强，精力充沛的時候，不勤奮學習，還等到何時！再說，我的年紀漸老，你們如果不從小學點知識，一旦我去世了，你們依靠誰呀？雖然現在家裏有些錢財，吃穿不用愁，但是坐吃山空呀。俗語說得好：『積財千萬，不如薄技在身。』所以你們要勤學呀。」孩子們聽了父親的

這一番話，覺得很有道理，於是勤奮讀書。然而讀書是件苦事情，當孩子們有怕苦的情緒表露時，顏之推就給孩子講古人勤學苦讀的故事。他對孩子說，梁元帝從小刻苦讀書，有一次，身上生瘡，手握不起拳頭，膝蓋腫得彎不過來，疥瘡爛得發臭，蒼蠅聞臭叮咬。爲了躲避蒼蠅叮咬，他就躲到蚊帳裏，疥瘡痛得難忍時，他以喝酒解痛。在這種情況下，他仍一天讀二十卷書，碰到疑難問題，則晝夜不息，直到弄懂爲止。還有梁代彭城的劉綺，從小死了父親，家裏很窮，無錢買油點燈，他爲了能在夜間讀書，就到野外採來荻草，折成一段一段照明讀書。由於劉綺勤苦讀書，才學出衆，梁元帝到會稽去選拔人才時，劉綺被選爲國常侍兼記室，深受皇帝的禮遇。另外如蘇秦讀書至深夜，欲打瞌睡，就引錐自刺其股，以股痛而醒瞌睡；孫康、武子家均貧，不能買油點燈，爲能夜裏讀書，孫康遂以映雪光讀書，武子在夏月於練囊盛數十螢火蟲以照書；漢代兒寬常帶經書去農田，休息時就誦讀；溫舒牧羊時也身帶書本，暇時就讀等古人勤學苦讀的故事，顏之推也常講給孩子們聽，孩子們聽了很受鼓舞。顏之推爲了讓子孫後輩都能勤苦學習，還特意將「握錐投斧，照雪聚螢，鋤則帶經，牧則編簡」等上述古人勤學之例書之於《顏氏家訓》，要子孫以他

們爲楷模，勤於讀書。宋人歐陽修爲敦促兒子歐陽奕勤奮學習而寫《誨學說》，文中開卷就引用了古人「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學，不知理」的格言，說明勤學的重要性。而陸游在病中還念念不忘寫詩教育和勉勵兒子「唯應勤學謹，事事鑒恬侯」，希望兒子勤奮學習，不要做好逸惡勞、專取官祿的人。這種教子勤學的思想與方法，也爲現代有識之父母所採用。

勤的反義詞爲懶，不勤則懶。在孩子的品性中，最忌懶字。「頹惰自甘，家道難成」，這是《朱子家訓》中的誡言；「惰士鮮明體」，這是湯顯祖《智志詠示子》中的教誨。有遠見的父母總是以種種方法防止子女養成懶惰的品性。《漢書·疏廣傳》中曾記一事頗具典型意義。西漢宣帝時的太子太傅疏廣有病請求告老還鄉，宣帝應允，並加賜黃金二十斤，皇太子又賜以黃金五十斤。疏廣回到家鄉，每天用賞賜之錢供設酒席，宴請親朋好友，如此一年有餘，疏廣的子孫耽心他將賞金全部化完，私下對疏廣信任的兄弟說：「我們做子孫的希望趁老人在時多置辦些田宅產業，這樣宴請將耗盡那些錢財。我們不便對老人說，希望你能勸勸老人買些田宅。」疏廣的兄弟尋機勸疏廣爲兒孫置辦些田宅。然而，疏廣說：「我哪裏是老糊塗，不考慮子孫的生計呢？我家原

來已有一些田地和房屋，子孫若能勤勞經營，足可供衣食，過上一般人的生活。現在如果再置田宅，使田地和房宅都多出常人，不過是教子孫懶惰怠勞而已。」其兄弟和子孫聽了他的一席話，無不心悅誠服。疏廣老人不爲子孫增田宅，以防子孫滋生怠惰，確實很有遠見。

在現代家庭中，有的父母往往忽視了從小培養孩子勤勞的品性，常常以孩子還小爲藉口，爲孩子包辦了一切。孩子起床了，正要疊被子，媽媽趕忙說：「瞧你疊的被子，長不長，扁不扁，還是我來吧。」於是，孩子退避三舍，由媽媽代他把被子疊好了。孩子要洗臉，媽媽又說：「貓都比你洗得乾淨。」於是，洗臉也由媽媽代勞了。長此以往，孩子就會生有依賴性，衣來伸手，飯來張口，喪失了獨立生活的能力。

在現代家庭生活中，還常見這樣的情形：爸爸給兒子買了一個配有鐵軌的自動火車，回到家裏，爸爸把孩子扔在一邊，自己親手安裝起環形鐵軌，那兒子在旁，好奇心特强，急不可耐地伸手要幫忙。爸爸喝道：「別動，現在還不能玩，待爸爸裝好再給你玩。」爸爸自顧自安裝鐵軌，好奇心使得兒子的手癢癢的，又伸出手來，爸爸一拍伸將過來的手，喊道：「你幹什麼，不是讓你等

一會兒嗎？」孩子似乎覺得這不是自己幹的事，於是掃興地走開了，好奇心就這樣被其父壓制下去了。好奇心原是知識之門，好動也本是孩子的特性，父母若及時抓住孩子的好奇心，讓其動腦動手，是孩子學習新事物、掌握知識的極好機會。但父母若將一切都包辦了，出現在孩子面前的是現成的東西，孩子無需思考，也無需動手，久而久之，孩子的好奇心、進取心就會滅死，並且在孩子的機體裏彷彿一切生命的進程都放慢了速度，小孩無所事事，終日無精打彩，越來越萎靡不振，越來越懶惰。就如蘇聯當代卓越的教育家蘇霍姆林斯基所分析的那樣：「如果童年的各種歡樂都以現成的形式出現，那心靈的懶惰油然而生。最可怕的是，人不再有所追求。心靈的懶惰必然會產生思想的懶惰。」

一個惰性孩子，不僅將來的生活不能自食其力，而且懶惰會滋生致命的弊病。十八世紀，法國一位著名的空想共產主義者摩萊里有句名言：「我知道，在一切懶人身上唯一的毛病——就是貪婪。」有的紈袴子弟，不勤於勞作與讀書，只貪吃喝玩樂，中國有句俗語：「好吃懶做」，即指這類人，同時這句俗語還寓意貪與懶是一對同生共存的孿生毒瘤。

「一生之計在於勤，……治家、治國、治身、治心，道豈有先於此者乎。」（孫奇逢《孝友堂家訓》）勤勞是立身治家的根本，是幸福的源泉，而懶惰則是萬惡之源。因此，爲人父母者，要從小培養孩子「勤」的品行。

4．三人行 必有我師

中國幾千年來對於個人道德的修養，沒有不是取法於孔子及歷代聖賢所昭示的，而這些便是古今教子的根據。

「三人行必有我師」是孔子的至理名言，其意謂求知應謙虛好學，不恥下問。古人認爲，人不是一生下來萬事即知，不是一生下來萬事即能的。即便是有天賦的神童也需要後天的學習，才能成材。北宋思想家王安石所寫的《傷仲永》就是一個典型的例證。王安石在《傷仲永》中說：他舅父家附近有一個叫方仲永的人，小時聰明過人，自五歲起，命題作詩，提筆立就。當地人都稱讚他是個神童，出錢買他寫的詩。仲永的父親也就帶着他四出拜訪，而不讓他學習。仲永十二、三歲時，王安石有事路過舅父家，曾去看望仲永，這時的仲永

已與王安石聽到的傳說不太符合。又過了七年，王安石再一次到舅父家，舅父告訴他那個神童已完全是個普通人了。王安石感嘆道：「仲永天賦很好，異於常人，但其父未能爲他擇師從學，所以變得與常人無異。」這使我想起了日本木村久一《早期教育和天才》一書中的一段話：「十歲神童，十五歲才子，過二十歲是凡人。」這說明即便是神童，若驕傲自滿，不謙虛學習，也會成爲普通人。所以，父母要及時爲子女選擇良師，讓孩子從師而學，並且要教導子女虛心向同學和能者學習，甚至不恥下問。

對於老師的功能，唐宋八大家之首的韓愈在《師說》一文中解釋道：「老師是專門傳授道理，講授知識，解答疑難問題的。人不是生下來就明白事理的，誰能沒有疑惑呢？有了疑惑不去找老師請教，那麼疑問終究不得解決。」所以，自古以來，有遠見的家長「愛其子，擇師而教之」。爲子擇師成爲父母關心、教育子女的一個重要內容。近代名人曾國藩就爲其子選擇過老師。同治四年（一八六四）十月二十四夜，曾國藩字諭紀澤、紀鴻兒：「……明年寓中請師，頃桐城吳汝綸摯甫來此，渠（他）以本年連捷，得內閣中書，……因擬請其父吳元甲號育泉者至金陵教書，爲紀鴻及陳婿之師。育泉以廩生舉孝廉方

正，其子汝綸，係一手所教成者也。」曾國藩雖忙於國事，也念念不忘爲兒擇良師。即使唯我獨尊的歷代帝王，爲望子繼業，往往爲兒擇師至宮內，教子讀書明理。西晉以後，這些在宮內輔導太子的老師，有官職專稱：即太子太師、太子太傅、太子太保、太子少師、太子少傅、太子少保等。歷代帝王「愛赤子者，不（輕）慢于保傅」。《明史・李希顏傳》記有一則明代開國皇帝朱元璋爲子聘師，不怠慢子師的故事：李希顏，字愚庵，河南郟縣人。隱居不做官，朱元璋聞其才，親筆寫信徵聘他爲諸子的老師。李希顏到京都後，執教於宮內，對朱元璋諸子要求嚴峻。一次，朱元璋的兒子頑皮不服管教，李希顏打他的額頭以示懲罰。朱元璋之子向父親告了老師一狀，朱元璋疼惜兒子，撫摸着兒子的傷額正欲發怒，深明大義的馬皇后勸諫說：「哪有老師以聖人之道來訓導我們的兒子，我們非但不感激老師，反而生老師的氣的道理呢？」朱元璋經皇后的提點，不僅平息了怒氣，而且給李希顏加了官。李希顏後來歸隱時，朱元璋還賞賜紅袍。

爲子擇師，教子敬師向來是中國的傳統。清代的書畫家、文學家鄭板橋曾在家書中囑咐妻子：「至於延師傅，待同學，不可不慎」，並說：「敬師爲

要，擇師不得不審，既擇定矣，便當尊之敬之，怎能再尋老師的短處。我涉足宦途，不能自行教育兒子，延請老師教之。所請的老師，是地方上出類拔萃者，未必是海內名流。或竊笑老師的短處，或當面指出老師的錯誤，會使老師不安心，教子也不能盡心，且助長兒子蔑視和輕視老師的念頭，而不努力學習。這是最大的害處。不如就師之所長，且訓我兒子不及之處。如必不可從，少待來年，更請他師；而年內之禮節尊崇，必不可廢。」在這封家信中，鄭板橋不僅叮囑妻子爲子擇師要慎重，更告誡妻子要教子尊重老師。

韓愈在《師說》一文中，對「老師」的涵義，還有更深一層的見解。他說：「比我年長的，他懂得事理比我早，我要以他爲老師；比我年少的，他懂得事理比我早，我也要以他爲老師。老師，不是以年齡長幼來確定的，不論地位是貴是賤，不論年齡是長是少，只要他懂得事理比我早，比我多，我就該拜他爲師，虛心向他學習。」而且，「師不必賢于弟子，弟子不必不如師，聞道有先後，術業有專政」人從學有遲早，爲學各有專長，一個人不可能什麼都懂，什麼都比別人強，人各有長處，己必有短處，向各方面的人學習，才能使自己知識豐富，博識多聞。他提醒人們，「聖人無常師」，古時賢明的人沒有固定的

老師，誰有長處，就向誰學習。千古聖人孔子就是如此謙虛好學，不恥下問的。春秋時，郯國的國君郯子訪朝魯國，談及少皞氏時代以鳥名官的文獻，孔子不懂，就從他而學。周敬王時的大夫萇弘擅長樂，孔子到周國向萇弘學樂。孔子還向魯國樂官師襄學琴，又曾問禮于老聃。孔子之所以成爲一個學識淵博的學者，與他虛心好學不無關係。

歷史上，許多集大成，獨創一家的學者、藝術家、科學家大都是虛心好學，不恥下問的。明代大學者朱熹十四歲那年，其父朱松病危，叮囑朱熹說：「胡憲、劉勉子、劉子翬都是很有學問的人，爲我所敬畏。我就要去世了，你去拜他們爲師，好好跟從他們學習。」朱熹遵照父親的遺囑，拜能者爲師，廣泛結交有識之士，又刻苦讀書，終於集北宋以來理學之大成，成爲一代的理學大師。

中國現代傑出的京劇藝術家梅蘭芳、周信芳即爲京劇藝術的集大成者。他們都是廣拜師傅，虛心好學，不恥下問，從而獨創一流派的。以「四大名旦」之一的梅蘭芳爲例，他在京戲旦行方面，曾向吳菱仙（時小福弟子）、陳德霖、路三寶、王瑤卿以及他的伯父梅雨田等著名前輩藝人學習。在崑旦方面，

他不僅學北派，也學南派，不僅從名藝人學習，而且也從崑曲票友學習。所以，他會皮簧的青衣、花旦、刀馬旦等旦角戲，還會崑腔的刺殺旦、五旦、貼旦。除了旦行以外，他還學過武生戲，並熟悉京戲中其他行當的表演。他既懂京戲，但也經常觀摩地方戲；既精通戲曲藝術，也不愧是書畫的作家和鑒賞家。由於他虛心好學，因而多才多藝，博識多聞，能集大成，有「本錢」去融匯貫通，得心應手地自創一家。如他的拿手好戲《貴妃醉酒》中楊貴妃飲酒前入座一動作，就是學前輩黃潤甫演《陽平關》中曹操入座的表演，用於扶着桌子，把身子微微向上一抬，這樣，就顯出坐椅稍高，就顯出這原是唐明皇的御座。由於熟悉傳統，改革起來，揮灑自如，水到渠成。以《貴妃醉酒》中最吸引觀衆的兩個「卧魚」身段來說，這原是兩個「死」程式，但是，梅蘭芳根據劇情，把它演成爲帶着醺醺醉意的楊貴妃彎身下去嗅花香的動作，這樣，這兩個原來就很好看的身段，就有了新的意義和內容，愈顯得優美了。

劇壇上標新立異，獨放異彩的麒派藝術，是好學不倦的周信芳擷取京戲許多前輩的精英，自泥丹灶，才修煉出來征服人心的美妙藝術。周信芳的成功與他一生虛心好學分不開，而他虛心好學的品德又與他父親的庭訓分不開的。周

信芳在《談談學戲初步》一文中，回憶了他父親對他的訓誡：「吃到老，學到老，倘若後台有人指點你的錯誤，你需要垂手站立，恭恭敬敬地聽他指教。就是跑龍套的來說你，也要如此。你不可輕視他是跑龍套，他是站在兩邊，但是當中的好角色，比你見得多。他既來說與你聽，一定有好處來教授。俗語說：一字便爲師，怎好傲慢無理。雖則往往有不合之處，那就在你自己去選擇。」幾十年來，周信芳秉承父訓，虛懷若谷，向各方面求教。他的唱腔，吸取前輩譚鑫培的老生唱腔，又學習汪大頭、孫菊仙等前輩演員的「黃鐘大呂」之音，以致在唱上自成一家，表現一種渾樸蒼勁的風格。他不僅學習京劇各行演員的表演，還從地方戲、話劇藝術中汲取養分，每逢有比較重要的地方戲演出，他總是準時到場，正襟危坐地看到散場爲止；他還曾學演過話劇。他認爲：儘管地方戲、話劇藝術形式和京戲有所不同，但其中的許多「道理」是互相溝通的。周信芳先生還向現實生活學習，他說京戲表演藝術原是從生活中提煉出來的，要豐富自己的表演藝術，得不斷從生活中學習。一次，他在揚州的西湖中遊覽時，仔細觀察漁夫如何撒網打魚。看畢，他說：「《打漁殺家》中的蕭恩，把肩上的網，一把朝前扔進河裏，那是撒不開的，怎麼能網得起魚呢？」漁夫

發作用。一般的演員不屑注意這種事情，但周信芳先生深知箇中的奧秘：「無貴無賤，無長無少，道之所存，師之所存也。」

學習中，謙虛是第一要，古人說：「滿招損，謙受益」。「溫恭自虛，所受是極」（管子語）。而且，各種專長之間本有相通之處。唐代書法家中的草聖張旭從公孫大娘的舞姿中得到若干啓發，經過消化而溶入他的書法之中，使其草書長進。近有藝術大師蓋叫天先生將一隻瓷花瓶上勻稱、飄逸、柔和的楊柳造型融入《夜奔》一劇中的一個舞姿之中。今天，各門學科更有一種大融合的趨勢，父母應教育子女隨時學習各行各業的的特長，不能自以爲是，輕視同列或他行，要虛若空谷，才能受益無窮。

學問，顧名思義從學與問中求得，學而乃知，問而乃識，「不學自知，不問自曉，古今行事，未之有也」（王充《論衡・實知篇》）。就拿寫文章來說，顏之推在《顏氏家訓・文章》中說：「學爲文章，先謀親友；得其評論者，然後出手。愼勿師心自任，取笑旁人也。」古今中外許多青年成爲作家，爲後世留下傳世名作，就是如顏之推所訓誡的那樣做的。如十九世紀後半葉法國優秀

的作家莫泊桑初學寫作時，每有習作，總要拿給當時的文學大師福樓拜審閱，到了下一個星期日，福樓拜就一邊吃早飯，一邊對他的習作發表評論。莫泊桑每有疑問，就求教於這位導師，福樓拜總是給以有效的幫助。福樓拜還教誨他用最精確的而不是近似的語言描寫事物：「你所要說的事物，都只有一個詞來形容它。因此就應該去尋找，直到發現這個詞，這個動詞和這個形容詞，決不應滿足於『差不多』，決不應利用蒙混，哪怕是高明的蒙混手法，不要利用語言的戲法來逃避困難。」福樓拜要求莫泊桑不要急於發表作品。因此，整個七十年代，莫泊桑寫得很多，發表的很少。直至一八八〇年四月，他的《羊脂球》問世，公衆一致稱譽它是一篇傑作，認爲是法國文壇突然出現一顆令人矚目的新星。孰不知，莫泊桑的「一鳴驚人」，正是他長期虛心求教於福樓拜，艱苦磨煉的結果。

衆所周知的「推敲」一詞的出典也說明好問是學習的一個重要方法。史載唐時一學士賈島赴京考試，一天騎在驢上作詩云：「鳥宿池中樹，僧敲月下門」。但覺得「敲」字用「推」字代替似更好，正詠吟並作推敲之手勢時，碰上京兆尹、當時的文壇名人韓愈。在古代，原本百姓見大官要迴避，賈島神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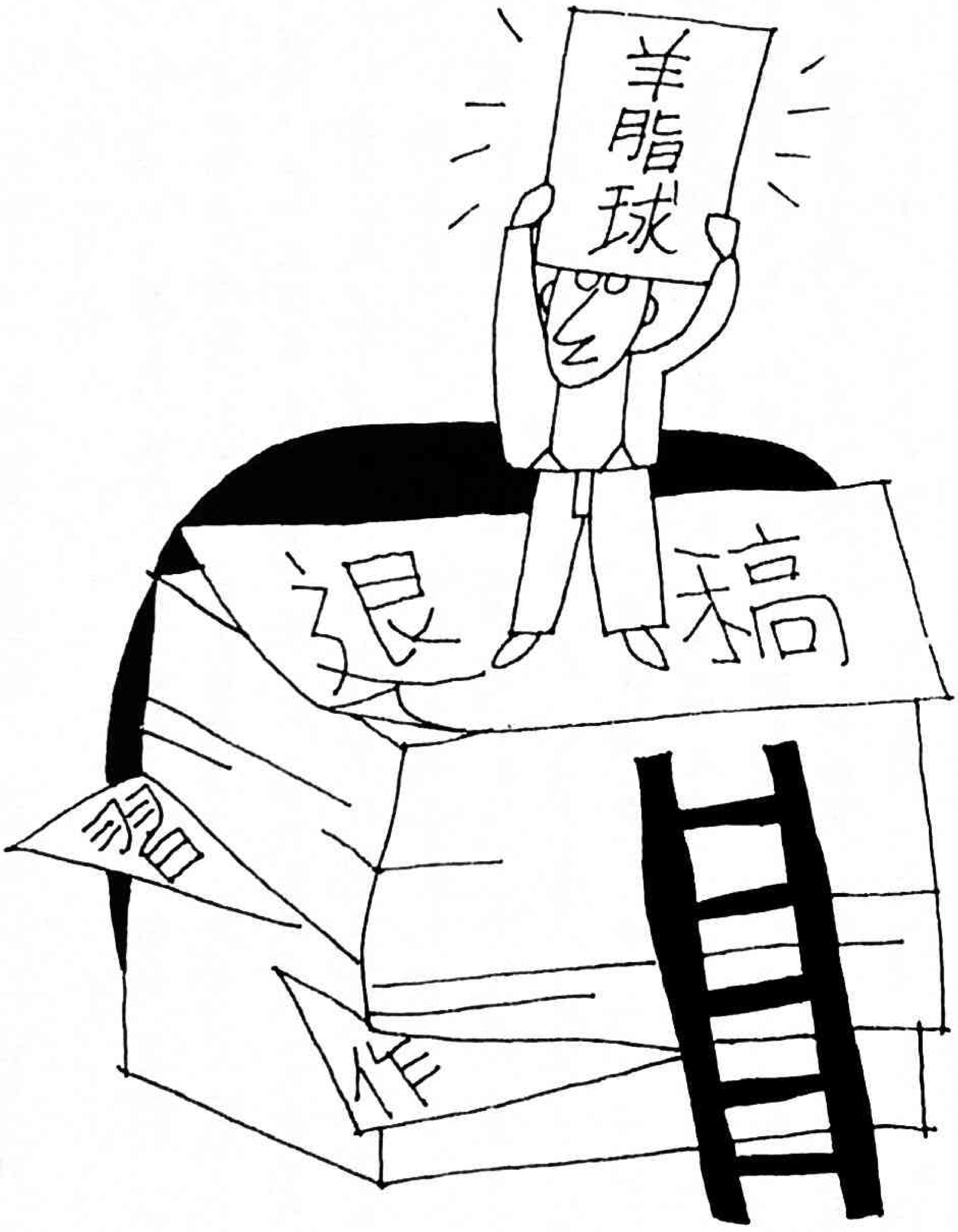

羊脂球
退稿
作

象外，不知迴避，並求問於韓愈，韓愈說：「敲字更佳」。於是他們並騎而行，共論詩道，結爲布衣之交。

《顏氏家訓．勉學篇》曾引用《尚書》中的「好問則裕」之句和《禮記》中「獨學而無友，則孤陋而寡聞」之句來教導子女。他推崇古人所言，在學習中，好問才會知識豐富。一個人的學識有限，如果閉門讀書，僅依憑個人所思，往往會出謬誤。北魏時，京都洛陽有一位才學重臣，新得一本《史記音》，這本書中謬誤頗多。如傳說中古代部族首領顓頊的名字，音爲「專旭」，其中「頊」爲「許緣切」音，但這個本子誤寫成「許緣切」音，這位才學重臣以爲得到重大發現，以訛傳訛，對其他朝士說：「過去都說讀『專旭』音，實應當讀『專翾』音。」因這人有高名，衆人翕然聽從。幾年以後，一碩儒經研究後，發現「專翾」爲謬音。又如《漢書．王莽傳》中有「紫色蛙聲，余分閏位」之句，紫色爲不正之色，蛙聲爲不正之聲，閏位指不正之位，全句意謂王莽以僞亂真，篡奪漢代皇位。一次，幾位文人在一起談漢書，言及王莽的長相，有一文人自詡通史學，說：「王莽不但長得鴟目虎吻，而且還紫色蛙聲」。這些例子都說明獨學往往會因寡聞而至謬誤。因此，應教育子女在學習中，常與朋友

相互切磋觀摩，相得益彰。

然而，子女在選擇學友時應愼重。孔子說：「益者三友，損者三友：友直，友諒，友多聞，益矣；友便辟，友善柔，友便佞，損矣。」即有益的朋友有三種：正直的朋友、有信用的朋友和多聞博識的朋友；有損的朋友也有三種：善用巧語以避人所忌的朋友，工於媚悅奉迎從而背毀的朋友，專事巧語而無聞見事實的朋友。歷代家長都訓誡子女要交益友，而避損友。顏之推在《家訓》中說，尤其是子女少年時，神情未定，若所交的朋友不愛學習，自己也會無心於學，長久薰漬陶染，自然潛移默化。古時，墨子見染絲而悲泣地謂，絲染於黑色則黑，染於黃色則黃，人也是如此。與善人一起，如入芝蘭之室，日久自然芳香，與惡人爲伍，如入鮑魚之肆，日久自然也臭了。所以子女交友務必愼重。

子女應與怎樣的人爲學友呢？明代進士，太常少卿吳麟徵在《家誡要言》中的訓誡可作爲答覆：「師友當以老成莊重實心用功爲良，若浮薄好動之徒無益有損，斷斷不宜交也」。「君子以文會友，以友輔仁」（管子語），君子與朋友相交往，應互相切磋學問，彼此勸勉，以達到爲仁的境地。以《資本論》

而舉世矚目的馬克思，他與恩格斯是好朋友，他們同住在倫敦時，每天下午，恩格斯總要到馬克思家去，討論各種政治事件和科學問題，一連談上好幾個鐘頭，各抒己見，滔滔不絕，有時候還激烈地爭論。天氣晴朗的日子，他們就一起到郊外去散步，一路討論問題。後來，恩格斯去曼徹斯特，他們幾乎每天通信，彼此交換對政治事件的意見和研究工作的成果。他們合著了著名的《共產黨宣言》，馬克思逝世時，他的偉大著作《資本論》還沒最後完成，恩格斯放下自己的研究工作，代爲整理，並且竭盡全力從事《資本論》最後兩卷的出版工作。像馬克思和恩格斯這樣的摯友，互相學習，互相切磋，互補長短，互相勉勵，真正做到了互爲師長的境界。

5．以謙和待人接物

謙，指謙遜、謙恭、謙卑；和，即溫和、平和。以謙和待人接物，是中國傳統道德之一。《周易．謙》說：「謙謙君子，卑以自牧（牧，養之意）也。」就是說，君子要以謙恭培養自己的德行。中國的傳統家教，向來注重培養子女

謙恭平和地待人接物的品德，實際上，他們督訓子女修身正心，讀書明理，化度在其精神之中，顯露於形體之外的正是謙謙君子之風度。這一古代教育思想與近代外國教育思想有相似之處。十七世紀英國教育家洛克曾說：「美德是精神上的一種寶藏，但是使它們生出光彩的則是良好的禮儀。」以謙和待人接物是古人推崇的處世禮儀之一，但它不只是外在的形式上的禮儀，恰是精神修養的外在表露。

以謙和待人接物，是處世立身中不可小視的重要品行。古代的父母在教育子女如何處世時，總不忘告誡他們「學謙恭」，「能下人」，「能容人」（明代龐尚鵬《訓蒙歌》）；「與人相處之道，第一要謙下誠實」（明代楊繼盛《諭應尾應箕兩兒書》）；「待人要寬和」（明代吳麟徵《家誡要言》）等。宋代大學者朱熹曾在寫給其長子的一封信中談了不少做人之道，其中有「居處須是居敬，不得倨肆惰慢」，「凡事謙恭，不得尚氣凌人，自取恥辱」等謙和待人的內容。爲什麼歷代父母如此看重謙和待人接物的品行呢？因爲他們知道歷史上以謙恭待人而成事，以傲慢待人而毀身的故事屢見不鮮。如西漢初期漢高祖的謀臣張良，少時能謙卑待人。史載他少年時，有一次，正欲過橋，橋頭一老

者見其有儒雅之風，便想試一試他有否謙卑之心。老者招呼他，要他爲自己脫鞋，張良謙卑恭敬地爲他脫了鞋；老者又要他爲自己穿上鞋，張良又恭敬地給老者穿上鞋；老者見他有謙恭之心，於是說「這個孩子可以教育」。此後，老者將自己的知識都教給張良，使張良成爲學識淵博的一代名儒，最終做了漢高祖的謀士。

反之，若傲慢居世，就有毀身之災。西漢末年古文經學派的開創者、目錄學家、天文學家劉歆，少有才學，年少即爲黃門侍郎（其職爲侍從皇帝，傳達詔命），但他處世倨傲，其父劉向深知其性，特地寫《戒子書（信）》，欲以引起兒子的重視。他在信中說：「告誡歆兒不要輕忽，你没有異於常人的德行，所蒙受的朝廷恩寵卻很大，你將拿什麼予以報答呢？董仲舒曾說過『弔者在門，賀者在閭；賀者在門，弔者在閭』。即弔喪的人進了家門，道賀的人也就到了巷口大門，意指人一旦有了憂慮的事，就會心懷戒懼，謙恭行事，必定產生好的效果，祝賀的事也就隨之而來；而人一旦有了慶賀的事，就會驕傲，無視於人，以致招來禍患，所以弔喪的人也會跟從而來了。春秋時期的齊頃公即位後，憑藉其祖桓公稱霸的餘威，輕慢侮辱諸侯，晉國跛足大夫郤克出使齊

國，竟然遭到他的嘲笑，非常不得人心，後來齊頃公慘敗於鞍之戰，狼狽逃亡。以後，齊頃公改過自新，謙恭待人，老百姓都擁戴他，諸侯也將在鞍之戰中奪取的城邑還給齊國，這就是『賀者在門，弔者在閭；弔者在門，賀者在閭』的最好例證。你現在年紀輕輕就做了黃門侍郎，處於顯要地位。新得官職的人都向你道謝，地位尊貴的人也要向你磕頭，在此情況下，你必須謙恭待人，才能避免大禍臨頭。」劉歆父親的長信，以古訓啓發兒子，教誨兒子處世務必謙和，可是劉歆年少自負，不以爲然。西漢覆亡後，他追隨王莽，爲其國師，後又懷有異心，謀誅王莽，終於事洩自殺。

《資治通鑑》中也載有相類似的一個事例：南朝劉宋人顏延之，有一天早上去兒子顏竣家，看到兒子家中來了許多賓客，兒子卻還未起床，顏延之大怒，訓斥兒子道：「你出身於貧寒之家，僥倖得志，飛黃騰達，就如此傲慢無禮，這樣怎麼能夠長久呢？」顏竣曾歷任吏部尚書，丹陽尹，自以爲是藩朝舊臣，陳奏皇上，無所顧忌，皇帝不悅，調他出京任東揚州刺史，顏竣心懷怨恨，又被免官，後被誣反賜死。果然如其父所料，未能長久。

歷代爲人父母吸取古訓，總是教育子女謙恭處世。《宋史・董槐傳》記董

槐少時喜歡談論軍事，他讀了孫武、曹操所著的兵書後很自負，說：「假使我能得到重用，必將所向披靡，把中原奪回來奉還天子。」他相貌偉岸，天庭飽滿，有美鬚髯，且能言善辯，自比諸葛亮和周瑜。其父親董永聽說後，非常生氣，怒斥兒子：「不努力學習，又自高自大，這是狂妄的人，我不希望你成爲這樣的人。」由於董槐父親的嚴教，董槐從心裏感到慚愧，於是自勵圖進，先是謙恭地求學於永嘉的葉師雍，後聽說輔廣是朱熹的門下弟子，又向輔廣虛心學習。

古人不僅教育子女對上者、長者、師者要謙恭，即使對下士也要平和禮待。世稱《顏氏家訓》之亞的《袁氏世範》，是宋代進士袁采爲其家族所寫的家訓，其中寫有「禮貌卑下，言辭謙恭」之句，訓誡後輩要能禮待下人。漢語中有「謙光」一詞，形容尊者謙遜禮讓的一種風度，其出典於《周易》。《周易・謙》說：「謙尊而光，卑而不可逾」。孔穎達疏說：「尊者有謙而更光明盛大。」可見，謙遜下士，禮賢下士，是古人非常推崇的一種品德。《漢書・韋玄成傳》中稱譽韋玄成「少好學，修父業，尤謙遜下士」。宋代的著名詩人陸游也十分重視教子，他四十五歲時，作《放翁家訓》（陸游，號放翁），教

育兒子說：「人士有吾輩行同者，雖位有貴賤，交有厚薄，汝輩見之，當極恭遜。己雖高官，亦當力請居其下。」教子謙和待人如此。流傳甚廣的「吳夫人倚井勸子」的故事就是歌頌古人教子禮待下士。吳夫人是東漢末年吳郡孫策的母親，她教子甚嚴。一次，孫策手下的功曹魏騰，因與孫策意見不合，得罪了孫策，孫策大發雷霆，竟要把魏騰殺死。其他士大夫見此情景，既擔擾又恐懼，不知如何來勸阻。這時，吳夫人挺身而出，倚在家門口的大井旁邊，對孫策說：「你在江南一帶剛剛開始創業，應當禮賢下士，原諒別人的過錯，不忘別人的功勞。魏功曹一向盡心竭力，循規蹈矩，你今天如果殺了魏騰，那麼，你手下的人都會叛你而去。我作爲你的母親，不忍看見自己的兒子將大禍臨頭。現在，讓我先投井一死了事吧！」孫策聽罷，心知理虧，趕緊拉住母親，立即把魏騰當衆釋放了。

在中國歷史上，有見識的父母，即使自己做官，甚至位居顯要，也教育子女待人接物要謙和。清代「揚州八怪」之一的鄭板橋在濰縣作官時，經常寫信教育兒子，其中有一封家信中說：「我雖微官，吾兒便是富貴子弟，……吾兒六歲，年最小，其同學長者當稱爲某先生，次亦稱爲某兒，不得直呼其名。紙

筆墨硯，吾家所有，宜不時散給諸衆同學。每見貧家之子，寡婦之兒，求十數錢，買川連紙釘仿字簿，而十日不得者。當察其故而無意中與之。至陰雨不能即歸，輒留飯；薄暮，以舊鞋與穿而去。」教育兒子即使是「富貴子弟」，也要禮貌待人，對有困難的同學，要經常幫助。近代權綰四省、位列三公的曾國藩在給其夫人的信中希冀「夫人教訓兒孫婦女，常常作家中無官之想，時時有謙恭省儉之意，則福澤悠久，余心大慰矣」。

四、生活中的教育

1．重儀容

儀容是指人的儀表容貌，是通過人的衣著裝束，舉止語言等表現出來的。古人認爲人的儀容是精神世界的物化形式，人們從其儀容外表可以窺見其道德修養和品行，並且，一個人的儀容整肅，可以使人增益尊敬之心；而若儀容污穢，則會使人生厭惡之感。《唐語林》曾記一則逸聞：有一天，唐玄宗早朝，百官覲見，玄宗見大臣張九齡風儀整秀，異於衆人，對左右人說：「我每次見到張九齡，都感到精神頓生。」可見，儀容的重要。爲此，古人教子常將重儀容列爲家訓之首。宋代大理學家朱熹的《訓學齋規》開宗明義第一章就是「衣

服冠履」，他說：「大抵爲人，先要身體端正，自冠巾、衣服、鞋襪皆須收拾愛護，常令潔淨整齊。我先人常訓子弟云：男子有三緊，謂頭緊、腰緊、腳緊。頭謂頭巾，未冠者總髻；腰謂以絛或帶束腰；腳謂鞋襪。此三者要緊束，不可寬慢，寬慢則身體放肆不端嚴，爲人所輕賤矣。」「凡著衣服，必先提整襟領，結兩衽，紐帶不可令有闕落。飲食照管，勿令污壞。行路看顧，勿令泥漬。」「凡脫衣服必齊整折疊箱筒中，勿散亂頓放，則不爲塵埃雜穢所污，仍易於尋取，不致散失。著衣既久，則不免垢膩，須要勤洗澣，破綻則補綴之。盡補綴無害，只用完潔。」「凡盥面必以巾帨遮護衣領，捲束兩袖，勿令有所濕。」「凡就勞役，必去上籠衣服，只着短便，愛護勿使損污。」「凡日中所著衣服，夜臥必更，則不藏蚤蝨，不即敝壞。苟能如此，則……威儀可法。」可見，朱熹將儀容視作爲人立身的第一要，提出要儀容端正，就須衣著整潔，衣著有補釘不要緊，要緊的是切不可污穢或不整。爲何儀容有如此重要，朱熹認爲儀容不整，「則身體放肆不端嚴，爲人所輕賤。」故而，《金華鄭氏家範》誡令「子孫不得謔浪敗度，免巾徒跣，凡諸舉動不宜掉臂跳足，以蹈輕儇。見賓客亦當肅行，祗揖不可參差錯亂」。

古人認爲男子的儀容必須威重，古代小兒的啓蒙讀物《千字文》有言：「容止若思」，容止應像沉思那樣莊肅。孔子也曾說：「出門如迎大賓」，出門時的儀容應如迎大賓一樣整肅。孔子本人也頗講究儀容，衣著修飾、言行舉止都嚴格遵循禮儀，以致齊國的晏嬰曾批評孔子說：「孔丘盛容修飾以蠱世……。」

南北朝時期的梁朝，有的紈絝子弟，薰衣剃面，傅粉施朱，著高齒履，儀容輕慢放蕩，整日嬉戲玩耍，這些人大多不學無術。顏之推非常厭惡這種放浪的儀容，他在《顏氏家訓》中特別指出，要子孫以梁朝紈絝子弟爲戒，切不可儀容輕慢放蕩。

古時父母教子重儀容的事例不少，較爲典型的如北宋理學家呂希哲的母親中國夫人教子。中國夫人教子甚嚴，還在呂希哲幼小時，她就一面讓呂希哲熟讀經書，另一方面又要求他重儀容，把儒家的道德修養與生活中的儀容規範結合起來。呂希哲才十歲，就必須每日繫好冠帶，覲見長者；平日居家，即使天氣炎熱，若有父母長者在座，就不能脫襪鬆褲，須衣著謹嚴。

古人所謂的儀容，不僅僅是外在的儀表莊肅，舉止有節，還更强調內在的

氣質與精神將會反映在儀容舉止之中。《呂氏春秋》中有個故事，寓意頗爲深刻。此書載：有個前來拜見田駢的客人，服飾合於法式，進退合於禮儀，舉止嫺靜文雅，言辭恭順敏捷。田駢剛聽他說完，便謝絕了他。客人離去的時候，田駢一直注視着他。弟子們對田駢說：「來客是位士吧？」田駢說：「恐怕不是士啊！剛才來客掩蔽收藏的地方，正是士申說施行的地方；而士掩蔽收藏的地方，也正是來客申說施行的地方，來客恐怕不是個士啊！」一個人不謀求道義，只是拘謹於外部儀表，就會巧詐多端。心志如果不正，總會表露於外；如果氣質和心志純正，也總能使別人感知。所以，君子的儀容風範，像崑崙山的玉石一樣美好，像高山上的大樹一樣挺拔。他們樸樸實實，言行謹慎，取捨嚴肅不苟，心地非常淳樸。這個故事寓意人的儀容不只限於外表服飾，更要注重道德修養，培養一種清高儒雅的氣質和精神。歷代父母也正是遵循這一原則教子的。如明代的太常少卿吳麟徵教子「多讀書則氣清，氣清則神正」；近人曾國藩在給兒子的書信中也談到：「人之氣質，由於天生，本難改變，惟讀書則可變化氣質。」像上述呂希哲的母親在教兒子儀容整肅的同時，還讓兒子熟讀經書，以修煉德行和氣質。

古人教子要儀容整肅，教女則要求其儀容端莊淑靜，在他們看來，女子儀容端莊是操行貞潔的外在表現。東漢的女文學家、史學家班昭的女兒即將嫁人之際，爲教育女兒在婆家恪守禮義，寫下了《女誡》，作爲內訓。《女誡》分爲「卑弱」、「夫婦」、「敬慎」、「婦行」、「專心」、「曲從」、「和叔妹」七誡，其中大部分內容是束縛女子的禮儀。在「專心」一誡中她說：「出無冶容，入無廢飾」，此謂「專心正色」。若「入則亂髮壞形，出則窈窕作態」，則謂「不能專心正色」。她要求女兒嫁後，出門不能艷妝，在家不能不妝飾，如果在家蓬頭垢面，出門窈窕作態，便是不專心於丈夫的表現。《女誡》還提出「女有四行，一曰婦德，二曰婦言，三曰婦容，四曰婦功」。「婦容不必顏色美麗」，「盥洗塵穢，服飾鮮潔，沐浴以時，身不垢辱，是謂婦容。」總之，婦容要端莊適度。

唐代的《女論語》更是具體詳細地規範了女子的儀容。《女論語》開卷就說：「凡爲女子，先學立身，立身之法，惟務清貞，清則貞潔，貞則身榮。行莫回頭，語莫露唇，坐莫動膝，立莫搖裙，喜莫大笑，怒莫高聲。內外各處，男女異羣，莫窺外壁，莫出外庭，窺必掩面，出必藏形。男非眷屬，莫與通

名，女非善屬，莫與相親，立身端正，方可爲人。」這是《女論語》第一章立身的全部內容，其中有三點頗耐人尋味。第一，《女論語》將女子的儀容舉止列於首章立身，可見儀容是女子立身處世的第一要事；第二，文中將清貞與儀容舉止緊密相連，說明了兩者的互爲關係，清貞的女子，必然是有端莊的儀容，而儀容舉止的莊重則是女子清貞的外部反映；第三，《女論語》較之漢代的《女誡》更有了行、言、坐、立、喜、怒等具體的規範，女子行走不能左顧右盼。說話不可掀舌露齒，坐着不能扭動膝腿，站着不得搖擺裙釵，高興時不能張嘴大笑，氣憤時不得厲聲叫喊。總之，一切舉止言行都要適度，處處顯示女性「貞靜幽閒，端莊誠一」的儀容。《女論語》對女子待客訪客，也有一定的儀容規範。如果有女賓來，在安排坐具，端茶送水之後，應當整頓衣裙，輕聲緩步，斂手低聲地致以問候，交談時要慢聲細語。到別人家作客，作了必要的應酬之後，就起身再三告辭。如果女主人一意相留，吃飯時，酒只能略略沾唇，不得多飲，更不能喝醉。《女論語》在後來就成爲父母教女的範本，對廣大女子的行爲舉止和儀容產生了重大影響。

在古代，由於「貞操」、「女卑」、「女弱」等觀念的薰染，古人對女孩

的儀容要求形成了怪誕的審美心理，他們要求女子懦弱纖細、輕聲柔氣、步履輕盈、舉止舒緩、溫柔馴服。其極烈的表現便是五代以後形成的給女孩纏足的風氣。在女孩還不滿十歲時，父母就用長布强行給女兒裹足，使女兒長大後，足小如三寸金蓮，只能輕行緩步，更顯得嬌弱溫順。在明以後，纏足被大多數的父母所採用，因爲在當時，未纏足的大腳閨女很難找到婆家。從現代科學看來，纏足違背了人體自然發展的規律，摧殘了女孩的身心健康，使女孩本來就怯懦柔順的性格變得更加怯懦柔順。辛亥革命後，革除了纏足的陋習，並且提出了科學的育女理論。

現代兒童教育家認爲，女孩過分順從、抑制，對於智力，特別是創造能力的發展非常不利。順從和抑制的女孩性格往往是被動性、依賴性的，而不具有獨立性、主動性、積極性和競爭性，後者正是培養創造能力所必具的性格。因此，他們提出要改變傳統的教女模式，對女孩不要過多地束縛，要擴大女孩的活動範圍，增加接觸外界的機會，對女孩的儀容不必苛求，只要整潔、美觀、大方便可，從而養成女孩獨立性、主動性和創造性的性格。

古人教子女重儀容的教育觀點，除掉教育女子中的某些內容外，其餘大體

上是受到近現代兒童教育家的讚賞的。近代英國兒童教育家洛克說過，優雅的儀容永遠是可以獲得別人的歡心的。英國是一個頗重儀容的國度，在英國人看來，一個紳士、淑女應該是衣冠楚楚，彬彬有禮的。這裏生活中的美德之一。在正式的社交場合中，或在待客訪客中，不事儀容修飾被視爲對人的不尊敬，因而也就無法獲得別人對你的尊重。英國的前任首相戴卓爾夫人也頗重儀容，她曾爲此談了自己的體會。她說：衣冠整齊，使人看了便有賞心悅目之感；而且衣著打扮往往與個人的氣質息息相關，一個人的服飾常可襯托出人的氣質，女子穿上端莊素雅的服飾，就更映輝出典雅的氣質和儀容。戴卓爾夫人認爲：儀容看來似乎無傷大雅，但一個人的儀容往往給別人留下最初的印象。所以，她在出席正式的社交活動前，都專事修飾一番，並精心選擇適度的服飾。在衆人眼中，戴卓爾夫人始終是一個儀容端然的女政治家、外交家。

在英國的家庭中，孩子幼小就受到重儀容的教育，他們被告誡不能在人面前齜牙咧嘴地吃東西；說話時不能手舞足蹈；客人來訪，不能穿着睡袍去招待；男孩長大成人，參加正式社交活動時，最好穿一套深色西服。襯衫應該潔白的，領帶的質地要好，西裝的最下面一粒扣子應該鬆開，站立時襪子不應露

出，穿黑色、灰色服色時，皮鞋應是黑色而不是灰色……。

人的儀容本身表達了一種美感。現今的兒童教育家提出兒童應該是德、智、體、美四方面平衡發展。儀容美便是美育的一個重要內容。孩子生來愛美，幾個月的孩子就喜歡色彩鮮艷的東西，牙牙學語的孩子就高興聽到別人讚美他的話，因此，父母在塑造孩子美的心靈的過程中，也不要忽視培養孩子美的儀容。

2．戒奢侈

柏格森說「虛榮心很難說是一種惡行，然而一切惡行都圍繞着虛榮心而生，都不過是滿足虛榮心的手段。」奢侈，正是人的虛榮心的一種突出反映。人生在世，是追求奢侈享樂，還是儉樸自持，這種對於物質生活的態度不僅引導人的品行趨於良莠，而且往往關係到他的事業的成敗。

對於奢侈的弊處，古人早有認識。孔子曾說：「奢則不孫，儉則固。與其不孫，寧固。」意思是，奢侈顯得驕傲，儉樸顯得寒傖，與其驕傲，寧可寒

儉。他還說：「以約失之者鮮矣！」意即：因爲儉約而造成過失是極少的。近代的曾國藩在給他的兒子的信中慨嘆：「世家子弟最易犯一奢字，傲字。……京師子弟之壞，未有不由驕奢二字。」而唐代李商隱《詠史》詩更是一語道盡奢侈之害：「歷覽前賢國與家，成由勤儉敗由奢。」

在中國歷史上，由奢侈招致敗亡的事例實在不少。從君王看，商紂王是個酒色之徒，《史記．殷本紀》載其「以酒爲池，懸肉爲林，使男女倮相逐其間，爲長夜之飲。」他還擴大都城至沫邑，大造離宮別館，稱爲朝歌。爲了滿足奢靡的欲求，他橫徵暴斂，對反抗者濫施刑殺，弄得民怨鼎沸，衆叛親離，在周武王的討伐之下，落了個兵敗自焚的下場。

隋煬帝楊廣，在位十四年，奢淫成性，大興土木，營建離宮竟達四十餘所。建顯仁宮時，搜羅大江以南、五嶺以北的奇材異石，又令全國各地供獻草木花果，珍禽異獸。在東都西郊興建的西苑，周圍二百里，內有景明、迎暉、棲鸞、晨光、明霞、翠華等十六院，每院置宮中佳麗二十人，選擇煬帝經常幸御的女子作爲院中首領。苑內「聚巧石爲山，鑿池爲五湖四海」，「每湖四方十里……湖中積土石爲山，構亭殿，屈曲環繞澄碧，皆窮極人間華麗。又鑿北

海，周環四十里，中有三山，效蓬萊、方丈、瀛州，上皆臺榭迴廊，水深數丈。」《海山記》苑中花木，秋冬凋謝，就用綾彩剪成花葉加以裝飾；池沼裏也佈滿綾製的荷、芰、菱、芡。又如他令人建築的迷樓「千門萬戶，上下金碧。金虬伏於棟下，玉獸蹲於戶傍，壁砌生光，瑣窗射日。工巧之極，自古無有也」。爲造這座樓耗用大量的人力、物力「費用金玉，帑庫爲之一空」。但這些遠不是這位皇帝奢樂的全部，他那沒完沒了的巡遊，不僅虛耗國庫，還給人民帶來深重的苦難。他從即位到覆亡，待在都城的時間總共還不到一年，絕大部分時間巡遊在外。如爲了南下江都遊樂，榨取江南財富供自己揮霍享用以及支持戰爭，不惜數次徵調百萬民工開河挖渠。出遊江都時，所用龍舟鳳舸及各色船隻達數千艘，拉縴船工九千多，均穿錦彩袍，「執青絲纜挽船」，號稱殿腳。他「每出遊幸，羽儀填街溢路，亘二十餘里」。沿途州縣都供獻食物，「多者一州至百輿，極水陸珍奇」。

隋煬帝的窮奢極侈，揮霍無度，加上幾次發動對高麗的大規模戰爭，給整個國家帶來毀滅性的惡果。致使「帑幣全虛，穀票湧貴」，「有家之村，存者可數，子弟死於兵役，老弱困於蓬蒿，兵尸如嶽，餓莩盈郊，狗彘厭食人肉，

鳶魚食人之餘。……目斷平野，千里無煙。萬民剝落，莫保朝暮」，從而引發了大規模的民變，隋王朝很快崩潰，隋煬帝也在窮途末路之際，在他的侍衛官司馬德戡和宇文化及發動的政變中被縊殺。

除了許多君主以外，權貴階層的奢侈也極爲驚人。晉初，任晉武帝丞相及太傅之職的何曾。「日食萬錢」，竟然還説吃飯時没有下筷子的地方。他的兒子何劭更爲靡費，每天在吃喝上花二萬錢。何氏一家在奢風中很快傾家敗業，前後不到五十年，至晉懷帝永嘉末年，「何氏滅亡無遺焉」。還有一個石崇，家中「財產豐積，室宇宏麗，後房百數，皆曳紈繡，珥金翠，絲竹盡當時之選，庖膳窮水陸之珍」。他的財富除了搜刮來的，還有搶劫來的，《晉書》記載他當荊州刺史時「劫遠使客商，致富不貲」的劣迹。他靠着不義之財與晉武帝的舅舅王愷等炫耀比富。王愷用米漿洗鍋，石崇就拿白蠟當柴燒。王愷以紫絲布作步障四十里，石崇用錦作步障五十里。前者塗牆用赤石脂，後者就用香椒泥。晉武帝給王愷一株二尺多高的珊瑚樹，王愷拿出來誇耀，石崇隨手打碎，然後叫人拿出三四尺的珊瑚樹六七株，讓王愷任意挑選。石崇以富奢名噪一時，最終也因此招來殺身之禍，在趙王倫的寵嬖孫秀的挑唆下，於永康元年

被趙王倫下令處死在東市。

唐代，楊貴妃受寵於唐玄宗，她的三個姐妹韓國夫人、虢國夫人、秦國夫人自恃爲皇親，不僅勢焰熾人，生活上也極盡奢華，她們每人每月所耗的脂粉費就要十萬錢之巨，虢國夫人和秦國夫人分別擁有稀世之珍照夜璣、七葉冠；韓國夫人節日時在山上豎起百杖燈樹，高八十尺，光芒蓋過月色，百里内都能望見。她們各造府第，富麗堂皇接近皇宮，每造一堂，年費超過千萬，如果見到規模超過自己的，就毀了重建。出門遊玩時，各家成一隊，穿一色衣服，車馬僕從塞咽道路，每輛牛車上裝飾的珠寶價值不下數萬貫，車過之後，首飾珠翠灑落得滿地都是。杜甫《麗人行》一詩曾描繪三夫人遊春時富貴驕奢：「三月三日天氣新，長安水邊多麗人……繡羅衣裳照暮春，蹙金孔雀銀麒麟，頭上何所有，翠微匐葉垂鬢脣，背後何所見，珠壓腰衱穩稱身。就中雲幕椒房親，賜名大國虢與秦，紫駝之峯出翠釜，水精之盤行素鱗，犀筯厭飫久未下，鑾刀縷切空紛綸，黃門飛鞚不動塵，御厨絡繹送八珍……。」然而好景不長，「安史之亂」一起，唐玄宗倉皇逃蜀，途經馬嵬遭遇兵變，没奈何只好按禁衛軍將士的要求賜死楊貴妃。韓國、虢國、秦國三夫人也在逃難途中先後被殺。

奢侈就像有毒的罌粟，儘管花朵炫人眼目，但它帶來的更多的是禍害。它可以使國力枯竭，家業傾覆，甚至禍及個人性命。因此，古來諸多有識之士無不反對奢侈。他們不但自己謹守儉約，而且諄諄教育子女家人。

魏武帝曹操一生功高名重，多年來權傾朝野。但個人生活卻十分儉樸。他在《內誡令》中說：「孤不好鮮飾嚴具，所用雜新皮韋笥，以黃韋緣中。遇亂事無韋笥，乃更作方竹嚴具，以皁韋衣之，粗布作裏，此孤平常所用者也。」他以王侯之尊，卻不喜奢華，不愛裝飾美麗的箱子。過去只用雜有新皮的革料製作的皮箱，內襯黃色的皮革。後來在戰亂中失落。於是又做了方形的竹箱子，外包黑皮，粗布襯裏，這是他的日常用具。除了衣箱，他的衣物被褥也是多年使用，洗洗補補，不肯輕棄「吾衣被皆十歲也，歲歲解浣補納之耳。」（《御覽》）曹操還兩次禁止家人在室內薰香，不許他們養成這種風氣，就連用香料薰衣敷身也不可以。他自己也十分注意他人的意見。他有「逆氣病」，經常頭痛，就時常用器物盛水備着浸頭，先用銅器，因氣味臭惡難聞，就改成銀器。當他知道別人誤認爲他喜歡銀器後，就換用木器。

奢侈並不是單指那些靡費萬千，耗用驚人的現象，它更多地表現爲日常生

活中不必要的排場，過度的化費。曾國藩有謂：「不必錦衣玉食而後謂之奢也。但使皮袍呢褂俯拾皆是，輿馬僕從習慣爲常，此即日趨奢矣。」正因爲奢侈更多地顯示在日常生活裏，故前人很注重防微杜漸。宋真宗時宰相王旦，生活清儉，對子侄的要求也很嚴，畢沅《續資治通鑑》曾記有一件趣事：「有貨玉帶者，子弟以爲佳，呈旦，旦命繫之，曰：『還見佳否？』曰：『繫之，安得自見？』旦曰：『自負重而使觀者稱好，無乃勞乎？亟還之。』」這是說，有人出售玉製的腰帶，王旦的子侄覺得很美，想買，先拿給王旦看看，王旦讓他們繫在腰上，然後問道：「還看得見玉帶美嗎？」子侄回答：「繫在腰上了，自己怎麼看得見？」王旦說：「自己繫上這麼重的東西，讓旁觀者稱好，不覺得太辛苦了嗎？快還給人家。」比之王旦的幽默，范仲淹則有一種凜然之威。他的次子純仁娶親，新婦將入門時，有人傳說她將帶着羅綺製作的精美的帷幔到夫家來。范仲淹聽了很不高興，說：「羅綺何等珍貴，怎能拿來做帷幔呢？我家一向清儉樸素，怎麼可以用這種東西來敗壞我家的家法，她要是敢帶到我家來，就該在庭院裏當衆把它燒毀。」

古代士大夫們教子節儉，意在使後代子孫謹守道德信條，以維護和光大家

業。而君主教子持儉，除了上述考慮外，更重要的是爲了維護王朝統治。宋太祖趙匡胤教育女兒永慶公主的事例就很能説明問題。有一次，永慶公主身穿一件貼繡鋪翠的華美的短襖，興致勃勃地入宮覲見父皇。豈料宋太祖一見她的裝束就不高興，命她脱去短襖，以後不許再穿。公主不以爲然，説：「一件短襖用得了多少翠羽，有什麽要緊？」宋太祖訓斥道：「你怎麽能這麽説？你身爲公主，穿這樣的衣服，必然會引起宮内外許多人的仿效。翠羽價格昂貴，這一來你知道要浪費多少錢財呀？按説你的地位和生活已够優裕了，應該珍惜你的幸福。爲什麽偏要帶頭鋪張？」公主無法，只好脱了短襖，但並不服氣。就找藉口拐彎抹角地試探説：「父皇，你做皇帝也很久了，出來進去老用那麽一頂轎子，也該用黄金裝飾一下了。」太祖説：「我是一國之主，掌管全國財政，就是把宮殿用黄金裝飾起來也能辦到，何況一頂轎子！可是古人説：『讓一人治理天下，不能讓天下人供奉一人。』如果我一人奢侈，必定會有更多的人跟着奢侈。到那時全國的老百姓就會怨恨我，反對我，對我議論紛紛。你説我怎能帶頭幹這個？」永慶公主終於明白太祖令她脱襖的用心，慌忙叩頭謝罪。

説到教子儉約，司馬光《訓儉示康》一文可謂傳世之作，他這篇文章裏對

兒子諄諄誨諭，說明儉素的重要性。他說：「吾本寒家，世以清白相承。吾性不喜華靡，自爲乳兒，長者加以金銀華美之服，輒着赧棄去之。二十忝科名，聞喜宴獨不戴花。同年曰：『君賜不可違也。』乃簪一花。平生衣取蔽寒，食取充腹，亦不敢服垢弊以矯俗干名，但順吾性而已。」他先敍及自己一向不喜歡華靡的個性，舉了幼時不肯穿漂亮衣服，進士及第「聞喜宴獨不戴花」。兩個例子，說明對物質生活素來淡泊，但並不借此沽名釣譽，惟隨本性而已。他强調說：「衆人皆以奢靡爲榮，吾心獨以儉素爲美，人皆嗤吾固陋，吾不以爲病」，表明自己秉德守操，不附濁流的意向。然後對「近歲風俗，尤爲侈靡」的社會現象表明看法，對先公所在的宋仁宗天聖年間（一〇二三——一〇三二），士大夫家宴客「往往酒沽於市」，勸酒「或三行五行，至多不過七行」，器物果餚取之平常，而「人不相非」的風尚表示讚賞；對時下【宋神宗元豐年間（一〇七八——一〇八五）】士大夫宴客，若無按内廷之法釀造的美酒和遠方的珍異果肴，没有衆多的食品和滿桌精美的器皿，「不敢會賓友」，「苟或不然，人爭非之，以爲鄙吝」的侈靡現狀予以批駁，他雖苦於無力四滅，但自奉原則不變，「居位者雖不能禁，忍助之乎」。接下來，又舉宋真宗

時的宰相李沆節儉治居第，官居左逾德的魯宗道因家貧借酒肆待客，不以此爲辱的事例作爲佐證。他還特別寫到宋仁宗時的宰相張知白的美德嘉言：「張文節爲相，自奉養如爲河陽掌書記時，所親或規之曰『「公公受俸不少，而自奉若此，公雖自信清約，外人頗有公孫布被之譏，公宜少從衆。』」公嘆曰：『吾今日之俸，雖舉家錦衣玉食，何患不能？顧人之常情，由儉入奢易，由奢入儉難。吾今日之俸，豈能常存？一旦異於今日。家人習奢已久，不能頓儉，必致失所。豈若吾居位、去位，身在、身亡，常如一日乎？』」張文節作宰相，家中生活仍像他在河陽當書記官一樣儉樸，外人譏嘲他以裝窮來沽名，親戚勸他稍「從衆」，而張文節的回答意味深長。他說，以我現在的俸祿，即使全家錦衣玉食也能辦到。但人們往往由儉入奢輕易，而由奢入儉就十分的難了。自己居官總有時日，優厚的俸祿不會永久，一旦有變，而家人早已奢侈成風，不能立刻清儉度日，必然帶來惡果。所以無論當官與否，身在身亡，生活總是儉素不變爲好。司馬光對張文節的遠見深爲嘆服，故爾讚嘆說：「嗚呼！大賢深謀遠慮，豈庸人所及哉！」

爲了使兒子明白儉、奢的利與弊，司馬光引用春秋時大夫御孫的話來加以

解釋：「御孫曰：『儉，德之共也；侈，惡之大也。』共，同也，言有德者皆由儉來也。夫儉則寡欲。君子寡欲則不役於物，可以直道而行；小人寡欲則能謹身節用，遠罪豐家。故曰：『儉，德之共也。』侈則多欲。君子多欲則貪恭富貴，枉道速禍；小人多欲則多求妄用，敗家喪身；是以居官必賄，居鄉必盜。故曰：『侈，惡之大也。』」意思是，御孫說：儉約是德行的共有特徵；奢侈是一種莫大的惡行。所謂共，就是相通，是講有優良道德品質的人都由儉樸自約爲基礎的，因爲儉約，一個人就不會有過多的欲求。君子很少個人的欲望，就不會被物質所迷惑、役使，就可行正道於世；小人很少個人的欲望，就能謹慎行止，節省開支，避免犯罪，富裕家室。所以說，儉和德是相通的。一個人生活奢侈，就必然會有過多和過度的欲望。君子多欲，就會貪慕富貴，走上邪路，迅速招禍，小人多欲，就會貪得無厭，濫吃妄用，以致敗家喪身。奢而多欲者若是當官就勢必受賄，居鄉爲民免不了淪爲盜賊。所以說，奢侈是最大的惡行。

此外，司馬光又列舉了古來如正考父、季文子等儉德之人和管仲、公權文子、何曾、石崇之類奢名一時的人物之事來教誨兒子。當然，司馬光並不只是

一個只會說、不會做的人，他從來自奉節儉。蘇軾《司馬溫公行狀》說他：「不事生產，買第洛中，僅庇風雨。有田三頃，喪其夫人，質田以葬。惡衣菲食，以終其身。」胡仔《苕溪漁隱叢話》引《復齋漫錄》說，范鎮曾送給司馬光一襲布衾，司馬光就在上面寫上自己喜愛的范純仁所作的《布衾銘》，其中句云：「顏樂一簞，萬世師模；紂居瓊室，死為獨夫。君子以儉為德，小人以侈表軀。然則斯衾之陋，其可忽諸？」他臨終時，還令人將此布衾蓋在身上。可見他一生志趣所在。

正是在司馬光的言傳身教之下，他的兒子司馬康在生活上也秉承父德，自甘儉素。司馬光死後，宋哲宗賜給他家白金二千兩，司馬康推辭不受。皇帝派人送到他家，司馬康又派人送還。史載司馬康一生「為人廉潔，口不言財」。

奢侈往往是衰亡的前導，這一點，無論對於個人家庭乃至國家、民族都有着事實的例證。古代一些具有真知灼見的前賢，對此有着足夠的認識與警惕，因而在家庭教育中注重戒奢的訓諭。但奢侈的現象並不就此絕迹。在今天的生活中，奢侈的現象仍然時常可見。「前事不忘，後事之師」，教育子女謹守儉約，保持傳統美德，當然是父母們的一件要務。

3．戒貪欲

有人說：「一個受物質支配的人，一個『物欲』很强的人，一定是缺乏理想，趣味低級，精神生活很空虛的人，也是生活極爲可悲的人。」這段話對於那些一心貪求物質利益的人確是鞭辟近裏，一針見血。

天下的父母大約都不希望子女成爲「可悲的人」。但在實際生活中，古來卻很有幾個「可悲的人」。他們或損公肥私、或損人利己，豪奪巧取，貪得無厭，終不免被人唾棄，甚至殺身殞命。

《詩．魏風．碩鼠》寫道：「碩鼠碩鼠，無食我黍！三歲貫女，莫我肯顧。逝將去女，適彼樂土。樂土樂土，爰得我所！碩鼠碩鼠，無食我麥！三歲貫女，莫我肯德。逝將去女，適彼樂國。樂國樂國，爰得我直！碩鼠碩鼠，無食我苗！三歲貫女，莫我肯勞。逝將去女，適彼樂郊。樂郊樂郊，誰之永號！」周王朝末期，統治者耗用無度，搜刮尤甚，增設所謂「履畝稅」，原先農民每

年爲王室公田服勞役，但私田百畝可以不納稅。此時，不但要服公田勞役，私田還要稅十分之一的實物。農民不堪盤剝，心中怨憤，於是把國君及其貪官污吏比作一伙貪得無厭的大老鼠，陳說其劣迹，刺其貪婪。並發誓要擺脫他們的統治，尋求心中的樂土。

在專制時代，官吏中貪財的爲數不少，有道是：「三年清知府，十萬雪花銀。」他們爲逞一己私欲，專事營聚，行止卑惡。《續漢書》記載：「侯參爲益州刺史，有豐富者輒誣以大逆，皆誅滅之，沒入財物。太尉衷奏參，檻車徵於道，自殺。京兆尹袁逢於旅舍閱參輜重三萬餘斤兩，皆金銀珍玩，不可勝數。」這個侯參位居刺史，公然謀財害命，見人富有資產的，就揑造謀反罪名，殺人奪財，其行爲之惡甚於盜匪。他掠奪了「三萬餘斤兩」的「金銀珍玩」，最終卻免不了檻車囚身，自殺身亡的下場。又如後魏的元誕在當齊州刺史時貪而暴戾，大肆禍害百姓，凡畜養馬牛的，「無不逼奪」。有個和尚奉他指派採藥歸來，元誕問他在外有何見聞，和尚說，只聽說大王貪婪，希望大王早日被替換。元誕一聽，大爲不滿，說：「齊州有七萬戶人家，我從每家得到的還不到三十錢，哪裏能說是貪呢！」其厚顏無恥達到如此地步，恐怕也算冠

絕一時了。

隋代的宇文述身居顯貴之列，很受隋煬帝寵信，他的家中「曳羅綺者數百，家僮千餘人，皆控良馬，被服金玉」。儘管富貴如此，但他爲人貪鄙，凡知道他人有珍貴奇異的東西，就一定要設法弄到自己的手裏。他還利用自己的身份，八方拉扯，籠絡「富商大賈及隴右諸胡子弟」，認了一大幫「兒子」，由此得到他們贈送的大量金銀寶物。

一個人總有他的意趣愛好，這是他的品質素養的反映。重利輕德，行爲貪婪是品格低下的表現，世人對此大多看輕。具有上述行徑的人，在生活中不僅不受人歡迎，且理所當然地遭到鄙視。

《魏略》記載：「丁斐字文侯，初隨太祖。太祖以斐鄉里，特饒愛之。斐性好貨，數犯法輒得原宥，爲典軍校尉。太祖征吳，斐隨行，以家牛羸，私易官牛。太祖謂左右曰：『我非不知，譬如人家有盜狗而善捕鼠。盜狗雖有小損，而鼠不切找囊貯。』遂復斐官。」曹操雖因丁斐是鄉鄰加以厚愛，對他愛財而幾次犯法給予原諒，對他拿自家的瘦牛偷換公家的肥犍採取放任態度。但實際上，曹操只不過把丁斐當作一條善於偷嘴的家犬來看待。這當然與曹操權

位顯赫、威勢傲人的心態有關。但丁斐自身的劣行也是造成他受輕賤的重要因素。又如《燕書》敍述燕太祖折辱章該之事。章該字宣恒，任左長史之職，爲人性貪。因此燕太祖存心要羞辱他，借個機會大會臣僚，當衆掌賜章該布匹百餘疋，讓他背回去。章該「重不能勝，乃至僵頓」，狼狽不堪。東漢初，太守蘇定在名將馬援指揮的平定交趾的戰事中表現很差，馬援對此毫不姑息，老實不客氣地揭了蘇的醜行，上告說這位太守老爺「張眼視錢，瞭目計敵，怯於戰功」，這位在敵人面前畏首畏尾，見錢眼開的太守後來被捕下獄。

清人唐甄認爲，貪官污吏爲害百姓遠甚於盜賊，實爲天下亂源。他說：「穴牆而入者，不能發人之密藏；羣刃而進者，不能奪人之田宅；御旅於途者，不能破人之家室；寇玉誅焚者，不能窮山谷而遍四海。彼爲吏者，星列於天下，日夜獵人之財，所獲既多，則有淩己者負篋而去。既亡於上，復取於下，轉亡，轉取，如填壑谷，不可滿也。夫盜不盡人，寇不盡世，而民之毒於貪吏者，無所逃於一地之間。」這是說：小偷進入人家，不能竊走其家密藏的錢財；手持兵刃的盜匪，不能奪走人家的田地房宅；劫道的强人，不能破敗被劫者的家室；殺人放火的流寇，只能禍害一處或幾處地方，不能遍及天下。可

做官的都是星羅棋佈遍於天下，日夜都在算計、獵取百姓的錢財，當這些官們搜刮到的錢財豐厚積多時，權勢更高的官就伸手囊括而去。下級官員既受損於上司，就重新向屬下和百姓勒索，得到補充。不斷損失於上，不斷攫取於下，就像無底洞，永遠填不滿。盜賊爲害不能罄盡他人，流寇作亂不能掠盡世間。而百姓受貪官污吏盤剝之害，卻無所逃於天地之間。

正因爲專制時代貪官污吏爲害甚巨，百姓積怨至深，常常導致官逼民反，所以岳武穆曾慨嘆，什麼時候，「文臣不愛錢，武將不惜死，天下太平矣」。爲了不使子女滑入貪欲的泥沼，古代一些明智的父母常教育子女約身肅行，以貪爲戒。

武則天時，大臣崔玄暐的母親盧氏在兒子任職之際告誡兒子說：「我曾聽姨兄辛玄馭說過：『兒子在外當官，有人來說他在外貧窮得不能生存下去，這是好消息。如果聽說他貨物錢財充足，衣馬輕肥，這是不吉祥的壞消息。』我很看重這句話，認爲這是很正確的言論，聯繫到親戚中當官的那些人，往往將一些錢物孝敬他的父母，父母只知道高興喜悅，竟不過問這些東西從哪裏來的，如果確實是他們從俸祿中節省下來的，這當然是好事。可如果這些東西是

用不道德不合理的手段弄來的，這與盜賊又有什麼區別呢？即使不算太過，難道就不感覺到内心的羞愧嗎？……你今天受國家的俸祿，已經是非常榮幸的了，如果不能忠誠清廉，怎麼能够生存在這天地之間呢？即使你讓我過着每日豐盛的生活，也是不孝，我還是不能下咽。你一定要修身潔已，不要違背了我的心意啊。」

崔玄暐牢記母訓，作官廉潔謹慎，敢於秉公直諫，彈劾來俊臣等權臣酷吏，是當時聞名的廉謹之官。

東漢時，被人譽爲「關西孔子」的楊震，先後當過荆州刺史、涿郡太守、司徒、太尉等大官，他爲官清廉，「不受私謁」，他任東萊太守時，路過昌邑，當地的縣令王密曾受楊震保舉，爲了報答知遇之恩，乘夜靜人深來到楊震寓處，從懷中掏出黃金十斤送給楊震，楊震當即說：「故人知君，君不知故人，何也？」意謂：作爲你的老朋友，我很了解你，而爲何你卻不了解我呢？王密說：我乘夜而來，没人知曉。楊震答道：「天知神知，如何謂無知。」王密無奈，只好把金子帶了回去。

楊震對子孫的要求也很嚴，他歷任高官，俸祿都在二千石以上，直至位列

三公，但他的子孫常「蔬食步行」，沒有肉吃，沒有車馬，他的老朋友和長輩中建議他爲子孫置點產業，但楊震不肯，說：「以後人稱我的子孫是清白官吏的子孫，我留給他們這樣的美名，這份『產業』不是很豐厚嗎？」

楊震以清白立身，卻貪拒禮的行爲與家教對子孫影響很大，他的兒子楊秉也任過刺史，官至太尉，並常說：「我有三不惑：酒、色、財也。」楊秉的兒子楊賜：「少傳家學，篤志博聞，常退居隱約，教授門徒，不答州郡禮命。」楊氏家族作爲東漢聞名的世家大族，能有這樣廉潔的父子、祖孫確是難能可貴。

《呂氏春秋・侈樂》寫道：「生也者，其身固靜，感而後知，或使之也。遂而不返，制乎嗜欲；制乎嗜欲無窮，則必失其天矣。且夫嗜欲無窮，則必有貪鄙悖亂之心，淫佚奸詐之事矣。」這是說：生命這個東西，自身本是清靜無知的，感受到外物之後才有知覺，這是由於外物的影響啊！如果放縱其心而不約束，就會被嗜欲所牽制；如果被嗜欲所牽制，就必定危害身心了。再說，嗜欲無窮無盡，那就必然會產生貪婪、卑鄙、犯上作亂的思想，產生淫邪放縱，奸佞欺詐的事情了。

那麼，一個人怎樣才能不被嗜欲所牽制呢。宋代大詩人陸游在其《家訓》一文中說：「世之貪夫，溪壑無厭固不足責。至若常人之情，見他人服玩，不能不動，亦是一病。大抵人情慕其所無，厭其所有。但念此物若我有之，竟亦何用？使人歆艷，於我何補，如是思之，貪求自息。若夫天性淡然，或學已到者，固無待此也。」意思是說：世上那些貪婪的人，像溝壑一樣不能滿足，固然不足掛齒。至於像一般人的常情，見到他人有好的服飾器玩，免不了心嚮往之，這也是一種缺點。大體說來，人的心態是羨慕、企望自己所沒有的東西，而嫌棄自己已有的東西。但只要認真地思考一下：這種物品如果屬於我，究竟有什麼用處？使別人羨慕自己的器用服飾，對於自身有什麼益處？這樣去思考問題，貪念和妄求之心自然會平息。假如是天性恬淡或者通過學習已達到很高境界的人，不會讓貪欲在心中萌生，也就根本不需要像普通人那樣通過自省來强行抑制貪欲。

中國古代的儒學思想中，有一種「安貧樂道」的觀點，爲許多人所奉行，成爲他們修身潔己，摒卻貪欲的精神基礎。

南宋紹興年間，廣漢人蘇雲卿隱名避居豫章東湖（今江西南昌境），靠種

菜織履爲生。他是當朝宰相張浚的同鄉。張浚十分欽慕蘇的才華，認爲他的才能接近管仲、樂毅。在知悉蘇雲卿可能在東湖的消息後，就專門寫信並送來金幣，讓當地漕、帥兩司長官親自登門禮請，但蘇雲卿卻留下書信和金幣棄家而去。

宋代還有一個呂徽之，家住仙居萬山叢中。「博學能詩文，而安貧樂道，常逃其名，耕漁自給」。他家中只有草屋一間，徒有四壁，大雪天，他妻子凍得只好坐在米桶中避寒。呂捕了魚，到富家換穀種，恰遇一幫富家子弟分韻吟雪景詩，內中有人半天吟不出來，呂不覺失笑，被那幫子弟發現，遂請他作詩，呂被逼不過，就作了兩首，衆人驚嘆他的才華，猜測他就是呂徽之，呂矢口否認。富家贈他穀物，呂嗔怒道：「我豈取不義之財？」堅持用魚換穀，隨即撐船離去。

安貧樂道的精神不只表現在隱士之類人物的身上。

晉代吳隱之曾告誡家人說：「不見可欲，使心不亂。」他爲官清廉，所得的俸祿賞賜又大都給了親戚和族人，自己生活卻與貧民差不多，家中只有幾畝宅園林，六間茅房，連妻子都幾乎住不下。劉裕贈給他的牛車，並要給他造新

房都被他謝絕了。起先，吳隱之在京師做奉朝請的官時，謝石讓他當王將軍主簿。隱之的女兒要出嫁，謝石知道隱之一向貧窮，而嫁女需有儀仗和嫁粧，就派人把自己家的廚房用具和儀仗用品送給吳家使用。送物的人到了吳家，正看見他家的婢女牽了一隻狗去賣錢，此外再沒有任何別的舉辦婚事的準備。吳隱之在以龍驤將軍、廣州刺史，假節領平越中郎將的身份到廣州上任，任上吃用極儉樸。任滿返鄉時，除了行裝，別無餘財。妻子私下帶了一斤香料，被他發現後，扔進了胡亭水中。

陸游晚年生活貧困，但他愛國情懷絲毫不減，「僵臥荒村不自哀，尚思爲國戍輪台。夜闌臥聽風吹雨，鐵馬冰河入夢來」。他在七十八歲時，兒子子龍赴吉州司理參軍任，在送別的詩作中，陸游諄諄教子「汝爲吉州吏，但飲吉州水；一錢亦分明，誰能肆譏毀？」他要兒子「聚俸嫁阿惜，擇士教元禮」。不必掛念老父，「我食可自營，勿用念甘旨；衣穿聽露肘，履破叢見指；出門星被嘲，歸舍卻睡美。」

除了「安貧樂道」的觀念外，古人還有一種「知足長樂」的意識。

白居易《狂言示諸侄》詩寫道：「世欺不識字，我忝攻文筆。世欺不得官，

我忝居班秩。人老多病苦，我今幸無疾。人老多憂累，我今婚嫁畢。心安不轉移，身泰無牽率。所以十年來，形神閒且逸。況當垂老歲，所要無多物。一裘暖過冬，一飯飽終日。勿言宅舍小，不過寢一室。何用鞍馬多，不能騎兩匹。如我優幸身，人中十有七，如我知足心，人中百無一。傍觀愚亦見，當己賢多失，不敢論他人，狂言示諸侄。」這首詩的意思是：世俗的觀點都欺侮不識字的人，但我卻有愧於會讀書作文。世俗的觀點都欺侮沒有官職的人，但我卻有愧於擔任官職。人到年老病痛就多，我卻幸喜沒有疾病之苦。年老的人常常有很多的憂慮和掛牽，但我已把兒女的婚事操辦了，因而輕鬆。心情安定才不會改變意志，身體健康才沒有憂慮。由於身泰、心安，近十年來我感到愉快、安閒。況且人已到晚年，就該節制物質的享受。只需一件皮衣暖身就可以過冬了，只要每餐進食少許也就腹飽了。不要嫌住房小，只要有一間可供睡覺就行了。何用許多的鞍馬，一個人總不能同時騎兩匹吧？像我這樣身體較好的十個人當中就會有七、八個，但像我這樣有知足心的人，一百個人當中還沒有一個。我所說的，作爲旁觀者，也許愚笨的人也有知曉，但一旦身臨其境，賢明的人也常免不了失誤。對於別人我不能去談論，只能把上述見解諭示給侄兒

們。

白居易一生都抱有「知足」的思想。他在另一首有名的《知足吟》中寫道：「不種一壠田，倉中有餘粟。不采一株桑，箱中有餘服。官閒離憂責，身泰無羈束。……自問此時心，不足何時足？」正是基於這種思想而產生的憫農感情和自愧自責，使白居易爲官比較清正廉潔，關心百姓疾苦，爲人民做了不少好事。

英國教育思想家洛克說過：「爲了把自己培養成一個賢良的、聰明的、有德行的人，他應該學會克制自己的嗜欲，凡遇理智所反對的和責任所要求的時候，他應該抑制自己對於財富、服飾、飲食等事物的欲望。」

當然，時代是在前進，物質文明在迅速地發展，完全按照古人那一套來教育子女，在今天顯然是不合適的。父母們不能剝奪子女們適度的物質需求，把他們教育成現代的清教徒、苦行僧。但要教會子女不要過分地追求和沉溺於物質享受，不要貪求不應屬於自己的東西，在生活中教子女學會在物質方面的自我約束能力，而把主要的精力投入到做一個有益於社會的人這個美好的目標上去。敍利亞的一位名人阿薩德說過：「生活的法則應當不是競相索取，而是合

作，是人人把自己的幸福奉獻給衆人。」

4．敬尊長

尊長，泛指祖父母、父母叔伯及兄長等長輩。以溫情事奉尊長、孝敬父母長輩是中國的傳統美德。

以溫情事尊長的生活中的觀念與行爲起源於個體家庭的產生。伴隨着個體家庭的誕生，與此相關聯的家內權利與義務也相應確立，父母有撫養子女的義務，子女長大後則負有奉養父母的義務；父母生育子女付出了艱辛的勞苦，故子女長大後事奉父母要恭敬，以報答父母的生養之恩。

在西周社會，子女奉養父母、尊敬父母的觀念與行爲在日常生活中已較流行。反映周代社會面貌和周人心態的《詩經》、《尚書》中，就收集了不少這類詩歌與史料。如關於奉養父母，《尚書·酒誥》載：「肇牽車牛，遠服賈，用孝養厥父母。」這是說爲了奉養父母而到遠地去經商。在《詩經·唐風·鴇羽》中說到「王事」太繁忙，沒有時間種莊稼，無力奉養父母，發出了「父母

何怙？」「父母何食？」「父母何嘗？」的哀嘆。關於尊敬父母，要求「必恭敬止」（《詩經・小雅・小弁》），若是「不孝不友，子弗祇服厥父事」，則視爲「元惡大憝」（見《尚書・康誥》），不容於人倫道德。爲什麼要恭敬事奉父母，這在《詩經・小雅・蓼莪》中說得很明白：

（原文）	（譯文）
蓼蓼者莪，	一叢莪蒿長又高，
匪莪伊蒿。	不料非莪是蒿草。
哀哀父母，	可憐我的爹和娘，
生我劬勞。	生我養我太辛勞。
蓼蓼者莪，	高高莪蒿葉青翠，
匪莪伊蔚。	不料非莪而是蔚。
哀哀父母，	可憐我的爹和娘，
生我勞瘁。	生我養我太勞累。

瓶之罄矣，酒瓶底兒早空了，
維罍之恥。酒罈應該覺害臊。
鮮民之生，孤兒活在世界上，
不如死之久矣！不如早些就死掉！
無父何怙，沒有父親何所依，
無母何恃，沒有母親何所靠！
出則銜恤，離家服役心含悲，
入則靡至！回來雙親見不到！

父兮生我，爹呀是你生下我，
母兮鞠我。娘呀是你哺養我。
拊我畜我，撫摸我啊愛護我，
長我育我，養我長大教育我，
顧我復我，照顧我啊掛念我，
出入腹我。出門進門抱着我。

欲報之德，如今想報爹娘恩，
昊天罔極！没想老天降災禍！

南山烈烈，南山崎嶇行路難，
飄風發發。狂風呼嘯刺骨寒。
民莫不穀，人人都能養爹娘，
我獨何害！獨我服役受苦難！
南山律律，南山高聳把路擋，
飄風弗弗。狂風呼嘯塵飛揚。
民莫不穀，人人都能養爹娘，
我獨不卒！獨我不能去奔喪！

這是一首諷刺周幽王使民人勞苦，以致兒子不能奉養父母的詩，詩中反映出周人奉養敬事父母，以報答父母生育之恩的觀念和行止。

這種以恭敬溫情奉養父母的家庭生活行爲，古人稱爲「孝」。後來，孔子

創建了「仁學」，他把「仁」作爲處理人與人關係的基本準則和個人修身立命的根本，他以「仁」爲中心，闡發了仁、義、禮、智、孝、悌、忠、信等許多道德規範，其中的孝悌，即爲孝順父母，敬重兄長的道德修養。孔子說：「君子入則孝，出則悌」，「事父母能竭其力」。他要求兒輩做到：父母有事，主動「服其勞」；「父母在，不遠遊，遊必有方」；父母的年紀時時記心中，一則爲其高壽而「喜」，二則爲其年邁而「懼」。孔子認爲敬重父母，並不是盲目服從父母的意志，父母有不對的地方，做兒子的可以用婉轉的語氣加以勸止，這就是「事父母幾諫」。成書於漢代的《禮記》，匯編了戰國以來諸儒解說、議論禮儀規則的言論，其中《內則》篇涉及到下輩對上輩的行爲規則，如兒子事奉父母，媳婦事奉公婆，在早上雞鳴時分，盥漱梳髮完畢，去父母公婆處問寒問暖，爲他們端來洗漱用具，侍奉他們洗漱。父母公婆有疾病苛癢，就爲他們敬抑搔之；父母出入門戶，敬扶持之；對長者說話，要柔色以溫之等等。從漢代起作爲兒童啓蒙讀物之一的《孝經》也說：「孝子之事親，平居時要對父母有敬心；奉養父母，要使他們愉悅；父母有病，要有憂慮之感；父母去世，要痛切追念；祭祀父母，要竭誠齋戒，精潔嚴肅。」

在先秦及秦漢儒家對孝的闡發、推崇的薰染和影響下，歷代父母將對子女孝道的教育視爲要事，儒家對孝義的解說，也成爲歷代父母教子女行孝的內容準則。宋人司馬光《涑水家儀》中要求子孫事奉父母，要以飲食奉養父母；兒孫及其媳婦們，每天天將亮就必須起床，洗臉漱口、束髮冠帶之後，衣著整齊地一起到長輩的住處請安；長輩起床後，兒孫及其媳婦擺上早餐用具，然後退下；吃飯時，小輩先請示長輩喜歡吃什麼，按長輩的需要供上食物；長輩動筷子之後，小輩才能就食；晚上長輩就寢時，小輩必須將長輩安置好，才能回到自己的寢室；平常閒居無事，要經常服侍在長輩的身旁，容止要恭敬，辦事要謹慎，說話要和顏悅色；長輩出入行走，小輩要恭敬地扶持；在長輩面前不能擤鼻涕，吐唾沫，高聲喧鬧呼叫；出門要告訴長輩，回家也要先面見長輩；長輩有病，不能戲笑宴遊，要有憂慮之心，爲長輩訪醫治病，等等。被旌爲義門的金華鄭氏家族，也在其《鄭氏家範》中訓誡「子孫固當竭力以奉尊長」。明太祖朱元璋《立極開闢垂訓》說：「孝順父母，見得父母生育恩深，終身難報。凡爲兒女，皆當盡孝，父母在堂則問安，視膳，冬溫夏清，孝也。父母有疾則衣不解帶，藥必親嘗，孝也。父母病故則衣衾棺槨，殯殮祭葬，盡心盡力，以

時以禮，孝也。」

這裏例舉的僅是幾個較典型的家訓，漢代以後，在一般家庭之中，父母教子爲孝已成風習，史書記載的孝子賢孫及孝女屢見不鮮。《元史・孝友傳》載：元代京兆人蕭道壽，母親已經年過八十，他奉養母親數十年如一日。每天早晨，夫妻倆親自服侍母親洗手、梳頭，一日三餐，都在母親身邊伺侯，晚上安排好母親寢息之後，才回到自己屋中。晉代犍爲武陽人李密也是一個以孝而聞名天下的人。李密父親早死，母親在他四歲時改嫁，祖母劉氏將他養育成人，李密深懷感激與敬愛之心，精心侍奉祖母劉氏。祖母有病，他就含着眼淚服侍左右，用膳飲藥，寸步不離，累了就歇息於祖母身旁，從未解衣。後因才華初露被晉帝下詔徵爲太子洗馬，李密以祖母年高，無人奉養，拒不從命。官吏催迫甚急，李密遂上《陳情表》一文，言辭懇切地說：「家中只有臣與祖母，煢煢孑立，形影相弔，而劉早嬰疾病，常在牀蓐，臣侍湯藥，未嘗廢離。」「臣欲奉詔奔馳則劉病日篤，苟徇私情則告訴不許，臣之進退，實爲狼狽。伏惟聖朝以孝治天下，凡在故老，伏蒙矜恤，況臣孤苦尪羸之極。」「臣無祖母無以至今日，祖母無臣以無終餘年，母孫二人，相依爲命，是以私情區區，不敢棄

遠。」孝愛祖母之心，溢於字裏行間，這篇《陳情表》深深打動了晉武帝司馬炎。直到爲祖母送終以後，李密才應召入朝，爲太子洗馬。《宋史》中所記童八娜捨身救祖母的事迹也頗爲感人：一天，童八娜見一隻大虎銜其祖母，童八娜以手拽虎尾，祈求以己代祖母，大虎遂放下童八娜的祖母，銜童八娜而去。這則記載雖帶有神話色彩，但反映出童八娜孝敬長輩的行爲。

在今天看來，孝敬長輩，奉養父母，是人之常情，是可讚賞的美德。但「孝」在專制時代被統治者所利用，成爲培養臣民忍、順、忠的性情，使臣民屈從、馴服於專制統治的工具。如孔子曾說：父母若有不對的地方，兒子勸止，而父母不接受，做兒子的就得「又敬不違，勞而不怨」。《孝經》更直言不諱地說：「以孝事君則忠，以敬事長則順。」順成爲孝的中心，所以後來人們通稱爲「孝順」。

儒家倡導兒子孝順父母的最終目的是什麼呢？孔子的這段話頗能說明問題：「孝順父母，犯上作亂的人就少，甚至見不到，社會的道德風尚也就好，這樣，統治者的統治局面就會穩定。」如果說孔子之言還是從社會道德風尚方面來考慮的話，那麼曾子所言則顯然已將孝作爲統治工具了。曾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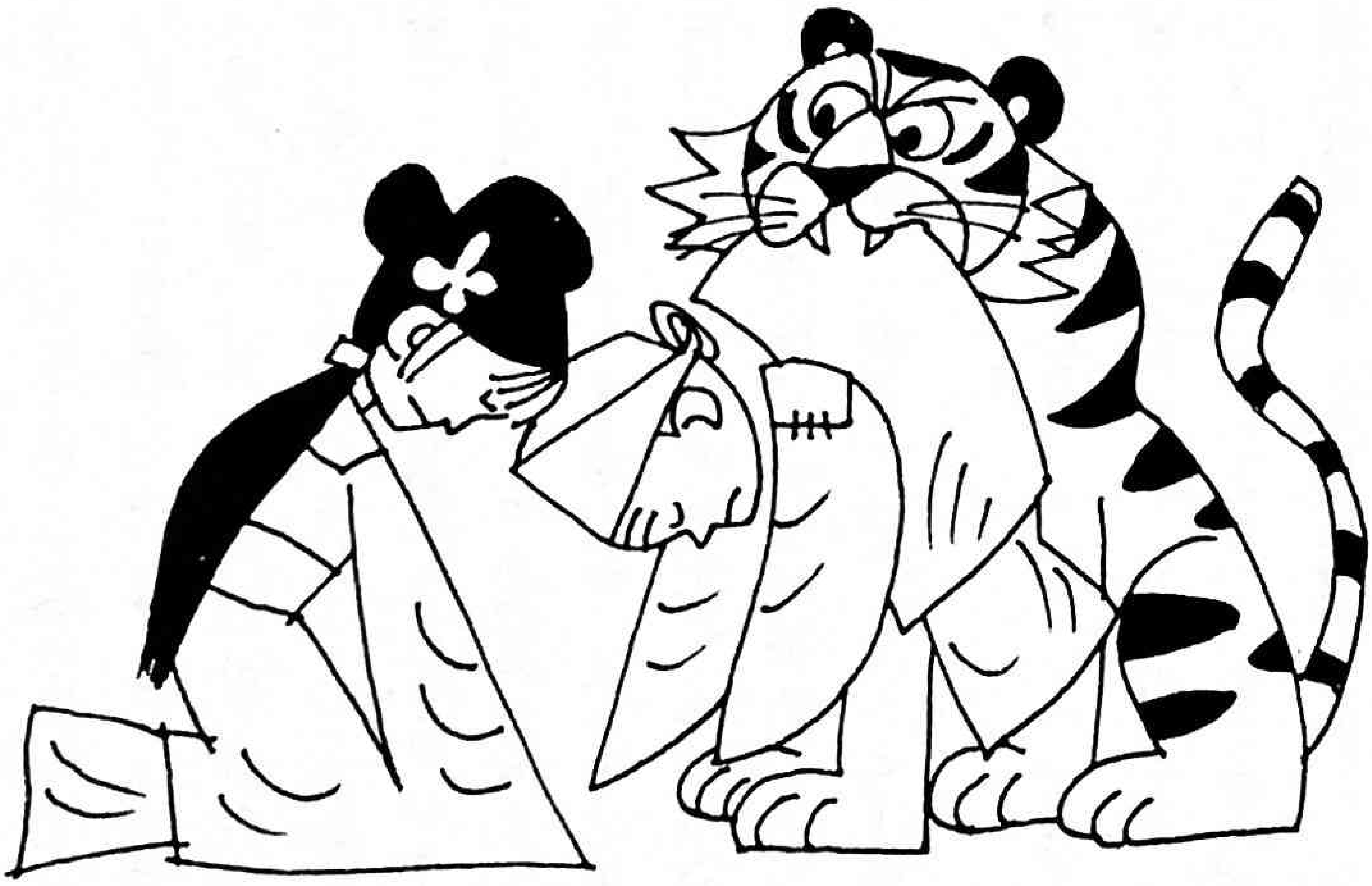

說：「先王用來治理天下的方法有五條：崇尚道德，崇尚尊貴，尊敬老人，尊敬年長的，愛護年幼的。」在專制社會中，歷代統治者都把孝悌作爲忠君的基礎，在家孝順父母，爲臣則忠於君王。秦相國呂不韋召集門下賓客儒士編撰的《呂氏春秋》中說得很明白：「務本莫貴於孝。君主做到孝，那麼名聲就卓著榮耀，下面的人就服從，天下的人就讚譽；臣子做到孝，那麼侍奉君主就忠誠，居官就清廉，面臨災難就能獻身；士人百姓做到孝，那麼耕耘就用力，攻必克，守必固，不疲困，不敗逃。孝道，是三皇五帝的根本，是各種事情的綱紀。」《孝經》則說得更直率：「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可見古人將孝作爲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根本，所以以宣揚孝道爲唯一宗旨，集中闡發孝義的《孝經》一問世，就被漢人立爲七經之一，到宋代又被列入十三經之一。

專制統治者所推崇的孝，已超越了家庭生活中的倫理關係，孝被塗上了一層政治色彩，統治者出於專制統治的需要，要求人們忍、順，甚至逆來順受，這違背了人的正常心理與性格的自然規律，成爲束縛人性的桎梏。但是，古代一些父母爲了迎合統治者的口味，將統治者倡導的忍、順、逆來順受等作爲教

育子女行孝的準則。朱熹要求子女對於父母的發怒，不要提出反對意見，不要流露出不滿神情，應默默地忍受。司馬光的《涑水家儀》訓令子女媳婦對長輩說話要低聲下氣；長輩不令坐不能坐，不命退下不能退下；父母讓辦的事須迅速辦完，回稟父母，即使有的事不應該或不可能去做，必須和色柔聲地將是非曲直、利害關係陳述出來，得到父母許可後，才能停止行動，假如父母執意不許，而事情又沒太大的害處，應該屈從父母；不管遇到什麼事，只要父親在家，就不能自作主張；父母有過錯，應該和顏悅色地規勸，規勸不聽，須加倍地孝敬父母，等到父母喜歡時再諫；父母發怒，鞭打子女至於流血，子女不能有任何怨言；父母愛做的事和喜愛的東西，子女也應該喜愛，等等。在這種非人性的家庭教育下，也出了不少被扭曲了人性的「孝子」，如前面提到的元人蕭道壽，當他母親發怒，要懲罰他時，他自己將木杖遞上，伏在地上受杖。打完後，母親讓他起來才敢爬起來，並再三拜謝，拱手立於左右，直到母親心裏歡喜。明代的歸鉞也是逆來順受的孝子。歸鉞早年喪母，父親娶了繼室。繼母生孩子後，就非常厭棄他。有時父親用鞭子打他，繼母就拿來大棒說：「用這個打！」家裏因爲貧困，經常沒有吃的，每當做飯時，繼母總是數落歸鉞的過

錯，將其父激怒，把他趕出家門，使繼母母子得以飽食。有時歸鉞極度飢餓，力不能支，就爬在路上。回家後，父母還要厲聲斥責他：「有家不歸，在外作賊乎？」並用杖打他，經常打得半死。父親死後，繼母索性將他趕出家門，儘管如此，他遇到弟弟，仍然詢問繼母的生活。後來，歸鉞做起販鹽的生計，當繼母母子窮困潦倒，無法生活時，歸鉞便接他們母子一同生活，吃飯時先讓繼母、弟弟吃飽，自己經常餓着肚子。弟弟死後，歸鉞奉養狠心的繼母終身。另有繡州孝女李氏，爲了奉事父母，終身不嫁，清人李鄴嗣作《繡州孝女》詩曰：「少慕事親，十年不字。長慕事親，終身不字。」

由於漢代以後，統治者對有孝行的人免稅並封予官位，所以社會上不少人別出心裁地「孝順」父母。有的孝子聽說人肉可以治病，便割取自己身上的肉作藥治療父母的病。最早這樣做的是唐代池州人何澄粹。何澄粹的父親病後，他割了一塊股（大腿）肉給父親吃。到了宋代，「割股療親」的孝子不斷出現，以至人們爭相效法。據不完全統計，僅宋代有文字記載可查的割股者就有五十五人。元明以後，更是不勝枚舉。

在這種非人性、非人道的家庭教育下，不少孩子養成了唯唯諾諾，亦步亦

趨，逆來順受的性格，個性受到極大的壓抑；那些「割股療親」的孝子，更使身體受到了愚蠢而殘忍的摧殘。現代兒童教育家認爲，子女幼年時期，是其性格、心理、生理諸方面發展的重要時期，如果從小個性受到壓抑，不利於其性格與心理的健康發展，更不利於其獨立性、創造性的培養。非人性的家庭教育，只會培育出性格扭曲、心理變態的後代。所以，今天的父母在利用古代家訓教育子女時，要剔除其中的糟粕，吸取其精華，繼承古代家訓中符合兒童身心健康，有利於孩子道德、性格、智力正常發展的科學教子法。

溫馨寧謐、相處無間的家庭生活，是世世代代中國人最珍惜的心事。

大家庭的存在已然減少，家訓的意義卻不因此退減；因爲小家庭中，也還是要互相扶持、彼此照應。家訓這種中國獨有的傳統智慧，其現代價值不在於儆戒及威嚇、審判和懲罰；而是親切的提醒、細意的叮嚀，教現代人時刻顧念互敬互愛的理念，好在悠長相待的歲月之中，能無執拗、無齟齬，享受千金難買的天倫之樂。

ISBN 962 231 150 4

9 789622 311503

聯合出版集團

ng

CATHOLIC CENTRE
3 4713 007
9$ 38.00